股票代號:6743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

AMPACS CORPORATION

中華民國一一二年度

年報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五 月 十 四 日 刊 印

本年報相關資料查詢網址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安普新公司網站：http://www.ampacscorp.com/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本公司發言人	代理發言人
姓名	許明仁	林玉鳳
職稱	技術長	業務處副總經理
聯絡電話	(02) 2655-2798	(02) 2655-2798
電子郵件信箱	James.Hsu@ampacscorp.com	connie.lin@ampacscorp.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名稱		地址	電話
總公司		台北市南港區三重路 19-3 號 3F	(02)2655-2798
工廠	東莞益鑫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東莞市大朗鎮洋坑塘工業區	(86) 769-86263266
	東莞益卓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東莞市大朗鎮洋坑塘工業區	(86) 769-86263266
	東莞翰磊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東莞市大朗鎮大角嶺工業區	(86) 769-86263266
	東莞市紘峻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東莞市大朗鎮洋坑塘村景富西路 84 號 1 樓 B 區	(86) 769-86263266
	益卓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江蘇省昆山市玉山鎮新南西路 389 號	(86) 512-57575935
	安普新國際責任有限公司	Lot B7_H_CN, Bau Bang Industrial Park, Lai Uyen Town, Bau Bang District, Binh Duong Province, Vietnam	0274-3803700
分公司		無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 83 號 5 樓

網　　址：https://www.ctbcbank.com

電　　話：(02) 6636-5566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王浚宇、劉明賢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網　　址：http:// www.deloitte.com.tw

電　　話：(02) 2725-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本公司網址：http://www.ampacscorp.com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4
一、組織系統..... 4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8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8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1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58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58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資訊... 59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60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61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62
肆、募資情形..... 63
一、資本及股份..... 63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67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67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67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67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67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67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67
伍、營運概況..... 68
一、業務內容..... 68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75
三、從業員工資料..... 79
四、環保支出資訊..... 80
五、勞資關係..... 80
六、資通安全管理..... 82
七、重要契約..... 84

陸、財務概況..... 85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85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89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93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93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93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93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94
一、財務狀況..... 94
二、財務績效..... 95
三、現金流量..... 96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96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97
六、風險事項分析及評估..... 97
七、其他重要事項..... 100
捌、特別記載事項..... 101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01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04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04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04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04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們，大家好：

回顧 112 年國際經濟情勢，受美國升息、通膨及地緣政治影響，總體經濟環境下行，消費性電子產品仍處於去化庫存階段，品牌客戶新機種亦推遲發表。以上種種因素致使本公司集團 112 年度合併營收新台幣 38.6 億較 111 年度減少 24%，以下為本公司 112 年度的經營狀況報告。

本公司以提供智能電子周邊產品的設計方案及其產品生產製造為主軸，並持續同步發展塑膠成型及模具開發等核心事業，發揮供應鏈整合優勢。本公司擁有完整研發團隊、一條龍式先進生產技術及服務以提供客戶前瞻式產品，包括遊戲耳機、商用耳機、真無線耳機、安控設備及手機搖桿等; 在塑膠成型及模具事業方面，不斷投入設備更新、自動化智能改造、以更快優質服務為客戶提供解決方案。本公司一向秉持追求“創新、效率、善盡社會責任”的精神，在穩定中力求業務發展、創造出更多的股東價值。

在經營成果上，本公司 112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3,861,301 仟元，較 111 年度新台幣 5,051,971 仟元減少新台幣 1,190,670 仟元；合併歸屬本公司稅後淨損為新台幣 6,817 仟元，比 111 年度稅後淨利新台幣 73,330 仟元減少 80,147 仟元；112 年度每股盈餘新台幣-0.05 元。

在研發與生產方面，持續投入相關研發與生產設備，使公司的相關設備可與國際客戶的研發與生產需求接軌。本公司亦與國際領先的技術公司上下游整合，以紮實的策略合作，積極強化研發能量，擴大國際合作基礎。將技術與消費者的使用需求，無縫接軌。

在資訊安全方面，本公司積極投入資安系統防護導入 ISO/IEC 27001，並已於 112 年 11 月完成相關資安系統國際認證續評審查，超前部署，符合世界知名品牌的資安系統要求。

本年度客戶庫存大多已去化完畢，預計出貨動能將恢復正常，且新客戶及新機種亦陸續完成產品開發與導入量產出貨，為公司營收帶來挹注。配合市場銷售動能的逐步回升，本公司在人才培養、研發創新、成本控制、製程及營運效率改善、新客戶引進等，都有優異的表現。本公司的團隊合作密切、投入細節改善的精神，也是我們不斷成長的最大動力。

展望 113 年，在 ESG 永續的議題下，本公司已於 112 年完成台北總公司碳盤查並

出具 111 年度台北總公司永續報告書，112 年永續報告書範圍將擴及海外子公司，以期達到國際 ESG 永續標準，未來將有機會取得更多國際知名品牌訂單。113 年度在新客戶及新產品的挹注下，公司業績預期將較 112 年有所成長，公司經營團隊及全體同仁，將持續為客戶提供最優質的產品及服務。以永續經營的理念，創新求變的精神為股東及社會創造最大的利潤。期待各位股東朋友給予我們支持鼓勵與建議，讓我們不斷的成長。謝謝大家。

敬祝　各位股東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黃常青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87 年 7 月 2 日

二、公司沿革：

年度	重要紀事
民國 87 年	•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設立，設立資本為新台幣 10,000 仟元。
民國 93 年	• 辦理現金增資 60,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 70,000 仟元。 • 轉投資設立子公司 Tech Pioneer, Ltd。 • 間接轉投資設立東莞益鑫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民國 95 年	• 辦理現金增資 233,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 303,000 仟元。
民國 104 年	• 公司總部遷移至內湖科學園區。 • 收購昆山浩譽電子有限公司。 • 辦理現金增資 200,000 仟元，增資後股本為新台幣 503,000 仟元。(於 105 年 1 月完成變更登記)
民國 105 年	• 辦理盈餘轉增資 67,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 570,000 仟元。 • 成功開發應用 Apple LAM2 模組之智能主動降噪入耳式 Lightning 耳機。 • 成功開發 Apple Lightning 個人用智能會議喇叭。
民國 106 年	• 6 月辦理盈餘轉增資 130,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 700,000 仟元。 • 12 月公司總部搬遷南港軟體園區。
民國 107 年	• 6 月辦理盈餘轉增資 100,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 800,000 仟元。 • 獲經濟部工業局核准企業營運總部資格。 • 子公司東莞益鑫電子科技有限公司獲中國高新技術企業認定名單。
民國 108 年	• 於越南投資設立安普新國際責任有限公司 Ampacs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 昆山浩譽電子有限公司更名為益卓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 5 月辦理盈餘轉增資 200,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 1,000,000 仟元。 • 6 月本公司申請公開發行於民國 108 年 6 月 24 日起核准生效。 • 10 月辦理現金增資 48,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 1,048,000 仟元。 • 12 月 5 日登錄興櫃交易。
民國 109 年	• 8 月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 52,000 仟元。 • 12 月於臺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 • 12 月辦理現金增資 120,000 仟元，增資後股本為 1,220,000 仟元。
民國 110 年	• 1 月購置汐止辦公室。 • 6 月購置南港軟體園區二樓辦公室。 • 10 月辦理盈餘轉增資 158,000 仟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122,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 1,500,000 仟元。
民國 111 年	•12 月導入 ISO/IEC 27001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及驗證。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113 年 3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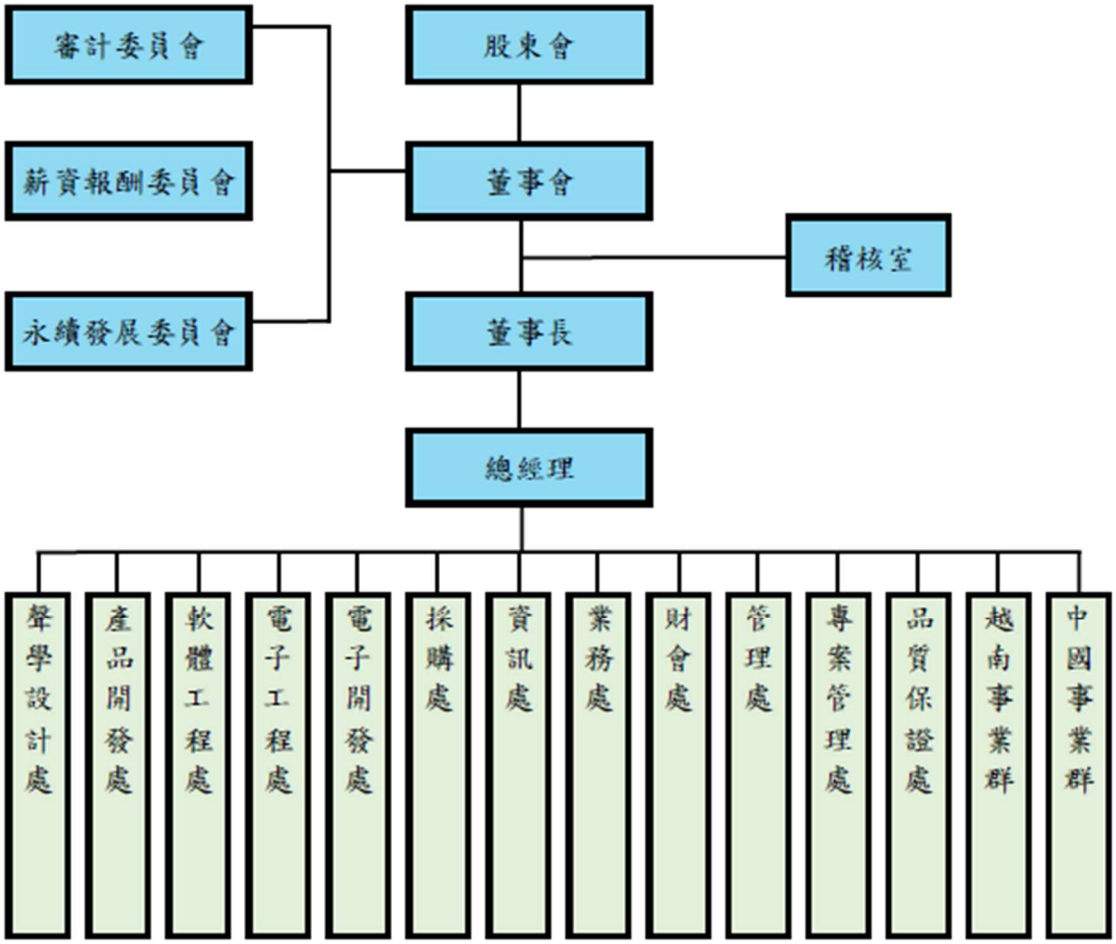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所營業務
總經理室	1.經營管理分析。 2.擬定重要營運企劃。 3.企業形象之建立。
稽核室	1.檢查及覆核內部控制制度之健全性及執行情形，並衡量營運之效果及效率，提供改進之建議。 2.年度稽核計畫之執行、稽核報告之撰寫及改善作業之追蹤。
產品開發處	機構工程: 1.針對客戶及競爭對手現有販售的耳機相關產品結構設計優缺點分析。 2.耳機相關產品專利的搜尋與研究。

部門	所營業務
	3.專案機構結構設計。 4.專案各階段研發文件撰寫與保存。 5.專案研發過程所產生的設計問題的分析與解決及解決方案的導入。 6.專案設計成本下降需求分析及導入。 7.機構工程處年度研發預算的編列。 8.機構工程處研發人員的增補與訓練。 產品設計: 1.市場調查與分析。 2.人體工學研究與分析 3.產品設計開發。
電子工程處	1.新產品技術可行性評估。 2.新產品價格評估。 3.電子產品線路研發與設計。 4.前瞻科技產品研發與設計。 5.產品功能性驗證。 6.產品電磁相容性 (EMC) 設計及驗證。 7.產品安規認證。 8.設計品質相關問題之追蹤。 9.替代物料導入，追蹤、測試及驗證。 10.儀器設備校驗相關作業主導。 11.文件管控中心。
電子開發處	1. 市場調研與分析 2. 新產品規劃開發管理 3. 新產品導入量產與管理 4. 新技術評估 5. 產品功能驗證管理 6. 產品安規相關認證執行 7. 設計品質管控與追蹤 8. 設計成本管控 9. 儀器設備校驗相關作業管理 10. 跨部門協作管裡
軟體工程處	1.藉由與技術領導廠商合作，提前佈局前瞻技術與應用產品之研發。 2.依照產品功能需求進行韌體開發與功能驗證。 3.生產測試軟體開發、驗證與技術轉移。 4.生產測試管理系統開發及維護。 5.各產品之技術問題處理。 6.新技術導入之測試規劃與執行。 7.新產品之功能性驗證。 8.新產品之相容性驗證。
聲學設計處	1.電聲元件(喇叭與麥克風)開發與分析研究。 2.客供與自購耳機樣品分析相關聲學特性。 3.與 ID、ME、EE 討論相關聲學設計。

部門	所營業務
	4.耳機(麥克風)曲線與音質調整。 5.耳機成品測試與驗證。 6.新進人員培訓。 7.工廠試、量產技術轉移。 8.年度儀器設備校驗。
專案管理處	1.負責新產品可行性分析、新產品開發進度掌控及產品策略之執行。 2.產品規劃及新產品開發之專案計畫管理與執行。 3.協同研發部門製訂產品規格。 4.協調相關部門合作，包括物料、生產、研發等單位，來推動、促進及推展業務相關之作業。 5.協同業務單位解決客戶有關產品上之需求問題。 6.負責跨部門事務之推動、協調、跟催等工作。
業務處	1.客戶開發、業務推廣及市場行銷。 2.客戶服務及蒐集市場資訊。 3.市場開發與新產品開發之規劃。 4.客戶訂單、出貨、收款及售後服務管理作業。
財會處	1.資金管理、授信控管及融資規劃調度。 2.綜理董事會議、股東會議及各項股務相關事宜。 3.負責公司帳務處理、成本分析作業。 4.財務報表編制、分析及預算作業之規劃與彙總。 5.會計制度及相關政策之建立、評估及執行。
品質保證處	1.新產品之信賴性驗證。 2.新產品之國際認證確認與取得。 3.設計品質相關問題之追蹤與技術移轉。 4.年度儀器設備校驗。
管理處	總務單位： 1.一般事務性事項之處理。 2.總務行政之事項。 3.公司公文之收發處理及檔案保管。 4.公司財產設備管理。 5.非直接生產之各項消耗性用品管理。 人事單位： 1.人員之招募任用。 2.員工出勤管理。 3.員工之團保業務。 4.員工考核及薪資管理。 5.教育訓練辦理及資料建檔。 6.人力需求規劃。 職業安全衛生單位： 1. 規劃、督導各部門辦理勞工安全衛生稽核及管理。 2. 規劃、實施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3. 規劃勞工健康檢查，實施健康管理。 4. 臨場醫療服務。

部門	所營業務
採購處	1.合格供應商管理及開發建置。 2.原料及設備採購。 3.確保採購物料與設備之品質、交期和價格競爭等，能符合公司整體的需求。 4.負責料件進出口各項事宜與報關聯繫作業。 5.不良材料配合處理。
資訊處	1.網路建立、維護和管理。 2.資訊系統建立、維護和管理。 3.電腦軟體、硬體設定之維護和管理。
越南事業群	1.生產加工計畫擬訂、執行與追蹤。 2.製造生產目標之規劃與達成。 3.生產設備保養計畫與保養工作實施。
中國事業群	1.生產及委外加工計畫擬訂、執行與追蹤。 2.製造生產目標之規劃與達成。 3.生產設備保養計畫與保養工作實施。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

1.董事資料

單位：股；% ：113 年 4 月 23 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黃常青	男 61~70 歲	111.6.14	3 年	87.6.16	33,171,900	22.11	27,671,900	18.45	3,889,575	2.59	23,588,873 (註 1)	15.73	清華大學化學工程研究所 工業研究院高性能工程塑膠研究室	本公司之總經理、安普新國際責任有限公司主席、先鋒科技有限公司董事、裕創國際有限公司董事、輝聯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暉洋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富創環球有限公司董事、常安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龍安投資有限公司董事、GAINWIDE GLOBAL LTD.董事、佳新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	-	-	註 2
副董事長	中華民國	許明仁	男 61~70 歲	111.6.14	3 年	107.5.8	244,050	0.16	244,050	0.16	107,158	0.07	-	-	中原大學電子工程系 台北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 宏碁電腦(股)公司軟體工程師 精英電腦(股)公司副董事長 新北市電腦公會理事長 台灣車聯網協會理事長	本公司之技術長、豪勉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中美萬泰科技(股)公司董事、宇匯知識科技(股)公司董事(所代表法人：開曼群島商 Bridgewell Information Corp.)、宏家達機電(股)公司董事(所代表法人：宏家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兒教發展(股)公司董事、山奕電子(股)公司董事、傑勝生化科技(股)公司董事、銀河互動網路(股)公司董事(所代表法人：光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精靈互動網路(股)公司董事(所代表法人：銀河互動網路股份有限公司)、佳新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華民國	林玉鳳	女 51~60 歲	111.6.14	3年	106.5.15	1,669,449	1.11	1,669,449	1.11	-	-	-	-	Master of Science (Computer Science), University of Alabama at Birmingham 大同股份有限公司先端電子事業部總處長 ChoiceCare Long Island 軟體開發工程師	本公司之副總經理	-	-	-	
董事	美國	Frederick Romano	男 61~70 歲	111.6.14	3年	106.5.15	2,582,048	1.72	2,579,048	1.72	-	-	-	-	York College music Major Queensborough College Octave-Plateau electronics Voyetra Technologies , Turtle Beach - COO, BOD.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陳進福	男 71~80 歲	111.6.14	3年	108.8.12	-	-	-	-	-	-	-	-	政治大學企管研究所 MBA 台灣大學電機系 中國信託創業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中國信託金融	台灣運動彩券(股)公司董事長	-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資深副總經理 開發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昆仲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合夥人 仁寶集團業務經理					
董事	美國	許明全	男 61~70 歲	111.6.14	3年	111.6.14	-	-	-	-	-	-	-	-	國立交通大學電信工程學系學士 北卡羅來納州立大學電機工程碩士 雲鼎資本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新揚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合夥人/創辦人	-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黃志鵬	男 71~80 歲	111.6.14	3年	108.8.12	-	-	-	-	-	-	-	-	美國喬治城大學(Georgetown University)企管碩士 駐越南代表處代表/大使 經濟部國際貿	金寶電子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麥寮汽電(股)公司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顧問 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顧問 中華民國中歐東歐暨獨立國協經貿協會顧問 台灣非洲經貿協會顧問	-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易局局長	台北市進出口公會諮詢顧問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何俊輝	男 61~70 歲	111.6.14	3年	108.8.12	-	-	-	-	-	-	-	-	美國賓州匹茲堡大學經濟學博士 中華開發資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暨總經理、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董事、智擎生技製藥(股)公司董事長 晶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大亞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中華開發貳生醫創業投資有限合夥總負責人 中華開發資本股份有限公司大健康事業群負責人 中華開發生醫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中華開發資本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長室資深副總經理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辰盈國際開發有限公司董事 華盛資產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程凱	男 61~70 歲	111.6.14	3年	108.8.12	-	-	-	-	-	-	-	-	美國紐約長島大學會計研究所 美國紐約州會計師 渣打銀行財務長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長 台灣麥當勞餐廳股份有限公司資深副總裁/財務長	-	-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陳建宏	男 51~60 歲	111.6.14	3	111.6.14	-	-	-	-	-	-	-	-	國立中興大學法律系學士 東吳大學法律碩士 中國政法大學博士	陳建宏律師事務所所長 佳能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註 1：係透過黃常青個人 100%持有之境外公司 GAINWIDE GLOBAL LTD.益偉全球有限公司分別 100%轉投資之「常安投資有限公司」及「龍安投資有限公司」持有安普新公司股份。

註 2：本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為同一人，係為提升經營效率與決策執行力，另本公司已於民國 111 年 6 月 14 日股東常會提前辦理全面改選董事，已選任董事十名(含獨立董事四名) ，並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本公司董事均非屬法人股東代表，故不適用。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者其主要股東：不適用。

4.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113 年 4 月 23 日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黃常青 (董事)	董事專業資格與經驗請參閱本年報「二(一)董事資料」(第 8-12 頁)，所有董事皆未有公司法第三十條各款情事(註 1)。	非獨立董事	-
許明仁 (董事)			1
林玉鳳 (董事)			-
Frederick Romano (董事)			-
陳進福 (董事)			-
許明全 (董事)			-
黃志鵬 (獨立董事)		全體獨立董事均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相關規定(註 2)。	1
何俊輝 (獨立董事)			1
程凱 (獨立董事)			-
陳建宏 (獨立董事)			1

註1：有下列情事之一者，不得充任經理人，其已充任者，當然解任：

1.曾犯組織犯罪防制條例規定之罪，經有罪判決確定，尚未執行、尚未執行完畢，或執行完畢、緩刑期滿或赦免後未逾五年。

2.曾犯詐欺、背信、侵占罪經宣告有期徒刑一年以上之刑確定，尚未執行、尚未執行完畢，或執行完畢、緩刑期滿或赦免後未逾二年。

3.曾犯貪污治罪條例之罪，經判決有罪確定，尚未執行、尚未執行完畢，或執行完畢、緩刑期滿或赦免後未逾二年者。

4.受破產之宣告或經法院裁定開始清算程序，尚未復權者。

5.使用票據經拒絕往來尚未期滿者。

6.無行為能力或限制行為能力者。

7.受輔助宣告尚未撤銷。

註2：1.非公司法第二十七條規定之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

2.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之獨立董事，未逾三家。

3.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無下列情事之一：

(1)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3)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二十七條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7)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8)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

(9)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逾新台幣五十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者，不在此限。

5.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董事會多元化

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①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②專業知識與技能：營運判斷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及決策能力。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十位董事組成，其董事會組成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及達成情形如下：

管理目標	達成情形
董事會成員至少含一位女性	達成
獨立董事任期未逾 3 屆	達成
適足多元之專業知識與技能	達成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落實情形如下：

多元化核心 / 姓名		基本組成								專業知識與技能							
		國籍	性別	具員工身分	年齡 51-60 歲	年齡 61-70 歲	年齡 71-80 歲	獨立董事期資(6 年以下)	獨立董事期資(3 年以下)	營運判斷能力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法務專業	經營管理能力	領導決策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董事	黃常青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許明仁		男	✓		✓				✓			✓	✓	✓	✓	✓
	林玉鳳		女	✓	✓					✓			✓	✓	✓	✓	✓
	Frederick Romano	美國	男			✓				✓			✓	✓	✓	✓	✓
	許明全	美國	男			✓				✓			✓	✓	✓	✓	✓
	陳進福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獨立董事	黃志鵬		男				✓	✓		✓			✓	✓	✓	✓	✓
	何俊輝		男			✓		✓		✓			✓	✓	✓	✓	✓
	程凱		男			✓		✓		✓	✓		✓	✓	✓	✓	✓
	陳建宏		男		✓				✓	✓		✓	✓	✓	✓	✓	✓

(2)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共 10 位，包含 4 位獨立董事及 3 位具員工身份董事(佔全體董事成員比例 40%及 30%)。截至 112 年底，獨立董事均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有關獨立董事之規範，且各董事及獨立董事間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及第 4 項之情事，本公司董事會具獨立性(請參閱本年報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各董事經學歷、性別及工作經驗(請參閱本年報董事資料)。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3 年 4 月 23 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黃常青	男	106.05.15	27,671,900	18.45	3,889,575	2.59	23,588,873 (註 1)	15.73	清華大學化學工程研究所 工業研究院高性能工程塑膠研究室	安普新國際責任有限公司主席、先鋒科技有限公司董事、裕創國際有限公司董事、輝聯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暉洋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富創環球有限公司董事、常安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龍安投資有限公司董事、GAINWIDE GLOBAL LTD.董事、佳新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	-	-	註 2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技術長	中華民國	許明仁	男	109.7.30	244,050	0.16	107,158	0.07	-	-	中原大學電子工程系 台北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 宏碁電腦(股)公司軟體工程師 精英電腦(股)公司副董事長 新北市電腦公會理事長 台灣車聯網協會理事長	豪勉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中美萬泰科技(股)公司董事、宇匯知識科技(股)公司董事(所代表法人：開曼群島商 Bridgewell Information Corp.)、宏家達機電(股)公司董事(所代表法人：宏家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兒教發展(股)公司董事、山奕電子(股)公司董事、銀河互動網路(股)公司董事(所代表法人：光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精靈互動網路(股)公司董事(所代表法人：銀河互動網路股份有限公司)、佳新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玉鳳	女	105.12.01	1,669,449	1.11	-	-	-	-	Master of Science (Computer Science), Universaity of Alabama at Birmingham 大同股份有限公司先端電子事業部總處長 ChoiceCare Long Island 軟體開發工程師	無	-	-	-	-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公司治理主管、財會處協理	中華民國	林仁傑	男	106.06.07	404,580	0.27	88,656	0.06	-	-	台北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會計部專員	佳新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	-	-	註 3

註 1：係透過黃常青個人 100%持有之境外公司 GAINWIDE GLOBAL LTD.益偉全球有限公司分別 100%轉投資之「常安投資有限公司」及「龍安投資有限公司」持有安普新公司股份。

註 2：本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為同一人，係為提升經營效率與決策執行力，另本公司已於民國 111 年 6 月 14 日股東常會提前辦理全面改選董事，已選任董事十名(含獨立董事四名），並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

註 3：林仁傑先生於 112 年 4 月 27 日起擔任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最近年度支付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12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損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黃常青	600	600	–	–	–	–	–	–	600 (8.80%)	600 (8.80%)	1,859	1,859	–	–	–	–	–	–	2,459 (36.07%)	2,459 (36.07%)	–
副董事長	許明仁	600	600	–	–	–	–	–	–	600 (8.80%)	600 (8.80%)	3,721	3,721	108	108	–	–	–	–	4,429 (64.97%)	4,429 (64.97%)	–
董事	林玉鳳	600	600	–	–	–	–	–	–	600 (8.80%)	600 (8.80%)	5,731	5,731	108	108	–	–	–	–	6,439 (94.46%)	6,439 (94.46%)	–
董事	Frederick Romano	600	600	–	–	–	–	–	–	600 (8.80%)	600 (8.80%)	–	–	–	–	–	–	–	–	600 (8.80%)	600 (8.80%)	–
董事	許明全(註 1)	600	600	–	–	–	–	–	–	600 (8.80%)	600 (8.80%)	–	–	–	–	–	–	–	–	600 (8.80%)	600 (8.80%)	–
董事	陳進福	600	600	–	–	–	–	–	–	600 (8.80%)	600 (8.80%)	–	–	–	–	–	–	–	–	600 (8.80%)	600 (8.80%)	–
獨立董事	黃志鵬	600	600	–	–	–	–	–	–	600 (8.80%)	600 (8.80%)	–	–	–	–	–	–	–	–	600 (8.80%)	600 (8.80%)	–
獨立董事	何俊輝	600	600	–	–	–	–	–	–	600 (8.80%)	600 (8.80%)	–	–	–	–	–	–	–	–	600 (8.80%)	600 (8.80%)	–
獨立董事	程凱	600	600	–	–	–	–	–	–	600 (8.80%)	600 (8.80%)	–	–	–	–	–	–	–	–	600 (8.80%)	600 (8.80%)	–
獨立董事	陳建宏(註 2)	600	600	–	–	–	–	–	–	600 (8.80%)	600 (8.80%)	–	–	–	–	–	–	–	–	600 (8.80%)	600 (8.80%)	–

註 1：許明全董事於 111 年 6 月 14 日股東常會全面改選董事選任。

註 2：陳建宏獨立董事於 111 年 6 月 14 日股東常會全面改選董事選任。

註 3：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獨立董事兼任審計及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能，除給予每年定額之報酬外，另依公司營運狀況提列之董事酬勞則視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給予適當之酬勞。

註 4：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2.總經理、副總經理之酬金

112 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損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黃常青	1,771	1,771	-	-	88	88	-	-	-	-	1,859 (27.27%)	1,859 (27.27%)	-
副總經理	林玉鳳	3,811	3,811	108	108	1,920	1,920	-	-	-	-	5,839 (85.65%)	5,839 (85.65%)	-

3.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112 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註 1）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黃常青	1,771	1,771	-	-	88	88	-	-	-	-	1,859 (27.27%)	1,859 (27.27%)	-
副總經理	林玉鳳	3,811	3,811	108	108	1,920	1,920	-	-	-	-	5,839 (85.65%)	5,839 (85.65%)	-
技術長	許明仁	2,971	2,971	108	108	750	750	-	-	-	-	3,829 (54.59)%	3,829 (54.59)%	-
財務長	林仁傑	1,696	1,696	106	106	575	575	-	-	-	-	2,377 (34.87)%	2,377 (34.87)%	-

註 1：本公司 112 年度為稅後虧損，故不分派員工酬勞。

4.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2 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黃常青	-	-	-	-
	副總經理	林玉鳳				
	技術長	許明仁				
	財會處協理	林仁傑				

註：依本公司民國 113 年 3 月 14 日董事會通過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計算。

5.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表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性。

(1)最近二年度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損)比率(%)			
	112 年度		111 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董事	(257.12)	(257.12)	31.80	31.80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11.34)	(111.34)	9.50	9.50

(2)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性

A.董事

本公司給付董事之酬金政策係訂於公司章程，並報告於股東會。本公司董事執行本公司職務時，其報酬授權董事會參酌國內外業界之水準議定之。如公司年度決算有獲利時，依公司章程之規定分配酬勞。

B.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括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係依其學歷、經歷，參考同業薪資水準，並評估於公司職務之權責及貢獻度，及該年度公司之經營成果，予以合理之報酬，應足以表彰其所承擔的責任及風險。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112 年度董事會開會 9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備註
董事長	黃常青	9	0	100%	
副董事長	許明仁	9	0	100%	
董事	林玉鳳	7	2	78%	
董事	Frederick Romano	7	2	78%	
董事	陳進福	8	1	89%	
董事	許明全	9	9	100%	
獨立董事	黃志鵬	8	1	89%	
獨立董事	何俊輝	9	9	100%	
獨立董事	程凱	9	9	100%	
獨立董事	陳建宏	7	2	78%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 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請參閱第 53 頁至第 57 頁。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一)112 年 1 月 12 日董事會

討論本公司 111 年度經理人年終績效獎金分配案，董事長黃常青及董事許明仁及財務長林仁傑，因利害關係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二)112 年 3 月 22 日董事會

討論本公司現任董事新兼任其他營利事業解除競業禁止之限制案，董事黃常青、許明仁，因利害關係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三)112 年 4 月 27 日董事會

討論本公司 112 年度經理人第一次績效獎金分配案，董事黃常青、許明仁、林玉鳳及財務長林仁傑，因利害關係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四)112 年 8 月 10 日董事會

1.討論本公司 111 年度董事(不含獨立董事)酬勞分配案，所有出席董事，因利害關係迴避外，其

餘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2.討論本公司 111 年度獨立董事酬勞分配案，所有出席獨立董事，因利害關係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3.討論本公司 112 年度經理人第二次績效獎金分配案，總經理黃常青、技術長許明仁、業務副總林玉鳳及財務長林仁傑，因利害關係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註)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2.1.1~ 112.12.31	董事會、個別董事會成員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	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以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一、 整體董事會： 衡量項目：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五大面向。 二、 個別董事成員： 衡量項目：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六大面向。 三、 功能性委員會： 1. 審計委員會 衡量項目：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五大面向。 2. 薪資報酬計委員會 衡量項目：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等四大面向。
每三年執行一次	109.7.1~ 110.6.30	董事會及各功能委員會	外部機構評估	董事會之組成、指導、授權、監督、溝通與自律，以及內控及風險管理等 8 項構面。

(一)內部評估

本公司已完成 112 度董事會績效自評，評估結果並提送 113 年第二次董事會報告。

(二)外部評估

本公司於 110 年委託外部機構「中華公司治理協會」對 109.7.1 起至 110.6.30 期間，進行董事會效能評估。該協會之董事會績效評估訪評小組，由具獨立性且經驗豐富的執行委員與專員所組成，以八大檢視構面之精神為本，參考本公司填答之開放式問卷、提供之各項資料（評估期間召開之董事會議事錄、各功能性委員會議事錄）與公開資訊等，並面對面實地訪談相關成員。經由訪評小組的資料檢視、實地面對面溝通與互動觀察結果，彙集整理提出總評與建議事項如後，以為後續規劃、建置及強化董事會職能之參考。該機構總評、建議事項如下，本公司於 110.11.4 董事會議中報告結果及改進計畫。

項目	評估報告之建議	本公司採行措施
1	為強化公司治理及檢舉制度之獨立性與及時性，貴公司可考慮設置直達獨立董事的專用檢舉信箱，或經由系統設定，舉報專用之檢舉信箱由獨立董事與受理單位同步接收。	設置直達獨立董事的專用檢舉信箱，並於董事會提報訂定「檢舉制度實施辦法」。
2	貴公司可考量訂定「風險管理辦法」，涵蓋營運風險、交易風險、財務風險、資安風險…等完整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並定期於董事會檢討風險管理政策與執行成效，以利董事會成員及時掌握公司整體風險管理動態，降低整體營運風險。	評估於董事會提報訂定「風險管理辦法」，並定期於董事會檢討風險管理政策與執行成效，以利董事會成員及時掌握公司整體風險管理動態，降低整體營運風險。
3	貴公司可針對偶發性重大資訊「該如何」及時通報獨立董事與外部董事之相關規範，訂定書面辦法，明確通報程序與時效，以確保所有董事會成員均能充分掌握公司重要狀況，期使董事更能善盡職責。	於董事會提報訂定「重大偶發事件通報程序」，明確通報程序與時效。
4	貴公司可於適當時機將策略性、長期性之績效指標書面化，並納入個別經理人績效考核項目，使個別經理人之薪資報酬與公司經營績效、未來發展及股東權益密切結合。	於董事會提報修訂「經理人績效評估辦法」，納入個別經理人績效考核項目，使個別經理人之薪資報酬與公司經營績效、未來發展及股東權益密切結合。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已自願設置功能性委員會，如薪資報酬委員會與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權，以健全公司治理，強化董事之獨立性與功能及提升董事會運作效能，故尚屬良好。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工作重點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係由4名獨立董事組成，旨在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公司在執行關於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及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

112 年度審議之工作重點事項如下：

(1)審核財務報表。

(2)審核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3)稽核計畫。

(4)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交易。

(5)重大之資產取得交易。

(6)簽證會計師之委任。

(7)背書保證管理辦法。

(8)內部控制制度之修正。

2.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12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9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備註
獨立董事	黃志鵬	8	1	89%	
獨立董事	何俊輝	9	0	100%	
獨立董事	程凱	9	0	100%	
獨立董事	陳建宏	7	2	78%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請詳註 1。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每月向獨立董事呈報稽核報告，必要時已隨時以電話、信件、簡訊進行聯繫與溝通。獨立董事對 112 年度稽核作業執行結果，並無反對意見。

(二)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列席董事會及審計會員會，並進行稽核業務報告，獨立董事對前述報告並無反對意見。

(三)內部稽核主管已於會計年度終了前將次一年度之稽核計畫，經審計委員會核定後提報董事會決議。

(四)本公司年度內控制度有效性之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已提報審計委員會審議。

(五)本公司年度財務報告已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並提報董事會決議。審計委員會於進行財務報告審閱前，均已事先與簽證會計師針對查核結果討論及溝通。

註 1：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日期	議案內容及決議結果
112.1.12（第2屆第5次）	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授信額度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請112.1.12董事會決議並依照董事會決議辦理。
112.3.22（第2屆第6次）	委任簽證會計師及評估其獨立性及適任性案
	擬制定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性原則
	本公司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通過本公司111年度內控制度聲明書
	公司擬向華南銀行龍江分行申請短放及進口融資額度案
	本公司擬向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台北復興分行申請短期購料融資額度案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授信額度案
	本公司擬向新光銀行申請短放及進口融資額度案
	本公司之子公司安普新國際責任有限公司(Ampacs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擬向越南世越銀行(Indovina Bank Ltd.)申請授信額度案
	本公司截至111年12月31日止對子公司安普新國際責任有限公司之預付款項非屬資金貸與性質
	獨立董事意見: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請112.3.22董事會決議並依照董事會決議辦理。
112.4.27（第2屆第7次）	本公司111年度盈餘分配案
	擬辦理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訂定本公司盈餘分配現金股利及資本公積發放現金之除息基準日相關事宜案
	本公司集團子公司間資金貸與展期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請112.4.27董事會決議並依照董事會決議辦理。
112.5.12（第2屆第8次）	本公司112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本公司擬向元大銀行申請營運週轉融資額度案
	本公司擬向星展(台灣)商業銀行融資額度案
	本公司擬向臺灣銀行新永和分行申請融資額度續約案
	本公司擬向彰化商業銀行台北分行申請短放、營運及購料融資額度案
	本公司擬向安泰商業銀行申請融資額度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審計委員會日期	議案內容及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請112.5.12董事會決議並依照董事會決議辦理。
112.6.16（第2屆第9次）	本公司擬向台中商業銀行申請融資額度案
	本公司擬向台新國際商業銀行申請融資額度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請112.6.16董事會決議並依照董事會決議辦理。
112.8.10（第2屆第10次）	本公司112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本公司持有100%之子公司益卓電子(昆山)有限公司之背書保證案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授信額度續約案
	本公司向玉山銀行申請增加授信額度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請112.8.10董事會決議並依照董事會決議辦理。
	本公司擬投資美國4EST INC投資案
	本公司擬投資美國Substrate Manufacturing Corporation投資案
	獨立董事意見:本案所有投資評估資料完備後於下次會議討論。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本案所有投資評估資料完備後於下次會議討論。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請112.8.10董事會決議並依照董事會決議辦理。
112.8.15（第2屆第11次）	本公司擬投資美國4EST INC投資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請112.8.15董事會決議並依照董事會決議辦理。
	本公司擬投資美國Substrate Manufacturing Corporation投資案
	獨立董事意見:建議爭取董事席次或列席權。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建議爭取董事席次或列席權。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請112.8.15董事會決議並依照董事會決議辦理。
112.11.9（第2屆第12次）	本公司112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本公司配合簽證會計師內部輪調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授信額度續約案
	本公司擬向國泰世華商業銀行申請融資額度續約案
	合作金庫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授信額度案

審計委員會日期	議案內容及決議結果
	本公司之子公司安普新國際責任有限公司向玉山銀行同奈分行申請授信額度續約案
	本公司之子公司安普新國際責任有限公司擬向華南銀行胡志明市分行申請授信額度案
	本公司之子公司安普新國際責任有限公司擬向第一銀行胡志明市分行申請授信額度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請112.11.9董事會決議並依照董事會決議辦理。
112.12.28（第2屆第13次）	本公司113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
	本公司113年度營運計畫及預算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請112.12.28董事會決議並依照董事會決議辦理。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無重大差異。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為確保股東權益，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留有聯絡窗口及聯絡方式，並由專責人員負責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本公司建立主要股東名冊，隨時掌握公司持股比例較大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並依法令規定定期申報及揭露主要股東之資訊。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本公司訂有「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財務業務管理辦法」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管理辦法」，以明確劃分與關係企業間之人員、資產及財務之管理目標與權責，應能有效評估風險及建立適當之防火牆。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本公司為維護證券交易市場交易公平性，已依主管機關相關規定訂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並加以宣導禁止內線交易之相關規範，確實告知內部人嚴格遵守防止內線交易之情事。	

<table>
<tr><th rowspan="2">評估項目</th><th colspan="3">運作情形</th><th rowspan="2">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th></tr>
<tr><th>是</th><th>否</th><th>摘要說明</th></tr>
<tr><td>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td><td></td><td></td><td></td><td>無重大差異。</td></tr>
<tr><td>（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td><td>✓</td><td></td><td>(一)本公司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明訂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政策，現任之董事成員亦具有會計及與公司業務相關之專業技能與經驗。</td><td></td></tr>
<tr><td>（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td><td>✓</td><td></td><td>(二)本公司已分別於民國108年8月21日及民國108年9月9日設置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未來將視公司營運發展需求設置其它功能性委員會。</td><td></td></tr>
<tr><td>（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td><td>✓</td><td></td><td>(三)本公司每年針對董事之出席率與進修時數等定期紀錄及追蹤，112年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已於113年3月14日董事會報告，並將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td><td></td></tr>
<tr><td>（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td><td>✓</td><td></td><td>(四)1.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9條第5項及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之規定，本公司參考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及審計品質指標(AQIs)，每年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
2.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每年評估所屬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除要求簽證會計師提供「獨立聲明書」及「審計品質指標(AQIs)」外，並依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標準。最近一年度評估結果業經113年3月14日審計委員會討論通過後，於同日提報董事會決議通過對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
<table><tr><th>評估項目</th><th>評估</th><th>是否</th></tr></table></td><td></td></tr>
</table>

<table>
<tr><th rowspan="2">評估項目</th><th colspan="3">運作情形</th><th rowspan="2">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th></tr>
<tr><th>是</th><th>否</th><th>摘要說明</th></tr>
<tr><td></td><td></td><td></td><td>
<table>
<tr><th></th><th>結果</th><th>符合獨立性</th></tr>
<tr><td>1.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td><td>否</td><td>是</td></tr>
<tr><td>2.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有融資或保證行為</td><td>否</td><td>是</td></tr>
<tr><td>3.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密切之商業關係及潛在之僱佣關係</td><td>否</td><td>是</td></tr>
<tr><td>4.會計師及其審計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二年度是否有在本公司擔任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之職務</td><td>否</td><td>是</td></tr>
<tr><td>5.會計師是否有對本公司提供可能直接影響審計工作的非審計服務項目</td><td>否</td><td>是</td></tr>
<tr><td>6.會計師是否有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td><td>否</td><td>是</td></tr>
<tr><td>7.會計師是否有擔任本公司之辯護人或代表本公司協調與其他第三人間發生的衝突</td><td>否</td><td>是</td></tr>
<tr><td>8.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td><td>否</td><td>是</td></tr>
</table>
</td><td></td></tr>
</table>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 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董事會已於112/4/27通過設置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執行及推動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以保障股東權益、強化董事會職能、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及提升資訊透明度。 公司治理主管相關事務： 一、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 二、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三、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 四、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 五、協助董事遵循法令。 六、向董事會報告其就獨立董事於提名、選任時及任職期間內資格是否符合相關法令規章之檢視結果。 七、辦理董事異動相關事宜。 八、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擔任公司對外溝通管道，並依規定將公司資訊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讓利害關係人有足夠資訊作判斷以維護權益，本公司網站已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指派專人回應各利益關係人與雙向溝通，可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中國信託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本公司股東會及各項股務事宜。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本公司已架設網站，網址為http://www.ampacscorp.com/zh-tw/，並由相關部門依規定揭露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情形。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本公司設有專責單位負責定期與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各項財務業務資訊並依相關規定發佈重大訊息，且已依規定設置並報備發言人相關資料、公告法人說明會相關資訊。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三）本公司所有公告皆按照法令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一）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本公司除依法為員工辦理各項保險、實施退休金制度及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外，並定期舉辦勞資會議作為勞資雙方溝通管道。對於員工各項權益的維護及福利制度的執行，皆以法令規範為依據。 （二）投資者關係：本公司為維護股東權益，使投資大眾便於瞭解公司之經營狀況，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專責公司發言事務，並依規定揭露相關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三）供應商關係：本公司經營策略以誠信為原則，信守與供應商及利害關係人的承諾，與往來之供應商維持良好互動合作關係。 （四）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與員工、往來客戶及供應商等利害關係人均保持良好之溝通管道，並尊重且維護其應有合法之權益。 （五）董事進修之情形：為落實公司治理，本公司董事均具專業背景能力及經營管理實務經驗，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進修時數符合規定。 （六）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已遵循法令規定制定「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管理辦法規章，以防範風險；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風險評估後擬訂之稽核計畫查核內部控制制度之落實程度。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七）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之合作均依本公司規範及雙方簽署之合約辦理以維護雙方權益，並設有專人負責與客戶溝通及處理相關問題。 （八）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投保董事及經理人責任險，以強化股東權益之保障。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		第十屆公司治理評鑑指標已改善事項及優先加強事項詳註1。	無重大差異

註1：第十屆公司治理評鑑指標已改善事項及優先加強事項

項目	評鑑指標	指標/改善情形
已改善事項	4.5	公司編製之永續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 改善情形：本公司編製之永續報告書已取得第三方驗證。
優先加強事項	4.3	公司是否將企業永續發展(ESG)之具體推動計畫與實施成效定期揭露於公司網站、年報或永續報告書?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召集人)	何俊輝	參閱第13至14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表格。		2
獨立董事	黃志鵬			1
獨立董事	程凱			無
獨立董事	陳建宏			1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於 108 年 9 月 9 日成立，委員計 4 人。

(2)第二屆委員任期：111 年 8 月 11 日至 114 年 6 月 13 日，112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4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註)	備註
召集人	何俊輝	4	-	100%	
委員	黃志鵬	3	1	75%	
委員	程凱	4	-	100%	
委員	陳建宏	3	1	75%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三、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討論事由與決議結果及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

期別/日期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及所有成員意見
第二屆第 2 次 112.1.12	討論本公司 111 年度經理人年終績效獎金分配案	薪資報酬委員會：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董事會：經出席董事討論後全體同意照案通過。
第二屆第 3 次 112.3.22	討論本公司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薪資報酬委員會：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董事會：經出席董事討論後全體同意照案通過。
第二屆第 4 次 112.4.27	1.擬設置公司治理主管案 2.討論本公司 112 年度經理人第一次績效獎金分配案	薪資報酬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請董事會決議。 董事會：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屆第 5 次 112.8.10	1 本公司 111 年度董事(不含獨立董事)酬勞分配案 2.本公司 111 年度員工酬勞(經理人)分配案 3.討論本公司 112 年度經理人第二次績效獎金分配案	薪資報酬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請董事會決議。 董事會：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本公司於112/8/10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由董事長黃常青擔任主席，由副董許明仁擔任永續長、副總經理林玉鳳及治理主管林仁傑擔任委員，負責推動、規劃和溝通協調委員會各小組運作等事宜，訂定中長期的策略方向和發展目標。並針對ESG 議題功能性小組，其涵蓋公司所有營運部門的專案負責人，職責為確認 ESG 議題的業務和管理方針執行和資料蒐集作業。並每年向董事會報告 ESG 推行狀況。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本公司鑑別每年度重大議題時，透過觀察外部、追蹤與分析市場脈動與產業趨勢，內部則藉由營運資料 分析、各部門負責主管訪談與問卷等方式進行鑑別。針對營運鑑別出風險種類，包含營運、法遵、環境、財務及資安風險，由負責單位訂定對應管理措施。並定期於董事會檢討風險管理政策與執行成效，以利董事會成員及時掌握公司整體風險管理動態，降低整體營運風險。	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一)本公司為專業的音訊產品公司，以耳機研發及設計為主，無製造設施，並無產生廢水廢棄物等汙染環境之廢棄物，本公司環境保護情形良好。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二)本公司重視環境、安全及衛生，積極推行資源回收、垃圾分類，並由專人負責公司整體環境資源規劃。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		(三)本公司持續推行節能減紙，宣導節電省水，並於日常作業中導入電子化作業以減少紙張浪費。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四) 本公司持續對員工宣導節能減碳的觀念，提醒員工隨手關閉不使用的電源，將空調設定合理的溫度、有效運用水資源、使用電子簽核減少用紙量及確實執行垃圾分類降低垃圾量提高資源回收再利用等方式，以達到節能減碳的目標，惟本公司未統計過去兩年來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1 年 3 月發布之「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本公司應於第 4 階段適用溫室氣體盤查(即 116 年完成盤查，118 年完成查證)，將依主管機關發布之參考指引及相關規定，持續控管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揭露時程之完成情形。 本公司訂有減碳/減廢/減水目標並定期檢視達成狀況，詳細的溫室氣體盤查、用水量、廢棄物的減量數據，請參閱安普新永續發展報告書。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本公司盡企業社會責任,尊重並支持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UDHR)、責任商業聯(RBA)、國際勞動組織公約及營運所在地相關法規,在政策上我們於工作規則、勞動契約、招募及任用管理辦法、薪資管理辦法、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計劃、預防職場暴力之書面聲明等內部辦法,明確宣示保護員工的權利，透過人權意識提升，確保同仁受到尊重與公平的對待,且從未發生雇用童工或強迫勞動與侵害人權等情事。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二)本公司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含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 薪酬政策: 1.公司不因種族、性別、年齡等，在任用、 報酬、升遷等有差別待遇，確保工作機會平等並落實薪資及升遷內外部公平原則。本公司重視職場多元平等，女性職員佔全公司比例為42%，而經理級以上之女性佔全公司比例5%。 2.訂有「薪資管理辦法」及「考核及晉升調遷管理辦法」，以評核合理的薪資待遇。 3.公司章程第19條指出，年度如有獲利，應分別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3%為董事酬勞，由董事會決議為之，並提股東會報告。 4.獎金發放與公司經營績效、年度淨利及員工考核相結合，透過每年定期績效考核作業，考核結果作為晉升、核發獎金及酬勞之依據。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三) 本公司訂有安全衛生工作守則，由管理處職安人員負責為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把關，本年度本公司並未發生職災事件。 針對員工健康部分，安排規畫對在職員工實施每年一次健康檢查、員工眷屬健檢優惠方案，亦實施臨場健康醫護服務，紓解員工職場與家庭壓力，辦理健康衛教、並後續之追蹤。 消防安全部分，針對員工舉行防災相關課程，以加強防災知識，同時亦實施消防管理制度規章與維護，每年定期檢修與申報。本年度並未發生消防災害事件。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四) 本公司重視員工職涯發展，訂有教育訓練管理辦法。新進員工到職滿三個月內，應至少進行一小時以上之新人教育訓練，包含福利制度、公司內部請假規定、工作規則說明、誠信政策、ISO政策宣導，另外各部門除了依公司發展目標擬訂教育訓練年度計劃，並執行內外部訓練之外，員工也可以視工作需求提出外部訓練申請，針對不同職涯能力，參加職訓課程，藉此提升專業能力，實踐員工職涯發展目標，進而實現達成企業營運目標。	無重大差異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五)本公司產品之製造及標示，皆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通過適當之安規認證。基於專業服務之理念，本公司已訂定相關客訴之執行方針，以力求最快速解決客戶提出之問題。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六)本公司對於供應廠商及委外代工廠商已建立評鑑機制，依循「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及「供應商管理辦法」對於新供應商各項能力條件進行評鑑，審核通過方得交易，採購單位對供應商進行問卷調查，將永續之精神與能力導入整個供應鏈，以提升供應鏈之永續發展。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性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參考 GRI standards、SASB、TCFD 等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永續報告書，並取得第三方驗證。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為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並促成經濟、環境及社會之進步，以達永續發展之目標，依「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訂定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以資遵循。採循序漸進方式加以落實，並透過加強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等措施，推動本公司永續發展之運作。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工作環境之情況，請參閱本年報「五、勞資關係」。				

(六)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1 氣候變遷對公司造成之風險與機會及公司採取之相關因應措施

<table>
<tr><td>項目</td><td>執行情形</td></tr>
<tr><td>1.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td><td>安普新由董事會督導經營理念（願景使命價值觀）、管理方針及策略與目標制定，以及營運成果的檢討改善。有鑑於永續發展的相關工作在時間及執行部門的跨度都高，董事會決議組成永續發展委員會，由董事長擔任主席，負責召集與推動永續發展，並指派副董事長許明仁擔任永續長，職責包含但不限於以下事項：
1.建立跨部門的永續專案團隊，負責經濟、環境和社會主題的政策及執行，每年向董事會提交至少一次工作報告。
2.每年前半年啟動前一年度的溫室氣體盤查工作，編製成溫室氣體盤查報告書後委請第三方查證，或評估將溫室氣體盤查結果納入永續報告書後就一併查證。
3.每年前半年彙整永續相關工作的成果，編製成永續報告書後委請第三方查證。
4.每年收集利害關係人的反饋或滿意度，彙整後並釐清利害關係人關切之重大議題，據以調整資源以優化在有關經濟、環境和社會主題及其衝擊、風險和機會的管理成效。
5.安排永續相關的研討培訓和分享，以發展與提升經營團隊在經濟、環境和社會主題上的群體智識。
6.檢視及核准組織永續報告書，確保報告書已涵蓋所有重大議題。
7.檢視氣候相關風險的鑑別、評估和管理流程，整合納入公司的整體風險管理制度。</td></tr>
<tr><td>2.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td><td>
<table>
<tr><th>風險項目</th><th>客戶行為變化</th><th>原物料成本上漲高</th></tr>
<tr><td>風險類性</td><td>營運風險</td><td>營運風險</td></tr>
<tr><td>說明</td><td>客戶低碳商品需求，此構面風險對財務可能造成之影響為研發及採購營運成本增加，對整體營運造成衝擊。</td><td>因氣候變遷包括歐盟 2023 年起試行徵收碳稅，造成大宗商品原物料生產成本及運輸成本提高，進而對營運造成影響。</td></tr>
<tr><td>衝擊範疇</td><td>本公司</td><td>本公司</td></tr>
<tr><td>發生時間</td><td>短、中、長期</td><td>短、中、長期</td></tr>
<tr><td>潛在財務影響</td><td>增加營運成本</td><td>增加營運成本</td></tr>
</table>
</td></tr>
</table>

項目	執行情形			
		因應措施	本公司持續依循綠色設計及在地化採購原則，並透過每年度製程減碳專案朝向低碳產品努力。短期內建立溫室氣體盤查管理計畫，中長期也將針對太陽能設備建置，開展評估作業，並訂立減碳目標，期望2030年度達成低碳產品目標。	因應方案為綠色節能、模組最小化設計減少原物料使用，強化供應鏈在地化採購比例，以降低原物料以及運輸等成本上升之衝擊。

機會項目	**發展低碳製程**	**綠色概念的興起**
機會類性	資源效率	資源效率
說明	採用高效率的製程以及運輸方式	採用高效率的製程以及運輸方式
衝擊範疇	本公司	本公司
發生時間	中、長期	中、長期
潛在財務影響	增加收入、減少成本	減少成本
因應措施	依循綠色設計及在地化採購原則，並透過每年度製程減碳專案朝向低碳產品努力。	模組最小化設計減少原物料使用，強化供應鏈在地化採購比例，以降低原物料以及運輸等成本上升之衝擊。

3.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情境說明**	**潛在財務影響說明**

項目	執行情形			
		極端氣候	1. 颱風、洪水等極端天氣事件 2. 降雨模式變化和氣候模式的極端變化 3. 海平面上升	1.產能下降或中斷（如停產、運輸困難或供應鏈中斷） 2.影響勞動力管理和規劃 3.現有資產沖銷和提前報廢 4.營運成本提高 5.基礎建設成本升高（如設施毀損） 6.保費提高以及位處「高風險」地區的資產難以投保
		轉型行動	1.支持性能源激勵 2.參與碳交易市場 3.能源安全和非集中化轉變	1.降低運營成本 2.降低未來能源價格上漲風險 3.降低溫室氣體排放風險，因此降低對碳交易價格變化敏感度 4.可用資本增加（更多投資者看好低排放製造商） 5.企業美譽度提高
4.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董事長室為公司風險控管的最高決策單位，直接監督集團內各公司風險治理架構。為健全風險評估及強化管理機能，董事會指派副董事長擔任永續長，負責辨識和管理企業營運之風險，包含氣候變遷可能帶來之實體與轉型風險，並主導相關因應措施之規劃。 副董事長領導相關營運主管所主持之小組，負責審核控管各權責部門所啟動的各項計畫及專案的風險評估及應變指揮。權責部門負責實際執行風險管理，進行分析、監控及預防所屬部門權責內之相關風險，並確保風險管理機制與程序能有效執行。			
5.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目前暫無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			
6.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	安普新積極推動碳中和以減緩氣候變遷，推動各廠區逐步於 2050 年達到淨零排放，並設定氣候相關目標，包括 2030 年溫室氣體排放量減量 20%、逐年提高再生能源電力占比、用水節省 3%、危害			

項目	執行情形
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總重逐年遞減 1%。
7.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目前暫無使用碳定價之規劃工具。
8.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安普新秉持環境保護、地球永續人人有責的崇高目標，期許在環保節能上做出最大努力與貢獻。透過源頭減量與使用效率提升，分別在節能、減廢與溫室氣體減量等方面提升生態效益，挑戰於 2030 年節電 5%、省水 3%及依據營運控制權法彙總包括合併公司之範疇一與範疇二溫室氣體排放量降低 20%的目標，由「永續發展委員會」每年監督進程，溫室氣體排放減量之規劃期程及每年達成進度請詳以下第 9 點 1－2 說明。
9.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另填於 9.1 及 9.2)。	請詳以下說明。

9.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9.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1. 本公司個體自民國(下同) 111 年開始盤查。

2. 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自 112 年開始盤查。

彙總包括本公司及合併財務報告所有子公司之溫室氣體排放量，說明如下：

		111年度		112年度	
		排放量（噸CO_2e）	密集度（噸CO_2e/營業額新臺幣百萬元）	排放量（噸CO_2e）	密集度（噸CO_2e/營業額新臺幣百萬元）
	範疇一	11	0.0022	12	0.0031

本公司	範疇二	59	0.0117	44	0.0114	
	小計	70	0.0139	56	0.0145	
合併財務報告所有子公司	範疇一			663	0.1717	
	範疇二			15,427	3.9956	
	小計			16,090	4.1673	
總計		70	0.0139	16,146	4.1818	

9.1.1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1. 本公司個體擬自民國 117 年開始執行確信。
2. 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擬自 118 年開始執行確信。

9.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本公司主要溫室氣體排放量為製程使用的外購電力，占範疇一與範疇二溫室氣體排放量60%以上，因此間接排放用電節能(能源效率提升、更換節能設備及元件)以及增加再生能源使用是主要策略規劃。透過永續發展委員會整合各部門節能減碳之策略與方案，執行各項減量計畫，並定期召開會議檢視追蹤執行情況，安普新規劃目標在2030年溫室氣體排放減量20%，2050年淨零排放。

2022年－2050年溫室氣體減量目標及當年度達成情形請參閱第42頁(六) 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之揭露。

(七)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一)本公司根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定「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等相關辦法，並於官網中明示誠信經營相關政策、防範方案與執行情形，對外明示誠信經營的企業文化，規範所有員工在執行公司業務時必須廉能公正及遵守政府法令與規定。董事會成員與高階管理階層亦秉持誠信原則之經營理念。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二)本公司已依《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已針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並依各項作業落實執行其違規獎懲及申訴。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三)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道德行為準則」，明訂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無重大差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		(一) 本公司依「誠信經營守則」 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規定，若發現業務往來或合作對象有不誠信行為者，應立即停止與其商業往來，並將其列為拒絕往來對象，以落實公司之誠信經營政策。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二)本公司由管理處人力資源單位負責推動企業誠信經營並偕同相關單位負責政策制定及監督執行，承諾積極落實公司誠信經營之政策，並定期每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當年度運作情形。112 年 12 月 28 日董事會已完成 112 年度誠信經營執行情形報告；112 年度相關執行情形： 1. 教育訓練宣導:為落實所有同仁能遵循誠信經營、防範內線交易等相關規範，新人於入職當天即宣導誠信經營、防範內線交易等相關政策，也安排全體員工進行教育訓練。每年至少一次對現任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辦理誠信經營、防範內線交易等相關法令準則之教育宣導。 2. 完善檢舉機制:本公司設有舉報信箱提供利害關係人申訴的管道，於公司官網張貼檢舉管道，並將檢舉處理流程標準化，維護舉報人之合法權益。針對舉報事項，包括匿名檢舉及具名檢舉，對於	無重大差異

<table>
<tr><th rowspan="2">項　　目</th><th colspan="3">運 作 情 形</th><th rowspan="2">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th></tr>
<tr><th>是</th><th>否</th><th>摘要說明</th></tr>
<tr><td></td><td></td><td></td><td>任何可能違反從業道德之行為，公司將會釐清檢舉內容的人事物等相關事證，將視情節輕重採取各項適當之處分。112 年度共受理檢舉之有效案件如下，未發生重大不誠信行為之情事。<table><tr><td>項目</td><td>112 年度</td></tr><tr><td>獨立董事信箱(審計委員會)</td><td>0 件</td></tr><tr><td>員工重大違法情事</td><td>0 件</td></tr><tr><td>性騷擾及職場不法侵害申訴</td><td>0 件</td></tr></table></td><td></td></tr>
<tr><td>（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td><td>✓</td><td></td><td>(三)本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制訂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td><td>無重大差異</td></tr>
<tr><td>（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td><td>✓</td><td></td><td>(四)本公司為確保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隨時檢討修正，本公司稽核單位依年度稽核計畫執行查核，並透過自行評估作業之執行，以確保內部控制制度設計與執行持續有效，作為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之依據，並提報董事會通過。</td><td>無重大差異</td></tr>
<tr><td>（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td><td>✓</td><td></td><td>(五) 本公司為落實所有同仁能遵循誠信經營、防範內線交易等相關規範，定期安排全體員工進行教育訓練。112 年度員工訓練人次共 128 人，每人訓練時數為 0.5 小時，並將相關守則及規範公告予全體</td><td>無重大差異</td></tr>
</table>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員工，影音檔及誠信守則等辦法也同步置放於內部員工系統，一起提供給當日未出席者參考，另全體員工均完成誠信經營政策聲明書簽署，簽署比率 100%，以健全誠信經營之管理。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本公司設有舉報信箱提供利害關係人申訴的管道，於公司官網張貼檢舉管道，並將檢舉處理流程標準化，維護舉報人之合法權益。針對舉報事項，包括匿名檢舉及具名檢舉，對於任何可能違反從業道德之行為，公司將會釐清檢舉內容的人事物等相關事證，將視情節輕重採取各項適當之處分。112 年度公司無重大員工違法情事及性騷擾及職場不法侵害申訴案件。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二)本公司已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規範處理檢舉情事之作業程序，並明訂應保密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三)本公司訂定並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規範，處理檢舉情事之相關人員應以書面聲明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予以保密承諾，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	無重大差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官網揭露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與執行情形，並定期維護及更新。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如有修訂「誠信經營守則」或「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時，會先提案送交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討論，並提報股東會，而後公布宣導執行。				

(八)公司如有訂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之查詢方式：

本公司公司治理相關規章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查詢方式如下：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代碼:6743)。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 113 年 3 月 14 日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2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3年 3 月 14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10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黃常青 簽章

總經理：黃常青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重要決議及其執行情形

日期	重要決議	執行情形
112.6.16 股東常會	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決議通過。
	本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	決議通過。已於報告案報告，配發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0.14 元；配息基準日為 112 年 8 月 9 日，現金股利於 112 年 8 月 30 日發放。
	本公司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決議通過。資本公積配發每股 0.36 元，配發基準日為 112 年 8 月 9 日，於 112 年 8 月 30 日發放。

2.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屬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112.1.12	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授信額度案	✓
	獨立董事意見: 無。 本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公司 111 年度經理人年終績效獎金分配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本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 本議案表決時，請利害關係人(董事黃常青、許明仁及財務長林仁傑)先行離席後，經其餘出席董事討論後全體同意照案通過。	
112.3.22	委任簽證會計師及評估其獨立性及適任性案	✓
	擬制定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性原則	✓
	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
	本公司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通過本公司 111 年度內控制度聲明書	✓
	本公司擬向華南銀行龍江分行申請短放及進口融資額度案	✓
	本公司擬向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台北復興分行申請短期購料融資額度案	✓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屬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授信額度案	✓
	本公司擬向新光銀行申請短放及進口融資額度案	✓
	本公司之子公司安普新國際責任有限公司(Ampacs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擬向越南世越銀行(Indovina Bank Ltd.)申請授信額度案	✓
	本公司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對子公司安普新國際責任有限公司之預付款項非屬資金貸與性質	✓
	召開民國 112 年股東常會案	
	獨立董事意見: 無。 本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解除本公司經理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本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本議案表決時，已請利害關係人經理人黃常青、許明仁及財務長林仁傑先行離席)。	
	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本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本議案表決時，已請利害關係人董事黃常青、許明仁先行離席)。	
112.4.27	本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	✓
	擬辦理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
	訂定本公司盈餘分配現金股利及資本公積發放現金之除息基準日相關事宜案	✓
	本公司集團子公司間資金貸與展期案	✓
	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擬增列本公司民國 112 年股東常會議程	
	獨立董事意見: 無。 本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擬設置公司治理主管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本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本議案表決時，已請利害關係人林仁傑先行離席)。	
	討論本公司 112 年度經理人第一次績效獎金分配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本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屬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決議結果: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本議案表決時，已請利害關係人總經理黃常青、技術長許明仁、業務處副總林玉鳳及財務長林仁傑先行離席)。	
112.5.12	本公司 112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
	獨立董事意見: 對於外匯的管理，請公司提出避險的措施與辦法於下次會議時討論。 本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另對於外匯的管理，請公司提出避險的措施與辦法於下次會議時討論)	
	本公司擬向元大銀行申請營運週轉融資額度案	✓
	本公司擬向星展(台灣)商業銀行融資額度案	✓
	本公司擬向臺灣銀行新永和分行申請融資額度續約案	✓
	本公司擬向彰化商業銀行台北分行申請短放、營運及購料融資額度案	✓
	本公司擬向安泰商業銀行申請融資額度案	✓
	獨立董事意見: 無。 本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2.6.16	本公司擬向台中商業銀行申請融資額度案	✓
	本公司擬向台新國際商業銀行申請融資額度案	✓
	獨立董事意見: 無。 本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2.8.10	本公司 112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
	本公司持有 100%之子公司益卓電子(昆山)有限公司之背書保證案	✓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授信額度續約案	✓
	本公司向玉山銀行申請增加授信額度案	✓
	本公司 111 年度董事(不含獨立董事)酬勞分配案	
	本公司 111 年度獨立董事酬勞分配案	
	本公司 111 年度員工酬勞(經理人)分配案	
	討論本公司 112 年度經理人第二次績效獎金分配案	
	擬改派越南子公司安普新國際責任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案	
	本公司擬設置「ESG 永續經營委員會」案	
	擬設置永續長案	
	獨立董事意見: 無。 本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屬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本公司擬投資美國 4EST INC 投資案	✓
	本公司擬投資美國 Substrate Manufacturing Corporation 投資案	✓
	獨立董事意見: 所有投資評估資料完備後於下次會議討論。 本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提請 112.8.10 董事會決議並依照董事會決議辦理。 決議結果: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所有投資評估資料完備後於下次會議討論	
112.8.15	本公司擬投資美國 4EST INC 投資案	✓
	獨立董事意見: 無。 本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公司擬投資美國 Substrate Manufacturing Corporation 投資案	✓
	獨立董事意見: 建議爭取董事席次或列席權。 本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提請 112.8.15 董事會決議並依照董事會決議辦理。 決議結果: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2.11.9	本公司 112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
	本公司配合簽證會計師內部輪調	✓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授信額度續約案	✓
	本公司擬向國泰世華商業銀行申請融資額度續約案	✓
	合作金庫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授信額度案	✓
	本公司之子公司安普新國際責任有限公司向玉山銀行同奈分行申請授信額度續約案	✓
	本公司之子公司安普新國際責任有限公司擬向華南銀行胡志明市分行申請授信額度案	✓
	本公司之子公司安普新國際責任有限公司擬向第一銀行胡志明市分行申請授信額度案	✓
	訂定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修訂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案	
	獨立董事意見: 無。 本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2.12.28	本公司 113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	✓
	本公司 113 年度營運計畫及預算案	✓
	獨立董事意見: 無。 本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1.24	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授信額度案	✓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屬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台北富邦銀行授信額度續約案	✓
	本公司之子公司安普新國際責任有限公司(Ampacs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台北富邦商業銀行授信額度續約案	✓
	本公司 112 年度經理人年終績效獎金分配案	
	本公司擬新設越南子公司案	✓
	獨立董事意見: 無。 本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3.14	委任簽證會計師及評估其獨立性及適任性案	✓
	擬制定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性原則	✓
	本公司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內控制度聲明書	✓
	本公司擬向華南銀行龍江分行申請短放及進口融資額度案	✓
	本公司擬向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台北復興分行申請短期購料融資額度案	✓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授信額度案	✓
	本公司擬向新光銀行申請短放及進口融資額度案	✓
	本公司之子公司安普新國際責任有限公司(Ampacs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擬向越南 VCB 銀行(The Vietnamese foreign trade joint-stock commercial Banks)申請授信額度案	✓
	召開民國 113 年股東常會案	
	獨立董事意見: 無。 本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4.25	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	✓
	擬辦理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
	訂定本公司盈餘分配現金股利及資本公積發放現金之除息基準日相關事宜案	✓
	本公司擬向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請中期放款融資額度案	✓
	討論本公司 113 年度經理人第一次績效獎金分配案	
	擬增列本公司民國 113 年股東常會議程	
	獨立董事意見: 無。 本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註)	合計	備 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明賢 陳彥君	112/01/01~112/9/30	5,750	1,961	7,711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浚宇 劉明賢	112/10/1~112/12/31				

註：非審計公費係包含移轉訂價專案審查、主檔報告、稅務簽證、移轉訂價及其他

(一)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二)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12 年 11 月 9 日經董事會通過		
更換原因及說明	配合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本公司財務報告原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劉明賢會計師及陳彥君會計師共同簽證，擬自民國 112 年第 4 季起變更為王浚宇會計師及劉明賢會計師共同簽證。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情　況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V	
	說明：無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王浚宇及劉明賢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112 年 11 月 9 日經董事會通過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變動情形：

113 年 4 月 23 日；單位：股

職稱	姓　　名	112 年度		截至 113 年 4 月 23 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長兼總經理兼 10%以上股東	黃常青	(5,500,000)	0	0	0
副董事長兼技術長	許明仁	0	0	0	0
董事兼副總經理	林玉鳳	0	0	0	0
董事	Frederick Romano	(3,000)	0	0	0
董事	陳進福	0	0	0	0
董事	許明全	0	0	0	0
獨立董事	黃志鵬	0	0	0	0
獨立董事	何俊輝	0	0	0	0
獨立董事	程凱	0	0	0	0
獨立董事	陳建宏	0	0	0	0
財務部門主管兼任會計部門主管、公司治理主管(註 1)	林仁傑	(135,000)	0	0	0

註 1：林仁傑公司治理主管就任日期為 112/4/27。

(二)股權移轉資訊(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

姓名	股權移轉原因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股)	交易價格(元)
黃常青	贈與	112.1.18	黃盈均	董事之子女	1,500,000	29.05
黃常青	贈與	112.1.18	黃顥晟	董事之子女	2,000,000	29.05
黃常青	贈與	112.1.18	黃譽祥	董事之子女	2,000,000	29.05
林仁傑	贈與	112.1.11	林文良	經理人之父	135,000	35.87

(三)股權質押資訊

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並無股權質押予關係人之情事。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3 年 4 月 23 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黃常青	27,671,900	18.45	3,889,575	2.59	23,588,873	15.73	1.張秋琴 2.張研理 3.龍安投資有限公司 4.常安投資有限公司	1.配偶 2.二等親 3.為該公司之董事長 4.為該公司之董事長	-
龍安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黃常青)	11,907,304	7.94	-	-	-	-	黃常青	為該公司之董事長	-
常安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黃常青)	11,681,569	7.79	-	-	-	-	黃常青	為該公司之董事長	-
蕭琇如	9,387,545	6.26	-	-	1,811,961	1.21	泰忻有限公司	為該公司之董事長	-
張研理	5,514,233	3.68	-	-	-	-	1.黃常青 2.張秋琴	1.二等親 2.二等親	-
張秋琴	3,889,575	2.59	-	-	-	-	1.黃常青 2.張研理	1.配偶 2.二等親	-
Frederick Romano	2,579,048	1.72	-	-	-	-	-	-	-
黃顥晟	2,036,000	1.36	-	-	-	-	1.黃常青 2.張秋琴	1.一等親 2.一等親	-
黃譽祥	2,036,000	1.36	-	-	-	-	1.黃常青 2.張秋琴	1.一等親 2.一等親	-
黃盈均	2,016,553	1.34	-	-	-	-	1.黃常青 2.張秋琴	1.一等親 2.一等親	-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2 年 12 月 31 日/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Tech. Pioneer, Ltd. 先鋒科技有限公司	23,003	100.00	–	–	23,003	100.00
安普新國際責任有限公司	註 1	100.00	–	–	註 1	100.00
Brilliance Investment Ltd. 輝聯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050	100.00	–	–	1,050	100.00
Richmake International Limited 裕創國際有限公司	1,224	100.00	–	–	1,224	100.00
Sunlight Ocean Holiding Limited 暉洋控股有限公司	850	100.00	–	–	850	100.00
Fortune Channel Universal Limited 富創環球有限公司	16,000	100.00	–	–	16,000	100.00
東莞益卓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註 1	100.00	–	–	註 1	100.00
東莞益鑫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註 1	100.00	–	–	註 1	100.00
東莞翰磊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註 1	100.00	–	–	註 1	100.00
益卓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註 1	100.00	–	–	註 1	100.00
東莞市紘峻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註 1	51.00	–	–	註 1	51.00

註 1：係有限公司，無股數。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7/7/2	1,000	10	10,000	10	10,000	設立實收資本	—	註 1
93/4/7	1,000	50	50,000	50	50,000	現金增資 40,000 仟元	—	註 2
93/11/4	1,000	70	70,000	70	70,000	現金增資 20,000 仟元	—	註 3
95/12/11	10	30,300	303,000	30,300	303,000	現金增資 233,000 仟元	—	註 4
105/1/20	20	70,000	700,000	50,300	503,000	現金增資 200,000 仟元	—	註 5
105/6/8	10	70,000	700,000	57,000	570,000	盈餘轉增資 67,000 仟元	—	註 6
106/6/7	10	70,000	700,000	70,000	700,000	盈餘轉增資 130,000 仟元	—	註 7
107/6/7	10	150,000	1,500,000	80,000	800,000	盈餘轉增資 100,000 仟元	—	註 8
108/5/30	10	150,000	1,500,000	100,000	1,000,000	盈餘轉增資 200,000 仟元	—	註 9
108/10/30	30	150,000	1,500,000	104,800	1,048,000	現金增資 48,000 仟元	—	註 10
109/9/13	10	150,000	1,500,000	110,000	1,10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52,000 仟元	—	註 11
109/12/23	100	150,000	1,500,000	122,000	1,220,000	現金增資 120,000 仟元	—	註 12
110/10/1	10	500,000	5,000,000	150,000	1,500,000	盈餘轉增資 158,000 仟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122,000 仟元	—	註 13

註 1：民國 87 年 7 月 2 日建三字第 189770 號。

註 2：民國 93 年 4 月 7 日經授中字第 09331928720 號。

註 3：民國 93 年 11 月 4 日經授中字第 09332976420 號。

註 4：民國 95 年 12 月 11 日經授中字第 09533259460 號。

註 5：民國 105 年 1 月 20 日經授商字第 10501012880 號。

註 6：民國 105 年 6 月 8 日經授商字第 10501122330 號。

註 7：民國 106 年 6 月 7 日經授商字第 10601071410 號。

註 8：民國 107 年 6 月 7 日經授商字第 10701062320 號。

註 9：民國 108 年 5 月 30 日經授商字第 10801062870 號。

註 10：民國 108 年 10 月 30 日經授商字第 10801153020 號。

註 11：民國 109 年 9 月 11 日經授商字第 10901172910 號。

註 12：民國 109 年 12 月 23 日經授商字第 10901240300 號。

註 13：民國 110 年 10 月 1 日經授商字第 11001179590 號。

2.股份種類

113 年 4 月 23 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記名式普通股	150,000,000(註)	350,000,000	500,000,000	本公司為股票上市公司

註：係包含庫藏股股票 2,500,000 股買回未轉讓。

3.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股東結構

113 年 4 月 23 日；單位：股

數量 \ 股東結構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外國機構及外國人	個人	庫藏股	合計
人 數	0	0	29	45	8,752	1	8,827
持有股數	0	0	28,684,195	6,961,235	111,854,570	2,500,000	150,000,000
持股比例	0	0	19.12%	4.64%	74.57%	1.67%	100.00

(三)股數分散情形

113 年 4 月 23 日；單位: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人)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1	至	999	2,262	366,589	0.24%
1,000	至	5,000	4,893	10,480,204	6.99%
5,001	至	10,000	785	5,853,012	3.90%
10,001	至	15,000	265	3,313,151	2.21%
15,001	至	20,000	150	2,722,925	1.82%
20,001	至	30,000	161	4,014,206	2.68%
30,001	至	40,000	82	2,807,724	1.87%
40,001	至	50,000	45	2,052,360	1.37%
50,001	至	100,000	87	6,142,553	4.10%
100,001	至	200,000	47	6,693,199	4.46%
200,001	至	400,000	14	3,472,147	2.31%
400,001	至	600,000	9	4,488,394	2.99%
600,001	至	800,000	4	2,897,769	1.93%
800,001	至	1,000,000	6	5,363,879	3.58%
1,000,001 以上			17	89,331,888	59.55%
合 計			8,827	150,000,000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113 年 4 月 23 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黃常青	27,671,900	18.45%
龍安投資有限公司	11,907,304	7.94%
常安投資有限公司	11,681,569	7.79%

蕭琇如	9,387,545	6.26%
張研理	5,514,233	3.68%
張秋琴	3,889,575	2.59%
Frederick Romano	2,579,048	1.72%
黃顥晟	2,036,000	1.36%
黃譽祥	2,036,000	1.36%
黃盈均	2,016,553	1.34%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目 \ 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當年度截至113年3月31日
每股市價	最高		81.60	81.80	55.30
	最低		28.15	35.80	45.20
	平均		46.30	52.84	50.72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8.98	18.05	18.03
	分配後		18.48	17.55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147,500	147,500	147,500
	每股盈餘(調整前)		0.50	-0.05	-0.26
	每股盈餘(調整後)		-	-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50(註1)	0.50(註2)	-
	無償配股	盈餘轉增資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4)		92.60	-1056.80	-
	本利比(註5)		92.60	105.68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6)		1.08%	0.95%	-

註1：係112 年4月27日經董事會決議之111年現金股利及資本公積發放現金金額。
註2：係113 年4月25日經董事會決議之112年現金股利及資本公積發放現金金額。
註3：係截至113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資料。
註4：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5：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6：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本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盈餘，其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股利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為之，惟須考量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並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之財務業務規劃等，就可分配盈餘提撥股東股利。若公司決定分派股東股利，其中每年就可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10%分配股東股利，

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百分之十時，得不予分配，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應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10%，惟實際分派比率，仍應依股東會決議辦理。

2.本年度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 112 年度股利分配，業經董事會擬定如下：

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 13,275,000 元，每股配發 0.09 元，資本公積提撥現金股利 60,475,000 元，每股配發 0.41 元，俟股東常會決議後，授權董事會訂定配息及增資基準日，嗣後如因本公司股本變動以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息配股率因此發生變動而須修正時，擬授權董事長依法調整。

(七)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因本公司 112 年度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無相關資料可供計算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八)員工及董事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尚未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稅前利益），應分別提撥不低於 1%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3%為董事酬勞，由董事會決議為之，並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

2.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本公司員工及董事酬勞以公司章程所訂之成數為基礎，並依此原則於各年度進行估列，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提報股東會，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並將該差異列為次年度損益。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等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12 年度為稅後虧損，故不分配董事及員工酬勞。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於 112 年 3 月 22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以現金配發員工酬勞為新台幣 1,090 仟元，董事酬勞為新台幣 1,090 仟元，與實際分派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截至刊印日之前一季止，本公司並無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之情形。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CC01030　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業

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C805050　工業用塑膠製品製造業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產品項目	營業收入淨額	比率(%)	營業收入淨額	比率(%)
消費性電子產品	4,677,856	92.59	3,567,677	92.40
塑膠零組件	374,115	7.41	293,624	7.60
合計	5,051,971	100	3,861,301	1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A.電競耳機

B.TWS 真無線耳機

C.入耳式耳機

D.監控攝影機

E.手機遊戲控制器

F.喇叭

G.線材

H.網通類塑膠射出成型加工

4.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產品分類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
智能降噪耳機	1.環境智能降噪耳機 2.通話智能降噪耳機
3D 應用耳機	支援 3D 定位與 3D 音場之智能耳機
超低延遲超低功耗耳機	新世代超低延遲與超低功耗耳機
高傳真麥克風	電競、線上社群及串流用高傳真麥克風
網路安防	網路攝影機
手機周邊配件	手機遊戲控制器

(二)產業概況

本公司主要從事設計、研發及生產 TWS 真無線耳機、電競專用耳機、音樂娛樂耳機、高傳真麥克風以及監控系統攝像頭的代工等相關產品。本公司產品在消費市場上運用廣泛，舉凡消費性電子產品包含：智能手機、遊戲機、電腦、平板電腦、穿戴式裝置、電視、智能家電、手機控制器、監控影音設備及線上應用等皆為產品的應用範圍，以下茲就此類消費性電子產品主要產業及應用產業之發展加以闡述。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消費性電子產品伴隨數位半導體技術之提高，且受網路科技的發展影響，使消費者的生活型態與產品使用行為不斷改變。而 2024 消費性電子產業的趨勢為 AI/數位健康/儲能產品/智能家電相關產業為符合市場之潮流與需求，持續導入新的產品思惟，結合創新的硬體與軟體技術，發展智能應用，將消費性電子產品不斷地導入數位化、智能化及網路化。

依 IDC2023 年的報告預估全球 PC、筆電、平板後續展望，NB 和平板的市佔率持續成長，也由於傳播媒體、臉書、youtube、Netflix 的多元平台普及，以及次世代主機 Xbox,PS5 成長，所推出的網路遊戲及電競遊戲的蓬勃發展頻寬的增加與運算速度的提升，促使耳機的需求與智能應用的拓展。基於多平台媒體以及網路數位的爆炸性普及化，促使耳機的需求與智能應用的拓展、刺激了真無線耳機與遊戲耳機的廣泛應用。

圖一、全球 Smartphone 手機趨勢 (單位:百萬用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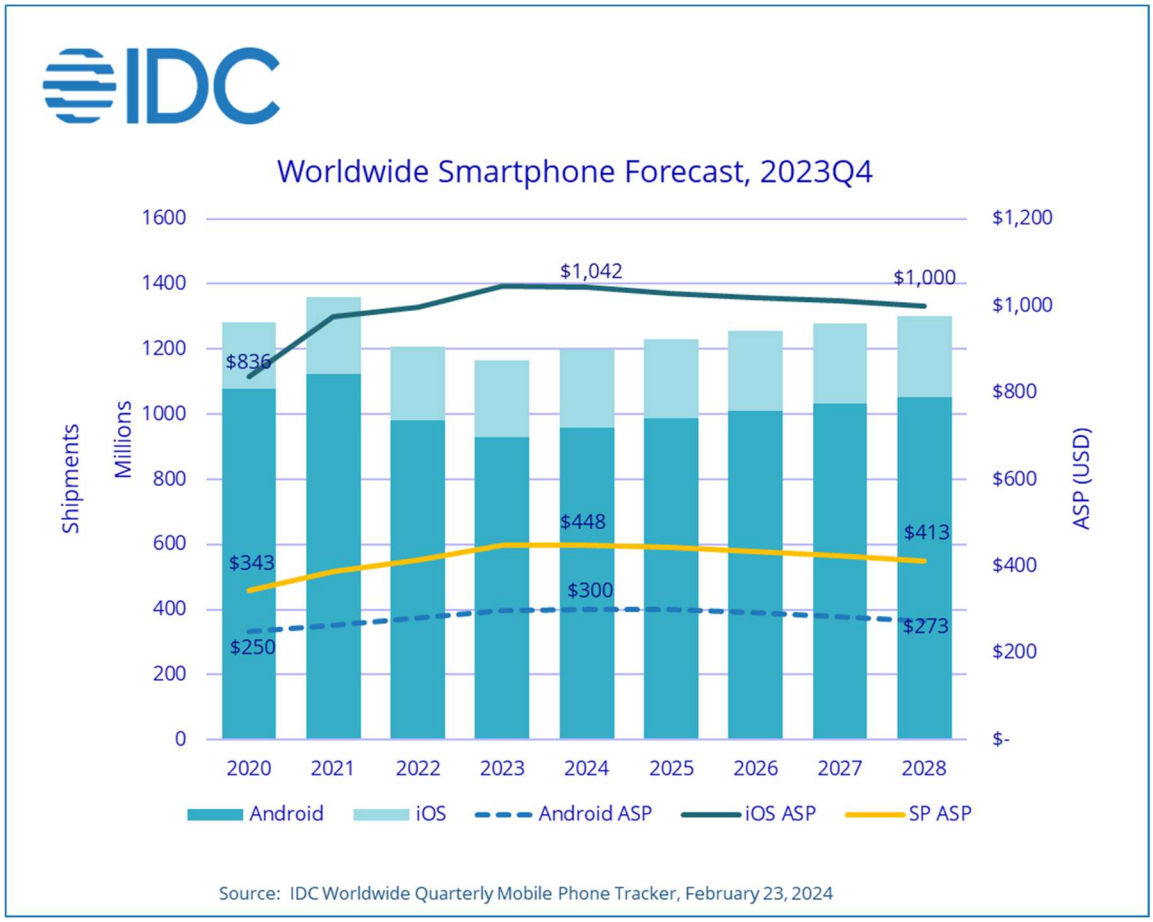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https://www.idc.com/getdoc.jsp?containerId=prUS51899524

近年來穿戴式裝置廣為消費者接受，其中成長動能最大的是 TWS 真無線耳機。根據 Technavio 市場調查報告顯示，2022~2027 年的年複合成長率(CAGR)預估成長 27.7%。對比 2017 年的報告研究顯示，可以發現全球 TWS 真無線耳機市場規模在 2027 年比預期成長更多達到 USD 120,692.14 million。

TWS 真無線耳機透過聲控與 AI 人工智能結合，以及更新的技術像是有主動降噪技術、透過定位與 3D 的應用、結合助聽器功能各式功能等，為使用者提供全日無休的各類娛樂、資訊與健康的應用。

另外 FDA 已於 2022 年 10 月宣布設立(OTC) 助聽器類別， Jabra、Sennheiser、Bose、Sony 等多家供應商和品牌已經推出 TWS 真無線耳機形式的 OTC 助聽器與公布相關技術。根據 WHO 的《世界聽力報告》，聽力損失目前影響全球超過 15 億人，其中約有 4.3 億人因聽力損失需要康復服務。到 2050 年，預估超過 25 億人可能經歷中度或更嚴重的聽力損失。助聽器是解決聽力損失的有效輔助手段。利用這波趨勢的供應商必須投資與建構相關應的供應鏈，以支持開發新一代設備。

圖二、TWS 真無線耳機全銷售金額(單位:USD Billion)

資料來源：https://www.technavio.com/report/true-wireless-stereo-earbuds-market-analysis?utm_source=prnewswire&utm_medium=pressrelease&utm_campaign=t_2023_dcs_wk40_2023_020_rep&utm_content=IRTNTR76192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A.耳機產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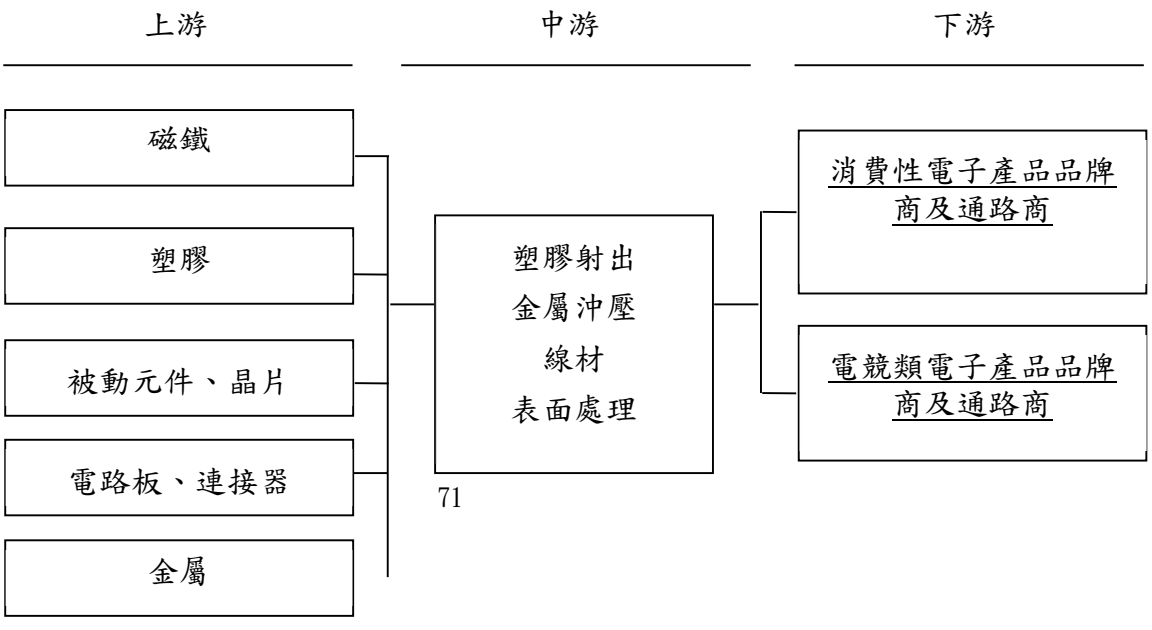

B.塑膠零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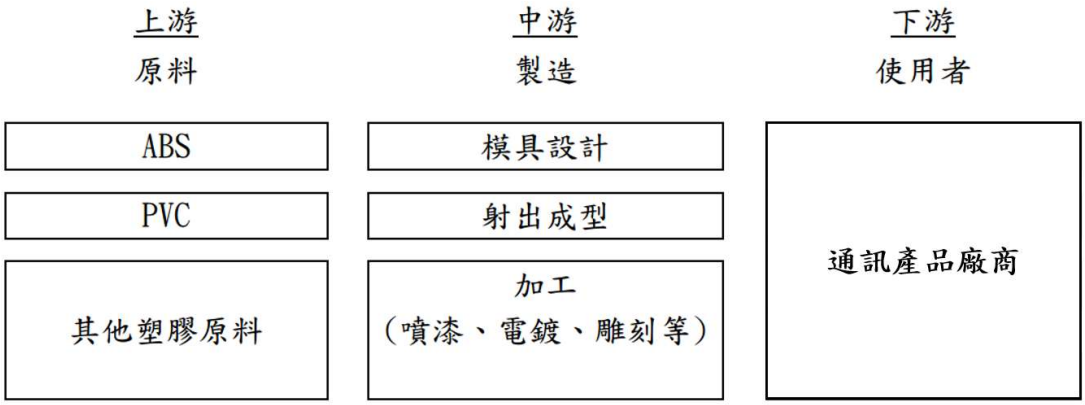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由於行動裝置的日益普及和無線音訊解決方案的轉變，使耳機產品歷經顯著成長，此外降噪，延長電池壽命和高品質音訊等技術進步也推動市場擴張，本公司產品也持續精進於降噪、高音質、富設計感之外觀且智能無線化之電競、通訊及智能耳機

其個別產品發展如下：

A.電競遊戲耳機產品：金屬材質、高 CP 值、更佳的音質及清晰的麥克風效果、低功耗、具備新潮醒目的外觀甚至 ARGB 的效果，吸引年輕族群，長時間使用及透氣舒適的材質利於久戴。

B.TWS 真無線耳機產品：朝高音質聲音與通話、輕巧流線的外型、微機電感測元件整合與更長的使用時間及更舒適的配戴。

C.智能耳機產品：語音控制、自適應降噪功能、AI 演算環境降噪、空間音效、與雲端結合配合大數據之個人化功能及健康監測等應用。

4.產品競爭情形

本公司為專業耳機製造商，主要競爭對手以台灣、香港及大陸廠商為主，然本公司具高度垂直整合能力，除上游塑膠模具以及線材的生產能力,更進一步往自製聲學產品(喇叭)邁進, 於生產供應鏈均各其分工，故於耳機製造技術上能夠統整提升，且本公司擁有產品造型設計、機構、軟體、電子及聲學設計等之研發團隊，對於產品開發及產品製造品質更獲世界品牌客戶肯定，本公司憑藉豐富之產品開發與生產經驗，奠定穩健之競爭與成長基礎。

近年來，本公司為了協助客戶降低製造風險並提升產品競爭力，於 2019 年因應國際上的貿易戰爭與美國的關稅調升，除了台灣與大陸基地外，建置了越南的完整生產基地，並順利大規模的生產與出貨，領先業界，由於越南不僅與東協,歐盟等國簽訂自由貿易協定，其人力成本較大陸更具競爭優勢，對於爭取歐美客戶，如虎添翼。同時提供了客戶更優質與安心的服務。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研究發展

耳機產品種類繁多，市場上提供包含入耳式、耳罩式、有線、無線、藍芽、降噪、低延遲無線耳機、真無線耳機等不同種類耳機以滿足消費者需求，本公司為了達成自主設計的目標，針對耳機應具備的技術做了完整的規劃，分為外觀設計、機構設計、電子設計、軟體設計，聲學設計以及包材設計等全面的發展，招募具有相關背景之人才並導入多種模擬軟體分析，以縮短開發的時間及提高產品開發的效率。

針對目前市面上技術層次較高的產品如 3D 耳機、空間音效耳機、藍芽高清耳機，降噪耳機以及低延遲無線耳機等產品，本公司與業界主要供應商偕同開發，保持領先的地位，並早於同業推出空間音效藍芽高清耳機並針對電競及商用市場推出雙模無線之降噪耳機。

而在日常生活普及使用之音樂耳機方面，針對高清音質的耳機本公司也積極投入研發，深入研發喇叭單體、震膜、以及腔體結構和材質等等，不僅能提高耳機的音質並造福消費者，更是讓公司自主研發能力更深化。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
研發費用(A)	174,943	39,957
營業收入淨額(B)	3,861,301	1,144,829
占營收淨額比例(A)/(B)	4.53%	3.49%

3.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103年度	● 40mm/50mm動圈式有線遊戲耳機
104年度	● 成功開發LED 多變式燈光效果之Xbox/PS4無線耳機
105年度	● 成功開發全世界第一款應用Apple LAM2 模組之智能主動降噪入耳式Lightning耳機 ● 成功開發全世界第一款Apple Lightning個人用智能會議喇叭
106年度	● 成功整合頭部gyro sensor + Waves NX音效+ Bluetooth + USB+3.5mm plug平台技術 ● Hi-Res USB-C耳機開發成功 ● Hi-Res 藍牙耳機開發成功
107年度	● 應用平版喇叭之3D 頭部追蹤高音質無線電競耳機開發成功 ● 無線雙模 2.4G + BT 電競耳機開發成功 ● 無線雙模 2.4G + BT ANC耳機開發成功

年度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108年度	● 研發同軸雙振膜單體 ● 雙模MacInnis + BT ANC技術開發成功
109年度	● 超低功耗真無線耳機 ● 超低功耗微機電感測整合之真無線耳機 ● 超低功耗與超低延遲之新世代電競與遊戲耳機
110年度	● 聲控與頭部感應偵測之低耗電TWS ● 藍芽低功耗與低延遲之新世代電競與遊戲耳機 ● 模擬7.1.4空間音效耳機
111年度	● TWS與電競/遊戲耳機整合mimi功能: 根據使用者獨特的聽力,調整適合個別各體的客製化音頻感受。 ● 藍芽TWS 單MIC ENC 降噪耳機 ● 藍芽TWS Hybrid ANC 降噪耳機 ● LDAC高音質播放電競耳機 ● 杜比音效頸掛式耳機。
112年度	● 電競/遊戲耳機支援頭部追蹤功能的杜比音效 ● 耳機支援藍芽LE Audio(低工耗音訊) ● 高速影音介面HDMI 8K 影像聲音切換平台測試技術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本公司為因應產業發展及整體經濟環境趨勢，藉由擬定各長、短期計畫以規劃集團未來經營方向，進而提升競爭力，茲就本公司之短期及長期計畫概要說明如下：

(1)短期發展計畫

A.研發面：透過電子、產品設計部門將持續開發新功能產品，與具市場競爭力之供應商合作，以推出引領市場之利基型產品。

積極培育人才，強化研發能量，滿足客戶多樣化之需求。

B.行銷面：專注於娛樂電競耳機市場與客製化產品之結合，提供客戶多樣化選擇，爭取國內外大廠訂單，提高市場占有率。

C.生產面：全面升級產線規格，開發自動化設備，PLM 系統升級以有效改善生產效率及提升產品品質及穩定性，並降低產品成本。

D.營運及財務面：由市場訊息帶領，依據客戶提出的需求，從研發設計源頭就將產品生產效率納入考量，落實一條龍之管理方式，從而提升產品良率，降低生產成本，使產品更具市場競爭力。

2.長期發展計畫

A.研發面：建立團隊鎖定主要客戶，共同開發未來新產品，爭取政府資源與產學合作，廣納耳機相關人才，一同打造新世代的研發團隊。

B.行銷面：密切觀察產業動態及市場趨勢，規劃具有遠景且符合公司核心競爭

力之產品，並以高品質高單價產品區隔市場之產品，以及與客戶建立長期夥伴關係，保持國際間享有之地位。

C.生產面：重新規劃並導入生產線製程，提升產線自動化。與供應商維持密切良好合作關係，掌握原物料貨源，分散不同廠商進貨，確保供貨來源無虞。

D.營運及財務面：建立良好管理制度，落實公司經營理念，實現企業永續經營的遠景，並藉由資本市場穩定籌資管道，強化財務結構及公司體質，厚植長期發展實力，朝國際化企業前進。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本公司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地區	111 年度		112 年度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美洲	2,677,901	53.01	2,349,607	60.85
歐洲	1,425,637	28.22	781,664	20.24
亞洲	948,433	18.77	730,030	18.91
合計	5,051,971	100.00	3,861,301	100.00

2.銷售成長率

本公司主要從事電競及音樂耳機及相關產品之研發、生產與銷售。客戶群則以歐美與印度高市占品牌為主，銷售包含遊戲電競耳機與真無線耳機，112年銷貨淨額3,861,301仟元，較111年5,051,971仟元，衰退23.57%。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由於便攜、個性、無線的要求以及多場景的應用催生了不同性能耳機的誕生，新型的耳機除了溝通、遊戲、影音等常用功能外，還具備資料的收集與分析等智慧化的功能；同時為了配合使用場景（室內、行走中、飛機/高鐵路途之中）主動降噪甚至暫態主動降噪等高級技術也在不斷普及，上述因素都推動了耳機的發展。且隨著大眾娛樂生活逐漸豐富，PC、Nintendo Switch、Playstation、平板電腦、智慧型手機等設備也快速發展，線上與線下應用蓬勃發展，也促使耳機市場隨之擴大。針對客戶需求導向之產品也因應而生，包括真無線耳機、運動耳機、時尚耳機、電競耳機以及降噪耳機等，為滿足不同用戶需求，也使耳機市場持續成長。

根據Industry Research-Headset Market研究預測，全球耳機銷量在2027年將達到USD 7,219.03million，

根據Grand View Research 2023-2030整體耳機市場CAGR有31.2%穩定的成長。本公司在此全球的需求穩定成長動能中，以公司整體的競爭力，持續增加市場占比，與股東與客戶共享成長的果實。

http://www.precisionreports.co

https://www.grandviewresearch.com/industry-analysis/headset-market

4.競爭利基

A.經驗豐富之研發團隊

本公司擁有完整與專業的產品設計、機構、軟體、電子、無線射頻及聲學之研發團隊，自主設計降噪、智能與3D等各類耳機產品之能力，並與耳機關鍵零組件供應商及品牌客戶具有緊密之合作關係與技術分享，因而在產品開發上擁有優勢，可符合客戶市場上各類產品需求。

B.高度自製能力，垂直整合之供應鏈

本公司從產品開發至生產等各個環節皆由公司各部門專業合作，完成產品開發與生產，關鍵零組件如喇叭單體、塑膠件、金屬件、線材等皆有自製能力，主機板打件測試與產品組裝測試皆在自有工廠完成。資源整合專業高效能，不僅可協助品牌客戶達成產品快優上市目標，亦透過垂直整合一條龍之開發至製造，降低產品成本。同時，除台灣總部外，生產基地跨足大陸與越南，不但可大規模出貨也可配合客戶需求多地生產出貨，降低客戶風險與消彌美國貿易戰所帶來的關稅衝擊。

C.穿戴智慧裝置及電競產業需求成長

由於穿戴智慧裝置與電競遊戲產品市場滲透率逐年提高，此趨勢將持續帶動相關產品需求，另因應電競產業需求增長，電競玩家對於各項周邊配備之舒適度、品質穩定度等均較為要求，本公司已耕耘於電競市場多年，可充分配合市場成長動能，且本公司亦陸續開發更多元化之耳機產品，滿足客戶需求。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A)手持智慧裝置普及電競產業需求成長

隨著大眾影音娛樂需求日漸多樣化，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等手持裝置豐富化及普及化，手機影音與遊戲娛樂之功能亦日益增加。手持裝置之發展與普及化將會帶動耳機市場發展。

(B)5G 頻寬的普及與新世代的晶片推陳出新

頻寬與晶片的效能，帶動軟體應用的多樣化，刺激消費者每一到兩年就進行耳機周邊產品的換機。頻寬的增加，快速的帶動服務內容的多樣化。晶片的推陳出新，亦使產品的效能與應用，朝消費者的期許靠攏，這些因素加乘下，為耳機周邊產品的換機與成長，持續注入活力。

(C)供應鏈垂直整合與多地生產之優勢

本公司除於產品開發階段即投入專業研發人員提供客戶最優化之產品設計，並掌握關鍵組件的設計與生產以縮短產品開發時程，透過垂直整

合、產品良率，穩固本公司產品品質及成本。另外，本公司具備有多國多地生產的優勢，有效解決國際上貿易關稅壁壘的問題。

(D)優質研發團隊，滿足客製化需求

本公司研發團隊從事核心產業多年，並累積豐富之專業經驗，且主要研發幹部之技術背景及經歷豐富，綜上因素，在面臨同業競爭下，透過研發團隊不斷提升產品優化之技術，以及新產品之開發，得以使本公司累積研發實力，奠定長遠發展之利基。

(2)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競爭廠商眾多削價競爭

受部分劣質廠商以廉價原物料製造耳機產品，使削價競爭情形嚴重，並擾亂整體市場秩序，阻礙市場良性發展。

因應對策：強化供應鏈合作並有效垂直整合管理，加強產品客製化能力及專利設計，並依據客戶需求，整體組裝搭配等考量設計，增加仿冒困難度，以技術領先產品凸顯本公司產品差異性。

(B)消費性電子產品變化速度快

隨 3C 市場之蓬勃發展、消費市場之轉變及電子產品的變化快速推陳出新，本公司產品設計須符合消費者品味及需求以因應市場潮流趨勢。

因應對策:本公司之業務及研發人員隨時留意相關市場需求並緊密與各品牌大廠合作，提供最新之市場需求及流行趨勢，以掌握市場先機，研發更新穎、進階之產品技術及外觀設計工藝之技術，以降低消費性電子產品需求變動所造成之風險。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	重要用途
消費性電子產品	針對不同客戶之需求設計其產品規格，主係提供有線、無線耳機產品，可應用於智慧型裝置接聽音樂或用於電競遊戲使用。
塑膠零組件	主係提供應用於路由器之塑膠外殼或零組件，如：上下蓋、散熱設備等塑膠件。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A.耳機產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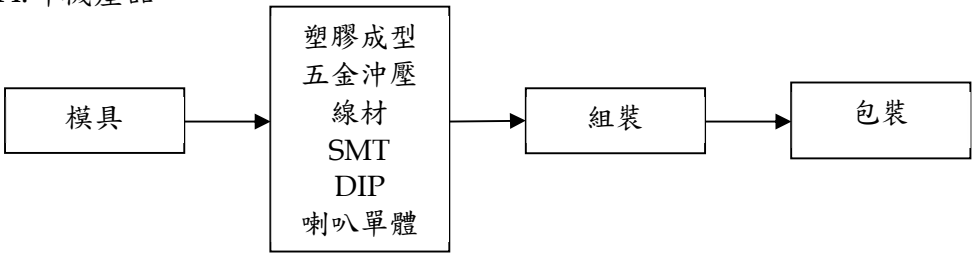

B.塑膠零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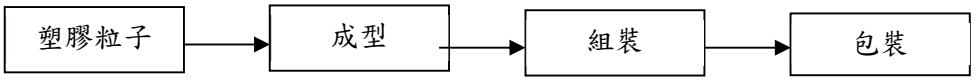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所有的生產工廠，皆與原料供應商有長期且穩定的合作關係，因此供應商能以最具競爭力之價格及方式提供貨源，以利本公司在產品成本上保持長期優勢，為客戶提供最佳服務。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其他(註)	2,896,916	100.00	無	A 供應商	278,911	12.74	無	A 供應商	128,462	13.35	無
					其他	1,910,613	87.26	無	其他	833,895	86.65	無
	進貨淨額	2,896,916	100.00		進貨淨額	2,189,524	100.00		進貨淨額	962,357	100.00	

註：無單一供應商佔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

增減變動原因分析：

112 年度對 A 供應商進貨比例增加，主係對其 IC 需求增加所致。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客戶	1,546,379	30.61	無	B 客戶	1,093,715	28.32	無	B 客戶	300,826	26.28	無
2	B 客戶	980,511	19.40	無	A 客戶	880,601	22.80	無	D 客戶	247,743	21.64	無
3	C 客戶	831,180	16.45	無	D 客戶	496,716	12.86	無	A 客戶	193,923	16.94	無
	其他	1,693,901	33.54	無	其他	1,390,269	36.02	無	其他	402,337	35.14	無
	銷貨淨額	5,051,971	100.00		銷貨淨額	3,861,301	100.00		銷貨淨額	1,144,829	100.00	

增減變動原因分析：

1. 112 年度對 A 客戶銷貨比例增少，主係客戶產品轉換，下單量減少所致。

2. 111 年度對 C 客戶銷貨比例減少，主係機種轉換及客戶庫存去化所致。

3. 111 年度對 D 客戶銷貨比例增加，主係新機種量產所致。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仟個；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111 年度			112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消費性電子產品	18,672	14,147	4,644,224	15,598	8,246	3,280,259
塑膠零組件	26,965	17,819	370,430	21,561	12,321	295,158
合計	45,637	31,966	5,014,654	37,159	20,567	3,575,417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仟個；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111 年度				112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消費性電子產品	1,554	3,564	14,203	4,674,292	-	-	8,705	3,567,677
塑膠零組件	註	5,931	17,804	368,184	註	9,226	12,321	284,398
合計	1,554	9,495	32,007	5,042,476	-	9,226	21,026	3,852,075
註：因內容係屬模具及樣品項目，故無計入數量。								

三、從業員工資料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列式如下：

單位：人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 截至 4 月底止
員工人數	直接人員	1,102	1369	1482
	間接人員	1,089	1101	1440
	合計	2,191	2470	2922
平均年歲		31	31	30
平均服務年資		2.8	2.9	2.5
學歷分佈比率%	博士	0.04	0.04	0.03
	碩士	1.37	1.01	1.1
	大專	15.90	16.00	14.17
	高中	34.41	35.87	34.53
	高中以下	48.28	47.08	50.17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五、勞資關係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與實施情形

(1)由公司辦理之服務措施：

A.員工從到職日起即加保勞健保、團體保險、海外旅平險

B.定期健康檢查:每年定期舉辦員工免費健康檢查

C.醫護人員臨場醫療服務提供同仁健康諮詢

D.婚喪喜慶發放祝賀禮金與慰問

E.年節禮金、生育禮金、托兒津貼祝賀禮金、生日假

F.台灣大車隊服務，保障同仁夜間返家安全

G.加班晚餐補助、油資補助、彈性上下班工時

H.特休、補休可遞延，7/1 前報到新人特休預給

I.不定期下午茶及部門聚餐補助

J.子女教育學金補助

K.年終獎金、年度調薪:依公司營運、環境因素及個人績效發放

(2)由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之福利措施：

A.簽訂特約商店提供消費折扣

B.生日禮金、年節禮金發放

C.百貨公司禮券發放

2.員工進修及訓練

人才是安普新的基石，為使公司能長期發展、提高員工素質與工作績效，並強化專業知識與技能傳承，公司訂有教育訓練管理辦法以健全公司學習發展與人才培訓，為達公司人才培育目標，設計不同訓練課程，除了提升個人及工作所需的知識與技能，更可發展員工自身長期的專業能力。我們因應法規要求，適時調整程序書之規範，針對相應之職務及專業人員的職能作分析，提供所需之訓練安排。我們也根據不同工作性質所需具備的專業職能，各部門除了依公司發展目標擬訂教育訓練年度計劃，並執行內、外部訓練外，員工也可視工作需求提出外部訓練申請，參加各式職訓或證照課程來加強自身

專業能力。新進員工於到職滿三個月內，應至少進行一小時以上之新人教育訓練，包含福利制度、公司內部請假規定、工作規則說明、誠信政策、ISO政策宣導。 除提供內外部教育訓練外，我們也會給予員工角色轉換的過度協助。每年各廠依各單位需求提出教育訓練規劃，不定期安排課程提升員工職能，例如與職能有關的外部訓練課程:Creo 3D 繪畫、3D 基礎建模或與坊間教育訓練機構合作，提供員工多元的學習管道。

3.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

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公司員工現皆採勞退新制，依員工薪資按月提繳 6%退休金至勞保局設立的勞工個人退休金專戶。勞工亦得在每月工資 6%範圍外，個人自願另行提繳退休金。112 年度退休金提撥金額為台幣 6,862,186 元。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適用規定如下:

1.自請退休： 勞工有下列情形之一得自請退休：(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者，依同條例規定辦理)

(1)工作十五年以上年滿五十五歲者。

(2)工作二十五年以上者。

(3)工作十年以上年滿六十歲者。

2.強制退休： 員工非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本公司不得強制其退休：

(1)年滿六十五歲者。

(2)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不堪勝任工作者。前項第一款所規定之年齡，對於擔任具有危險、堅強體力等特殊性質之工作者，本公司得報請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調整。但不得少於五十五歲。

3.退休金給與標準：

(1)適用勞動基準法前、後之工作年資及依勞工退休金條例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退休金規定或保留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其退休金給與標準依勞動基準法第八十四條之二及第五十五條計給。

(2)具有前項之工作年資且依第三十五條第一項第二款規定強制退休之員工，其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係因執行職務所致者，依勞動基準法第五十五條第一項第二款規定加給百分之二十。

(3)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退休金規定之員工，本公司按月提繳其工資 6% 之金額至勞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依勞基法訂定各項規定，以維護員工權益，並定期舉辦勞資會議，對公司各項制度等問題採開放及雙向溝通方式，期使勞資雙方關係良好和諧及互動，並確保員工之各項權益取得公平合理的處理。例如設置員工意見箱及申訴管道等，深入瞭解員工對管理與福利制度意見及想法，以

持續良好勞資關係。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資訊處為非隸屬使用者單位為獨立部門，負責計畫並執行資訊安全政策，宣導資訊安全，提高員工資安意識，蒐集及改進資訊相關有效性之技術、或程序等。執行網路安全、資訊檔案安全、資訊機房、郵件安全管控、資訊系統權限控制存取等管理。內、外部稽核每年將至少一次查核內部資安執行狀況。

2.資通安全政策

本公司秉持互惠雙贏，實事求是的經營理念，為客戶及股東創造價值，善盡社會責任。已於民國 111 年 12 月導入 ISO/IEC 27001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及驗證，並設立資訊安全小組和資安事件通報應變作業流程，確保提供的資訊服務可穩定使用且營運業務持續運作，確保保管的資訊資產之機密性、完整性與可用性，並保障人員資料之隱私。建立資訊業務永續運作計畫，執行符合相關法令或法規要求之資訊業務活動運作。

3.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1)具體管理方案：目前針對資安風險管理之主要措施與執行情形如下，已能有效防護資訊安全。

編號	項目	具體管理措施
1	防火牆防護	防火牆設定連線規則。
		如有特殊連線需求需額外申請核准後開放。
2	防毒軟體	使用防毒軟體，並自動更新病毒碼，降低病毒感染機會。
3	作業系統更新	作業系統重大與安全性更新，由自動更新系統統一控管，自動派送安裝到公司電腦。
4	郵件安全管控	郵件設定自動掃描及過濾威脅，在使用者接收郵件之前，封鎖不安全的附件檔案、釣魚郵件、垃圾郵件，惡意連結。
5	資料備份機制	重要資訊系統資料庫皆設定每日備份，且設置異地備份。
6	重要檔案上傳伺服器	公司內各部門重要檔案存放於伺服器，統一保存。

(2)資通安全管理：

(A)資料防護策略

例如：防火牆政策、防毒系統更新、主機及網路設備漏洞修補、釣魚及垃圾郵件偵測、電腦機房安全管理等，定期進行系統查核與改善，不定期導入新技術來加強資料防護。

(B)資安教育訓練

新進員工到職當日即進行新人資安教育訓練，確保了解相關資安規範，不定期透過郵件或會議課程資安教育宣導給予全體同仁進行資安教育訓練，不定期公告資安管控及重大資安事件進行意識宣導，加強內部及外部網路攻擊防護。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目前無重大資安事件導致營業損害之情事，會不定期開資安會議討論相關議題，將持續落實資訊安全管理政策目標，並定期實施復原計劃演練，保護公司重要系統與資料安全。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 事 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土地使用權原則合約	越南工業投資&發展總公司(BECAMEX IDC CORP.)	108/3/29~146/6/30	越南土地使用權	無
土地使用權原則合約	越南工業投資&發展總公司(BECAMEX IDC CORP.)	110/03/19~155/4/26	越南土地使用權	無
授信契約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112/11/30~113/11/30	綜合授信契約	無
授信契約	永豐銀行	112/9/20~113/9/30	綜合授信契約	無
授信契約	玉山銀行	112/10/4~113/10/4	綜合授信契約	無
授信契約	台灣銀行	112/6/5~113/6/5	綜合授信契約	無
授信契約	彰化銀行	112/6/1~113/4/30	綜合授信契約	無
授信契約	兆豐銀行	112/2/24~113/2/23	綜合授信契約	無
授信契約	遠東銀行	112/3/24~113/3/24	綜合授信契約	無
授信契約	星展銀行	112/9/25~113/6/30	綜合授信契約	無
授信契約	國際票券	112/3/31~113/3/30	綜合授信契約	無
授信契約	華南銀行	112/5/4~113/5/4	綜合授信契約	無
授信契約	國泰世華銀行	112/11/30~113/11/30	綜合授信契約	無
授信契約	新光銀行	112/3/24~113/3/24	綜合授信契約	無
授信契約	安泰銀行	112/4/26~113/4/26	綜合授信契約	無
授信契約	台中銀行	112/6/19~113/6/19	綜合授信契約	無
授信契約	台新銀行	112/7/7~113/6/30	綜合授信契約	無
授信契約	台北富邦銀行	112/2/22~113/2/24	綜合授信契約	無
授信契約	VCB 銀行	112/3/27~113/3/27	綜合授信契約	無
授信契約	世越銀行	112/3/8~113/3/8	綜合授信契約	無
授信契約	昆山農村銀行	112/9/24~113/9/24	綜合授信契約	無
合資協議書	佳能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11/4/28~協議終止	合資設立台灣公司再赴越南投資設立新公司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合併財務資訊

(1)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113年3月31日財務資料（註2）
		108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流動資產		1,468,019	4,333,339	4,864,148	3,645,986	3,721,623	4,318,72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34,371	2,015,088	3,520,462	3,480,417	3,121,141	3,102,805
無形資產		117,339	111,557	107,200	114,535	112,804	116,829
其他資產		387,585	599,023	599,403	883,336	1,142,835	1,153,413
資產總額		3,407,314	7,059,007	9,091,213	8,124,274	8,098,403	8,691,77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227,637	3,429,336	5,432,118	4,464,016	4,708,027	5,327,504
	分配後	1,274,797	3,629,336	5,505,868	4,537,766	4,634,277 (註4)	尚未分配
非流動負債		569,813	414,287	895,371	848,396	717,306	693,58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797,450	3,843,623	6,327,489	5,312,412	5,425,333	6,021,088
	分配後	1,844,610	4,043,623	6,401,239	5,386,162	5,351,583 (註4)	尚未分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441,769	3,204,294	2,752,441	2,799,731	2,662,552	2,659,865
股本		1,048,000	1,220,000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資本公積	分配前	300,909	1,446,762	1,161,362	1,097,937	1,044,837	1,044,837
	分配後	212,229	1,161,362	1,097,937	1,044,837	984,362 (註4)	尚未分配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33,851	711,954	468,109	531,114	503,647	465,314
	分配後（註2）	223,371	517,354	457,784	510,464	490,372 (註4)	尚未分配
其他權益		(140,991)	(174,422)	(191,736)	(144,026)	(200,638)	(164,992)
庫藏股票		-	-	(185,294)	(185,294)	(185,294)	(185,294)
非控制權益		168,095	11,090	11,283	12,131	10,518	10,822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609,864	3,215,384	2,763,724	2,811,862	2,673,070	2,670,687
	分配後（註2）	1,562,704	3,015,384	2,689,974	2,738,112	2,599,320 (註4)	尚未分配

註1：108年至112年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13年3月31日之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註3：108~111年度盈餘分派案業經股東會決議。

註4：係113年4月25日經董事會決議之112年現金股利金額13,275仟元及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數60,475仟元。

(2) 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虧損)為新台幣元表示外)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113年3月31日財務資料（註2）
	108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營業收入	2,327,439	4,998,255	5,678,706	5,051,971	3,861,301	1,144,829
營業毛利	581,560	1,245,058	670,882	685,898	729,605	190,064
營業(損)益	132,865	673,173	(18,928)	94,730	175,887	43,52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040)	(68,568)	(57,538)	19,081	(168,490)	(78,406)
稅前淨利	130,825	604,605	(76,466)	113,811	7,397	(34,882)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97,619	495,059	(46,191)	74,014	(8,231)	(38,222)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97,619	495,059	(46,191)	74,014	(8,231)	(38,22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84,028)	(28,310)	(17,374)	47,874	(56,811)	35,83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3,591	466,749	(63,565)	121,888	(65,042)	(2,383)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04,999	488,583	(49,245)	73,330	(6,817)	(38,333)
淨利(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7,380)	6,476	3,054	684	(1,414)	11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6,207	459,894	(66,559)	121,040	(63,429)	(2,68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2,616)	6,855	2,994	848	(1,613)	304
每股盈餘(虧損)	0.80	3.58	(0.33)	0.5	(0.05)	(0.26)

註1：108 年至 112 年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當年度截至 113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2.個體財務資訊

(1)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流動資產		854,777	3,825,840	4,164,427	3,422,771	2,783,03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38,068	438,110	1,396,955	1,322,768	1,309,367
無形資產		7,281	8,900	8,246	5,563	3,930
其他資產		1,879,897	1,959,874	1,337,974	1,362,807	2,223,950
資產總額		3,180,023	6,232,724	6,907,602	6,113,909	6,320,27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228,776	2,646,136	3,293,998	2,540,459	2,965,127
	分配後	1,275,936	2,846,136	3,367,748	2,614,209 (註3)	2,891,377 (註3)
非流動負債		509,478	382,294	861,163	773,719	692,60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738,254	3,028,430	4,155,161	3,314,178	3,657,727
	分配後	1,785,414	3,228,430	4,228,911	3,387,928 (註3)	3,583,977 (註3)
股本		1,048,000	1,220,000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資本公積	分配前	300,909	1,446,762	1,161,362	1,097,937	1,044,837
	分配後	212,229	1,161,362	1,097,937	1,044,837 (註3)	984,362 (註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33,851	711,954	468,109	531,114	503,647
	分配後（註2）	223,371	517,354	457,784	510,464 (註3)	490,372 (註3)
其他權益		(140,991)	(174,422)	(191,736)	(144,026)	(200,638)
庫藏股票		-	-	(185,294)	(185,294)	(185,294)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441,769	3,204,294	2,752,441	2,799,731	2,662,552
	分配後（註2）	1,394,609	3,004,294	2,678,691	2,725,981 (註3)	2,588,802 (註3)

註1：108 年至 112 年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8~111 年度盈餘分派案業經股東會決議。

註3：係 113 年 4 月 25 日經董事會決議之 112 年現金股利金額 13,275 仟元及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數 60,475 仟元。

(2) 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虧損)為新台幣元表示外)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營業收入	2,147,163	4,842,188	5,549,875	4,928,989	3,774,424
營業毛利	280,560	1,099,887	942,814	325,066	297,135
營業(損)益	61,343	816,681	689,125	72,748	45,18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9,720	(205,973)	(698,207)	34,104	(46,683)
稅前淨利	131,063	610,708	(9,082)	106,852	(1,495)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04,999	488,583	(49,245)	73,330	(6,817)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104,999	488,583	(49,245)	73,330	(6,81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78,792)	(28,689)	(17,314)	47,710	(56,61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6,207	459,894	(66,559)	121,040	(63,429)
每股盈餘	0.80	3.58	(0.33)	0.5	(0.05)

註：107 年至 112 年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意見
108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蔡振財、邱盟捷	無保留意見
109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邱盟捷、蔡振財	無保留意見
110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邱盟捷、蔡振財	無保留意見
111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明賢、陳彥君	無保留意見
112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浚宇、劉明賢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合併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註 4)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1）					當年度截至 113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2.75	54.45	69.60	65.39	66.99	69.2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51.96	180.12	103.94	105.17	108.63	108.43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19.58	126.36	89.54	81.68	79.05	81.23
	速動比率	77.80	83.66	43.69	37.84	38.71	41.00
	利息保障倍數	10.18	23.68	(0.66)	2.07	1.04	0.1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11	5.31	3.64	3.65	3.72	3.74
	平均收現日數	89	69	101	100	99	98
	存貨週轉率（次）	3.64	4.36	2.95	2.13	1.66	1.93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89	4.90	3.75	3.29	3.16	3.58
	平均銷貨日數	100	84	124	171	220	18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06	2.90	2.05	1.44	1.17	1.47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5	0.96	0.70	0.59	0.48	0.5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52	9.87	(0.12)	1.85	1.54	(0.19)
	權益報酬率（%）	6.52	20.52	(1.55)	2.65	(0.30)	(5.7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2.48	49.56	(5.10)	7.59	0.49	(9.30)
	純益率（%）	4.19	9.90	(0.81)	1.47	(0.21)	(3.34)
	每股盈餘（元）(註 3)	0.80	3.58	(0.33)	0.5	(0.05)	(0.26)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99	註 2	註 2	25.45	0.71	註 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2.62	39.06	13.22	29.02	18.79	24.27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 2	註 2	註 2	26.94	註 2	註 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5.04	2.65	(82.92)	16.79	8.95	10.30
	財務槓桿度	1.12	1.04	0.29	(8.13)	19.08	65.16

最近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利息保障倍數：主係 112 年度升息，致利息費用增加所致。

2.存貨週轉率減少、平均銷貨日數增加：主係因 112 年消費性電子去化庫存，導致收入及成本減少。

3.權益報酬率減少、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減少、純益率減少、每股盈餘（元）、每股盈餘減少：主係因 112 年消費性電子去化庫存，收入減少，損益減少。

4. 現金流量比率減少、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減少：主係 111 年應收帳款收款及存貨去化庫存所致。

5.營運槓桿度減少：主係 112 年疫情結束，工廠效率提高，毛利率增加所致。

6.財務槓桿度增加：主係 112 年度升息，致利息費用增加所致。

註 1：本公司上開各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現金流量分析：係指營業活動為淨現金流入，若為淨現金流出則不予計算。
註 3：係指基本每股盈餘。
註 4：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１－稅率）〕／ 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 6)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 5：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 、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6：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二)個體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個體財務報告)

分析項目(註 4)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1）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4.66	48.59	60.15	54.21	57.8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445.42	818.65	258.68	270.15	256.24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69.56	144.58	126.42	134.73	93.86
	速動比率	67.38	136.39	125.48	132.4	92.90
	利息保障倍數	13.28	30.44	0.71	2.39	0.9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43	5.58	3.75	3.77	3.89
	平均收現日數	83	66	98	97	94
	存貨週轉率（次）	209.62	211.17	272.06	305.9	346.2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76	4.66	5.95	11.13	12.34
	平均銷貨日數	2	2	2	2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4.94	11.05	6.05	3.62	2.87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2	1.03	0.84	0.76	0.6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80	10.73	(0.37)	2.07	1.40
	權益報酬率（%）	7.48	21.03	(1.65)	2.64	(0.2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2.51	50.06	(0.61)	7.12	(0.10)
	純益率（%）	4.89	10.09	(0.89)	1.49	(0.18)
	每股盈餘（元）(註 3)	0.80	3.58	(0.33)	0.5	(0.0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註 2	註 2	註 2	27.05	20.8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0.80	94.84	28.64	76.89	85.45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 2	註 2	註 2	17.14	16.13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4.57	1.35	1.37	4.47	6.58
	財務槓桿度	1.21	1.03	1.05	(18.75)	(0.63)

說明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流動比率、速動比率：主係 112 年度借款增加

2.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係 112 年度升息，致利息費用增加所致。

3.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減少、資產報酬率減少、權益報酬率減少、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減少、純益率減少、每股盈餘（元）、每股盈餘減少：主係因 112 年消費性電子去化庫存，收入減少，損益減少。

4.現金流量比率增加：主係 111 年應收帳款收款及存貨去化庫存所致。

5.營運槓桿度增加：主係 112 年消費性電子去化庫存，毛利減少，營運槓桿度增加。

6.財務槓桿度減少：主係 112 年度升息，致利息費用增加所致。

註 1：本公司上開各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現金流量分析：係指營業活動為淨現金流入，若為淨現金流出則不予計算。

註 3：係指基本每股盈餘。

註 4：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１－稅率）〕／ 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 6)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 5：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 、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6：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之議案，其中財務報告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浚宇及劉明賢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之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察。

此致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三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程凱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3 月 14 日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請參閱第 105 頁附錄一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請參閱第 173 頁附錄二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3,721,623	3,645,986	75,637	2.0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121,141	3,480,417	(359,276)	-10.32%
無形資產	112,804	114,535	(1,731)	-1.51%
其他資產	1,142,835	883,336	259,499	29.38%
資產總計	8,098,403	8,124,274	(25,871)	-0.32%
流動負債	4,708,027	4,464,016	244,011	5.47%
非流動負債	717,306	848,396	(131,090)	-15.45%
負債總計	5,425,333	5,312,412	112,921	2.13%
股本	1,500,000	1,500,000	0	0.00%
資本公積	1,044,837	1,097,937	(53,100)	-4.84%
保留盈餘	503,647	531,114	(27,467)	-5.17%
其他權益	(200,638)	(144,026)	(56,612)	-39.31%
庫藏股票	(185,294)	(185,294)	0	0.0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662,552	2,799,731	(137,179)	-4.90%
非控制權益	10,518	12,131	(1,613)	-13.30%
權益總計	2,673,070	2,811,862	(138,792)	-4.94%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前後期變動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

(1) 其他資產：主係 112 年增加中長期投資。

(2) 其他權益：主係 112 年匯兌變動使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損失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

(一)最近二年度經營結果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12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3,861,301	5,051,971	(1,190,670)	-24%
營業成本	3,131,696	4,366,073	(1,234,377)	-28%
營業毛利	729,605	685,898	43,707	6%
營業費用	553,718	591,168	(37,450)	-6%
營業利益	175,887	94,730	81,157	8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68,490)	19,081	(187,571)	-983%
稅前淨利	7,397	113,811	(106,414)	-94%
所得稅(費用)利益	(15,628)	(39,797)	24,169	61%
本期淨(損)利	(8,231)	74,014	(82,245)	-11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6,811)	47,874	(104,685)	-21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5,042)	121,888	(186,930)	-153%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分析說明。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前後期變動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

(1) 營業收入淨額、營業成本：112 年消費性電子去化庫存，收入減少，成本減少。

(2) 營業(損)益：112 年疫情結束，工廠效率提高，毛利率增加。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主係 111 年度美金升值，匯兌利益增加所致。

(4) 稅前淨利：主係 111 年度美金升值，匯兌利益增加所致。

(5) 所得稅(費用)利益：主係 111 年度獲利較高，產生所得稅費用所致。

(6) 本期淨(損)利：主係 112 年度利率增加，利息費用增加所致。

(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主係 112 年匯兌變動使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損失增加所致。

(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總額：主係 112 年匯兌變動使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利益損失所致。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依產業、市場景氣狀況及公司過去經營績效為依據，訂定銷售目標。112 年度預計未來年度銷售額應可望維持成長之趨勢。

(三)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無重大影響。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現金流入(流出)		增(減)變動	
	112 年度	111 年度	金額	%
營業活動	33,409	1,136,051	(1,102,642)	-97%
投資活動	(441,912)	(328,482)	(113,430)	-35%
籌資活動	302,793	(751,284)	1,054,077	140%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前後期增減比例達 20%以上者之分析說明)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較上期減少，主要係 111 年應收帳款收款及存貨去化庫存所致。 2.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較上期增加，主要係增加中長期投資。 3.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入較上期增加，主要增加借款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未有流動性不足之情形。

(三)未來一年 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來自投資及籌資活動現金流(出)入量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49,957	1,200,233	(764,132)	586,058	-	-

(1)預計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①營業活動：預期未來一年度營業活動為淨現金流入，主要係因稅前淨利增加產生之現金淨流入所致。

②投資及籌資活動：預計未來一年度投資及籌資活動為淨現金流出，主要係償還銀行借款所致。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資金來源：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本公司於 111 年 4 月 28 日經董事會通過與佳能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合資案，因該投資屬未上市櫃公司，股票流通性低，本公司於 112 年 12 月 27 日與該公司之其他股東(買方)簽訂股份買賣協議書，約定於 113 年 6 月前,買回本公司持有佳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2,000 仟股並完成交割,故對該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本公司未來仍將持續專注核心事業的成長，轉投資也將以與本公司核心事業相關之事業為主，並適時處分非核心項目。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之下列事項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支應營運需求及投資辦公室、廠房及設備而向銀行機構辦理銀行借款，因而有來自銀行借款之利息費用，111 年度及 112 年度之利息費用分別為 105,228 仟元及 165,400 仟元，其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比重分別為 2.08%及 4.28 %，比重相當微小，利率變動尚不致對本公司營收及獲利造成重大不利之影響；此外，本公司平時與各往來銀行保持良好穩固之關係，並隨時觀察金融市場利率變化對本公司資金之影響，另隨著本公司營運規模及獲利提升，自有資金日漸充裕，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營收及獲利之影響，尚屬有限。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 111 年度及 112 年度外銷比率分別為 99.81%及 99.90%，外銷收款以美金為主，雖部分原材料進貨係以美金支付，惟仍無法達到完全避險之效果。本公司 111 年度及 112 年度之兌換益(損)淨額分別為 132,238 仟元及(28,479)仟元，其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比重分別為 2.62%及(0.74)%，影響比例較低，尚不致對本公司營收及獲利造成重大不利之影響，惟隨本公司營運規模之成長，匯率變動對公司之營運仍有其潛在之影響，故本公司財務部與金融機構保持密切關係，持續觀察匯率變動情形，充分掌握國際間匯率走勢及變化訊息，以隨時就匯率波動所產生之影響應變。

3.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之營收及獲利未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財務業務影響。若因通貨膨脹導致進貨成本提高，本公司將適當調整價格及掌握上游原物料與關鍵零組件的價格變化情形，以減少因通貨膨脹造成產品成本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專注於本業之經營，且財務政策以穩健保守為原則，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情事。此外，本公司已訂定「資金貸與他人管理辦法」、「背書保證管理辦法」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管理辦法」等作業辦法，作為本公司從事相關行為之遵循依據，本公司於 112 年 4 月 27 日及 111 年 8 月 11 日分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輝聯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對裕創國際有限公司資金貸與展延、東莞益卓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對輝聯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一案及益卓電子(昆山)有限公司為本公司背書保證一案，另本公司並無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情事。

(三)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專注於耳機研發，產品涵蓋範圍含括低、中、高階機種，除了滿足客戶產品的需求並持續關注產業動態，期許扮演專業供應商的角色與客戶一同成長。

1.未來研發計畫

本公司耳機產品朝向輕薄短小、自由無線，開發從外觀設計、機構設計、電子硬體設計、天線設計、軟韌體整合、數位訊號處理、聲學調校、滿足客戶的需求並提供完整的服務。

立足電競耳機，並將產品廣度擴及音樂耳機、商務耳機、真無線耳機、降噪耳機、智能耳機朝向低功耗、高傳輸距離以及低延遲的產品目標前進。垂直整合、深耕專業領域並且自主研發設計喇叭單體、震膜、腔體，耳墊材質，導入專業模擬軟體做各種材質以及結構分析。

2.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產業競爭力來自於公司自主研發的能力，本公司每年持續投入研發費用作為各研發單位研究或是採購研發設備之用，用來培訓優秀研發人才，研發費用視產品開發進度逐項編列，未來將視研發進度與結果調整研發費用之投入金額，以擴展本公司營運規模並增加競爭力。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日常營運均遵照國內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形，蒐集相關資訊提供經營階層決策參考，以調整公司相關營運策略。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受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公司財務業務之情形。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研發團隊對產品開發已具相當能力，除確保各項研發專案不侵犯他人專利外，並積極開發創新技術，以維持技術領先廠商之地位。本公司隨時關注

相關科技改變、市場變化及技術發展演變，並定期蒐集與分析整體環境變化對公司營運之影響，擬定相關因應對策，以做好相關之規劃及因應措施，並提升創新技術能力保有競爭力，故目前並無重大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情形。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秉持追求「創新、效率、善盡社會責任」的精神，在穩定中力求業務發展、創造出更多的股東價值。在公司營運上確實遵守相關法令規定，重視企業形象和風險控管。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企業形象重大改變而造成危機管理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併購他公司之計畫。若將來有涉及併購之情事，將依各項作業規定，秉持審慎之態度進行效益評估及風險控管，以確實保障公司利益及股東權益。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於 109 年 11 月 12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安普新國際與越南工業投資&發展總公司(BECAMEX IDC CORP.)簽約取得土地使用權，以因應未來業務成長需求，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相關擴廠計畫及預計效益尚在評估規劃中。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 111 年度及 112 年度對第一大供應商之進貨金額分別占整體進貨總額之 10%以下及 12.74%，進貨均無過度集中之情形。另本公司針對重要原物料多有兩家以上供應商，以確保採購彈性並分散進貨來源，並確保材料在品質/技術/價格及交期等各方面都能滿足客戶的需求，且長期以來與供應商建立穩健的合作關係，各供應商之品質及交期皆屬正常，尚無料源短缺或中斷之情事發生。

2.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從事耳機產品之設計、生產及銷售，銷售客戶主要為各國際耳機品牌廠商，其中 111 年度及 112 年度對第一大銷售客戶之銷貨金額分別占整體銷貨總額之 30.61%及 28.32%，有銷貨集中之情形，主係本公司憑藉深耕耳機產業多年之開發能力獲得其終端客戶信賴，過去公司專注於遊戲耳機之開發，因而導致本公司對該客戶有銷貨集中之情形；而本公司持續積極開發多元化的產品與客戶群，以分散銷貨風險。

(十)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因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而對本公司之營運造成重大影響之情事。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十二)訴訟及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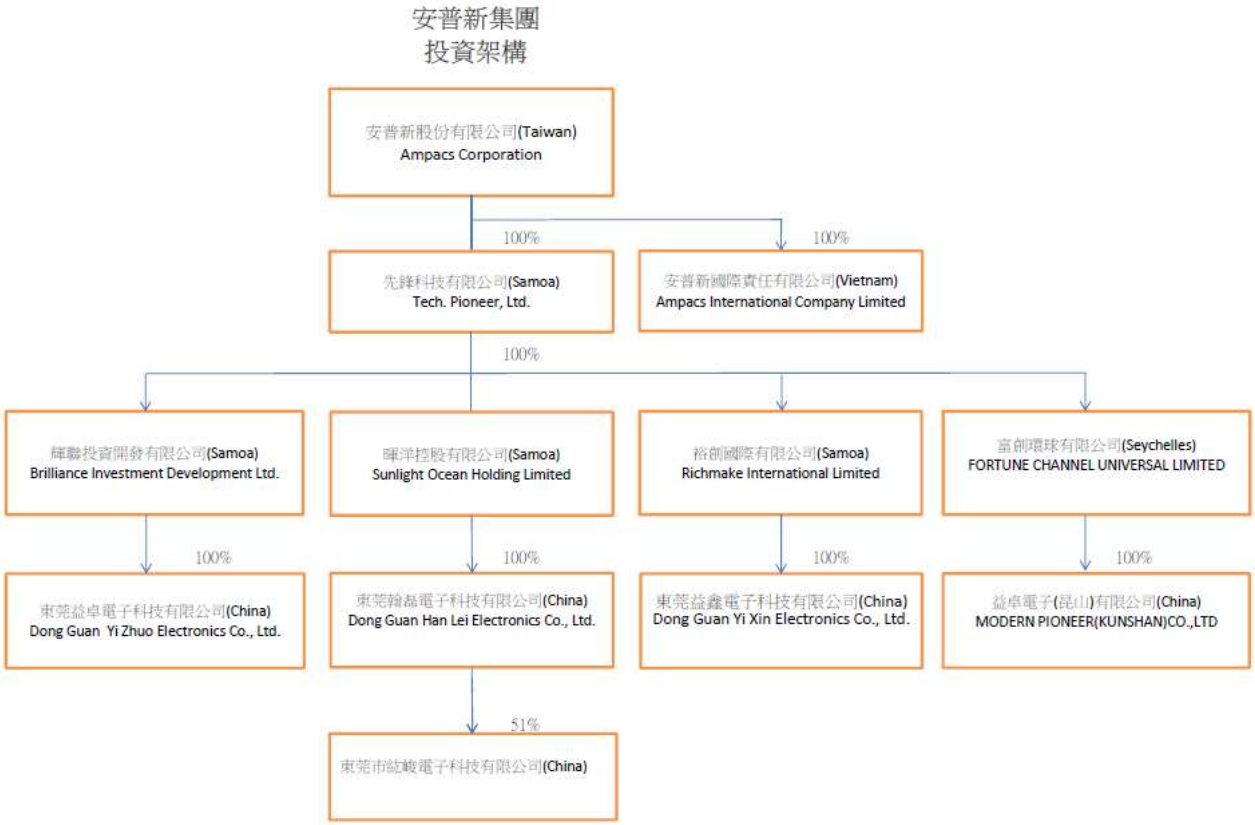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12 年 12 月 31 日；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Tech. Pioneer, Ltd. 先鋒科技有限公司	93.4.15	Portcullis Chambers, P.O. Box 1225, Apia, Samoa	USD 21,780 HKD9,500	一般投資業
Ampacs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安普新國際責任有限公司	108.5.10	Lot B7_H_CN, Bau Bang Industrial Park, Lai Uyen Town, Bau Bang District, Binh Duong Province, Vietnam	USD 50,000	塑膠製品及消費性電子產品之製造及買賣
Brilliance Investment Development Ltd. 輝聯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94.10.21	2nd Floor, Building B, SNPF Plaza, Savalalo, P.O. Box 3271, Apia, Samoa	USD 1,050	一般投資業及塑膠製品買賣
Sunlight Ocean Holiding Limited 暉洋控股有限公司	98.12.2	Ground Floor NPF Buil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USD 850	一般投資業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Richmake International Limited 裕創國際有限公司	93.1.8	Ground Floor NPF Buil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HKD9,500	一般投資業及消費性電子產品買賣
Fortune Channel Universal Limited 富創環球有限公司	104.1.7	F20, 1st Floor, Eden Plaza, Eden Island, Seychelles	USD 16,000	一般投資業及塑膠製品買賣
東莞益卓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95.5.9	東莞市大朗鎮洋坑塘工業區	USD 1,050	塑膠製品之製造及買賣
東莞翰磊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99.3.15	東莞市大朗大角嶺工業區	USD 850	塑膠製品及消費性電子產品之製造及買賣
東莞益鑫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93.5.9	東莞市大朗鎮洋坑塘工業區	HKD 9,500	塑膠製品及消費性電子產品之製造及買賣
益卓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104.8.10	江蘇省昆山市玉山鎮新南西路 389 號	USD 13,500	塑膠製品之製造及買賣
東莞市紘峻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107.11.21	東莞市大朗鎮洋坑塘村景富西路 84 號 1 樓 B 區	CNY 2,000	耳機線材之製造及買賣

3.推定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涵蓋之範圍及往來分工情形：

(1)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關係企業所經營業務涵蓋之範圍：詳上述「關係企業之名稱、設立日期、地址、實收資本額及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

(2)關係企業間業務互有關聯者之往來及分工情形：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係採專業分工模式，由本公司負責整體營運規劃，並由越南廠及大陸廠負責製造及加工，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透過區域資源之分配與整合，充分發揮互補綜效效應。

5.各關係企業董事及總經理資料

112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出資額/股數	持股比例
Tech. Pioneer, Ltd. 先鋒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黃常青	-	-
Ampacs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安普新國際責任有限公司	董事	黃顥晟	-	-
Brilliance Investment Development Ltd. 輝聯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黃常青	-	-
Richmake International Limited 裕創國際有限公司	董事	黃常青	-	-
Sunlight Ocean Holiding Limited 暉洋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黃常青	-	-
Fortune Channel Universal Limited 富創環球有限公司	董事	黃常青	-	-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出資額/股數	持股比例
東莞益鑫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監事	孫培昌 嵇煥燊	-	-
東莞益卓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監事	何永堂 嵇煥燊	-	-
東莞翰磊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監事	何永堂 何永信	-	-
東莞市紘峻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監事	何永信 嵇煥燊	-	-
益卓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總經理 監事	張研理 何永堂	-	-

6.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12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實收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損)益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虧)(元)(稅後)
Tech. Pioneer, Ltd. 先鋒科技有限公司	706,189	980,560	112,233	868,327	265,339	-	(18,280)	N/A
安普新國際責任有限公司	1,535,500	4,150,008	3,131,108	1,018,900	2,916,024	135,717	40,838	N/A
Brilliance Investment Ltd. 輝聯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32,246	391,870	117,365	274,505	742	36	(751)	N/A
Sunlight Ocean Holiding Limited 暉洋控股有限公司	26,104	64,642	-	64,642	-	-	7,587	N/A
Richmake International Limited 裕創國際有限公司	37,326	454,857	324,241	130,616	520,295	2,047	(26,149)	N/A
Fortune Channel Universal Limited 富創環球有限公司	491,360	543,589	141,425	402,164	240,981	(77)	3,813	N/A
東莞益卓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32,246	129,477	952	128,525	-	(4,364)	(39,630)	N/A
東莞翰磊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26,104	117,225	55,523	61,702	118,917	8,377	7,619	N/A
東莞益鑫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37,326	718,978	522,084	196,894	659,322	(22,057)	(34,798)	N/A
益卓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414,585	390,082	148,616	241,466	281,611	18,916	11,003	N/A
東莞市紘峻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8,660	35,006	13,144	21,862	34,341	(2,896)	(2,886)	N/A

(二)關係企業合併報表：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三)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股票代碼：6743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2及111年度

地址：台北市南港區三重路19-3號3樓D棟

電話：(02)2655-279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財務報告附註編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14	一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5	三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28	四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9	五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9～54	六～二八
(七)關係人交易	54～55	二九
(八)質抵押之資產	55	三十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其　　他	56～57	三一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57	三二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7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7	
3.大陸投資資訊	57	
4.主要股東資訊	57	
(十四)部門資訊	58	三三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112年度（自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　常　青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3　月　14　日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016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016,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稱安普新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安普新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安普新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安普新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安普新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貨收入之發生

安普新集團主係銷售消費性電子產品及應用於網通產品之塑膠零組件，112 年度部分客戶及產品本年度較上年度營業收入成長，考量收入認列先天上具有較高之舞弊風險且管理階層可能存有達成預期財務目標之壓力，因是本會計師將特定客戶之營業收入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上述說明因應之查核程序彙總如下：

1. 瞭解銷貨交易流程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及作業程序，評估其攸關內部控制設計及施行情形，執行內部控制測試，俾對攸關控制執行之有效性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
2. 決定適當之抽樣方法及樣本數量，查核內外部憑證，以佐證出貨事實，以確認年度銷貨收入交易之確實發生。
3. 檢視收款沖帳紀錄及收款憑證，以評估入帳金額及匯款對象是否與出貨對象一致，以佐證銷貨交易之發生。

其他事項

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有關採用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佳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部分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上述被投資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 0 仟元及 14,968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0%及 0.18%，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認列該投資公司之帳列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分別為(2,383)仟元及(4,442)仟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 3.66%及(3.64%)。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安普新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安普新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安普新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安普新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安普新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安普新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安普新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王　浚　宇

王浚宇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20349008 號

會計師　劉　明　賢

劉明賢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356048 號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3　月　14　日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12年12月31日 金額	%	111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附註四及六）	$ 149,957	2	$ 238,224	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	-	11,461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九及三十）	411,261	5	424,082	5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十及二九）	1,086,280	13	985,307	12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二九）	161,808	2	30,102	1
1310	存貨－淨額（附註四及十二）	1,821,263	23	1,873,754	23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淨額（附註四及十一）	13,020	-	-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78,034	1	83,056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3,721,623	46	3,645,986	45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30,710	-	-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255,361	3	3,043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三）	-	-	14,968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附註四、十五及三十）	3,121,141	39	3,480,417	43
1755	使用權資產－淨額（附註四、十六及三十）	503,441	6	585,338	7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四、十七及三十）	86,782	1	90,521	1
1821	無形資產－淨額（附註四及十八）	112,804	2	114,535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五）	155,140	2	161,559	2
1915	預付設備款	97,572	1	15,238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3,829	-	12,669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4,376,780	54	4,478,288	55
1XXX	資產總計	$ 8,098,403	100	$ 8,124,274	100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十九及三十）	$ 3,090,062	38	$ 2,632,725	32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四、十九及三十）	250,000	3	100,000	1
2170	應付帳款	873,500	11	1,108,246	14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十）	229,462	3	167,365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五）	101,853	1	144,374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六）	40,100	1	47,152	1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四、十九及三十）	91,484	1	240,993	3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31,566	-	23,161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4,708,027	58	4,464,016	55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九及三十）	689,829	9	770,145	9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六）	24,706	-	74,678	1
2645	存入保證金	2,771	-	3,573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717,306	9	848,396	10
2XXX	負債總計	5,425,333	67	5,312,412	65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1,500,000	18	1,500,000	18
3200	資本公積	1,044,837	13	1,097,937	14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82,782	2	175,449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44,026	2	191,736	3
3350	未分配盈餘	176,839	2	163,929	2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503,647	6	531,114	7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72,611)	(2)	(115,816)	(2)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27,872)	-	(28,210)	-
3470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權益	(155)	-	-	-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200,638)	(2)	(144,026)	(2)
3500	庫藏股票	(185,294)	(2)	(185,294)	(2)
31XX	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2,662,552	33	2,799,731	35
36XX	非控制權益	10,518	-	12,131	-
3XXX	權益總計（附註二二）	2,673,070	33	2,811,862	35
	負債與權益總計	$ 8,098,403	100	$ 8,124,274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13年3月14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常青　　經理人：黃常青　　會計主管：林仁傑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虧損）為元

代碼		112年度 金額	112年度 %	111年度 金額	111年度 %
4100	營業收入（附註二三及二九）	$ 3,861,301	100	$ 5,051,97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及二四）	(3,131,696)	(81)	(4,366,073)	(86)
5900	營業毛利	729,605	19	685,898	14
	營業費用（附註二四）				
6100	推銷費用	(78,476)	(2)	(86,001)	(2)
6200	管理費用	(300,614)	(8)	(288,636)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74,943)	(5)	(217,176)	(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附註十）	315	-	645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553,718)	(15)	(591,168)	(12)
6900	營業利益	175,887	4	94,730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四及二九）				
7010	其他收入	29,024	1	18,96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4,496)	(1)	116,143	2
7050	財務成本	(170,635)	(4)	(111,581)	(2)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2,383)	-	(4,442)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68,490)	(4)	19,081	-
7900	稅前淨利	7,397	-	113,811	2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五）	(15,628)	-	(39,797)	(1)
8200	淨（損）利	(8,231)	-	74,014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112年度 金額	112年度 %	111年度 金額	111年度 %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二二及二五）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57,584)	(2)	$ 50,053	1
836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38	-	(1,589)	-
8371	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35	-	(590)	-
8360		(56,811)	(2)	47,874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56,811)	(2)	47,874	1
8500	綜合利益（損失）	($ 65,042)	(2)	$ 121,888	2
	淨（損）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6,817)	-	$ 73,330	1
8620	非控制權益	(1,414)	-	684	-
8600		($ 8,231)	-	$ 74,014	1
	綜合（損）益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63,429)	(2)	$ 121,040	2
8720	非控制權益	(1,613)	-	848	-
8700		($ 65,042)	(2)	$ 121,888	2
	每股（虧損）盈餘（附註二六）				
9750	基　　本	($ 0.05)		$ 0.50	
9850	稀　　釋	($ 0.05)		$ 0.5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3 年 3 月 14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常青　經理人：黃常青　會計主管：林仁傑

安普斯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附註二二）	權益總額
		股本（附註二二）		資本公積（附註二二）	保留盈餘（附註二二）			其他權益（附註二二）	庫藏股票（附註二二）	總計		
		股數（仟股）	金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A1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150,000	$ 1,500,000	$ 1,161,362	$ 175,449	$ 174,422	$ 118,238	($ 191,736)	($ 185,294)	$ 2,752,441	$ 11,283	$ 2,763,724
	110 年度盈餘分配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17,314	(17,314)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0.07 元	-	-	-	-	-	(10,325)	-	-	(10,325)	-	(10,325)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C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每股 0.43 元	-	-	(63,425)	-	-	-	-	-	(63,425)	-	(63,425)
D1	111 年度淨利	-	-	-	-	-	73,330	-	-	73,330	684	74,014
D3	111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47,710	-	47,710	164	47,874
D5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73,330	47,710	-	121,040	848	121,888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50,000	1,500,000	1,097,937	175,449	191,736	163,929	(144,026)	(185,294)	2,799,731	12,131	2,811,862
	111 年度盈餘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7,333	-	(7,333)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0.14 元	-	-	-	-	-	(20,650)	-	-	(20,650)	-	(20,650)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47,710)	47,710	-	-	-	-	-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C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每股 0.36 元	-	-	(53,100)	-	-	-	-	-	(53,100)	-	(53,100)
D1	112 年度淨損	-	-	-	-	-	(6,817)	-	-	(6,817)	(1,414)	(8,231)
D3	112 年度其他綜合損失	-	-	-	-	-	-	(56,612)	-	(56,612)	(199)	(56,811)
D5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6,817)	(56,612)	-	(63,429)	(1,613)	(65,042)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50,000	$ 1,500,000	$ 1,044,837	$ 182,782	$ 144,026	$ 176,839	($ 200,638)	($ 185,294)	$ 2,662,552	$ 10,518	$ 2,673,07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3 年 3 月 14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常青　　經理人：黃常青　　會計主管：林仁傑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 7,397	$ 113,811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494,139	454,270
A20200	攤銷費用	3,140	4,351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315)	(645)
A20900	財務成本	170,635	111,581
A21200	利息收入	(7,185)	(2,949)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	2,383	4,442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447	(600)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損失	(10,130)	629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4,575	39,388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556)	(11,461)
A31150	應收帳款	(139,129)	774,895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36,698)	31,853
A31200	存　　貨	10,707	250,50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5,761	38
A32150	應付帳款	(212,884)	(440,082)
A32180	其他應付款	67,134	(63,398)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8,405	(5,00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48,826	1,261,616
A33100	收取之利息	7,185	2,949
A33300	支付之財務成本	(167,538)	(103,940)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55,064)	(24,574)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3,409	1,136,05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65,340)	$ -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87,708)
B0006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到期還本	10,713	-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0,000)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0,888)	(363,379)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9,462	19,766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4,250)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97	-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1,419)	(970)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303)	-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82,334)	-
B07200	預付設備款減少	-	128,059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41,912)	(328,48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510,738	-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790,677)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150,000	10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50,000	15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379,825)	(89,525)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	1,502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802)	-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53,568)	(48,834)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73,750)	(73,75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02,793	(751,284)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17,443	(28,745)
EEEE	現金淨（減少）增加數	(88,267)	27,540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238,224	210,684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 149,957	$ 238,22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3 年 3 月 14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常青　經理人：黃常青　會計主管：林仁傑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合併公司」）於 87 年 7 月設立，主要係從事消費性電子產品塑膠零組件及耳機產品之設計及製造之業務。本公司股票自 109 年 12 月 14 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3 年 3 月 14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FRS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3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7 及 IFRS 7 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註 3：第一次適用本修正時，豁免部分揭露規定。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註 2）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適用於 202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當合併公司以非功能性貨幣作為表達貨幣時，將影響數調整首次適用日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四、附表七及八。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半成品、在製品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合資係指合併公司與他公司具有聯合控制且對淨資產具有權利之聯合協議。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及合資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及合資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及合資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及合資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或合資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及該合資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合併公司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包含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投資性不動產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之不動產係以結束自用時之帳面金額轉列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年度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十一)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相關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三)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帳面金額於預期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回收時，分類為待出售。符合此分類之非流動資產必須於目前狀態下可供立即出售，且其出售必須為高度很有可能。當適當層級之管理階層承諾出售該資產之計畫，且此出售交易預期自分類日起一年內完成時，將符合出售為高度很有可能。

當承諾之出售計畫將處分全部或部分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僅將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條件之股權轉列為待出售，並對該部分停止採用權益法。

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係以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

(十四)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八。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於原

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C.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投資債務工具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與減損損失或迴轉利益係認列於損益，其餘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時重分類為損益。

D.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B. 逾期超過一年以上，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投資工具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其帳面金額係按股票種類加權平均計算。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五)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保證產品所協議之規格相符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合併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值，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十六)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辦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商品之銷售。由於商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十七) 租　　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所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八)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相關成本之減少。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九)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二十) 所 得 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於發展重大會計估計值時，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

六、現　　金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1,813	$ 1,185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48,144	237,039
	$ 149,957	$ 238,224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1%-1.45%	0.01%-1.05%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流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人民幣理財商品(一)	$ -	$ 11,461
金融資產－非流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其他金融資產(二)	$ 30,710	$ -

(一) 111年度合併公司與銀行簽訂理財產品合約。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將該合約整體認列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二) 112年度合併公司取得含認股權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將該合約整體認列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非流動		
權益工具投資	$ 245,680	$ -
債務工具投資	9,681	3,043
	$ 255,361	$ 3,043

(一) 權益工具投資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非流動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 284,697	$ 26,835
評價調整	(39,017)	(26,835)
	$ 245,680	$ -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國外權益工具投資，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二) 債務工具投資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非流動		
國外投資		
福特汽車公司債券(1)	$ 3,522	$ 3,043
輝瑞公司債券(2)	6,159	-
	$ 9,681	$ 3,043

1. 本公司於 110 年 2 月購買福特汽車公司所發行之 26 年期公司債，票面利率為 5.291%，殖利率為 4.70%。
2. 本公司於 112 年 8 月購買輝瑞公司所發行之 10 年期公司債，票面利率為 4.75%，殖利率為 4.63%。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流動		
質押活期存款	$ 208,868	$ 236,548
質押定期存款	182,393	187,534
質押附買回債券	20,000	-
	$ 411,261	$ 424,08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十。

十、應收帳款－淨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1,087,276	$ 986,605
備抵損失	(996)	(1,298)
	$1,086,280	$ 985,307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合併公司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將提足備抵損失，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30 天以下	$1,056,402	$ 969,703
31~120 天	25,385	12,845
121~240 天	3,932	2,172
241~360 天	561	43
超過 360 天	996	1,842
	$1,087,276	$ 986,605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 1,298	$ 1,916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	(315)	(645)
外幣換算差額	13	27
年底餘額	$ 996	$ 1,298

合併公司讓售及讓與應收帳款之金額與相關條款，請參閱附註二八之(七)金融資產移轉資訊。

合併公司將部分應收帳款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十。

十一、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淨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13,020	$ -

合併公司投資之佳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該投資屬未上市櫃公司，股票流通性低，合併公司於112年12月27日與該公司之其他股東（買方）簽訂股份買賣協議書，約定於113年6月前，買回合併公司持有佳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2,000仟股並完成交割，故對該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十二、存貨－淨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原　　料	$ 942,647	$ 969,847
在 製 品	24,902	98,544
半 成 品	298,203	289,998
製 成 品	555,511	515,365
	$ 1,821,263	$ 1,873,754

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	$ 3,141,826	$ 4,365,444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損失	(10,130)	629
	$ 3,131,696	$ 4,366,073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佳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14,968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如下：

			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主要營業場所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佳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電腦週邊設備、照相器材及電子零組件製造、貿易等	新北市	-	40%

合併公司於111年4月以現金20,000仟元與佳能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協議，成立佳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為40%，並未取得實質控制力。

合併公司於112年12月31日已將權益法投資之佳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轉列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請參閱附註十一。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合併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彙總資訊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損	($ 2,383)	($ 4,442)
其他綜合損益	435	(590)
綜合損益總額	($ 1,948)	($ 5,032)

十四、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一) 本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2年12月31日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1年12月31日	說明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	先鋒科技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	100.00	100.00	—
	安普新國際責任有限公司	塑膠製品及消費性電子產品之製造及買賣	100.00	100.00	註
先鋒科技有限公司	輝聯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及塑膠製品買賣	100.00	100.00	—
	暉洋控股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	100.00	100.00	—
	裕創國際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及消費性電子產品買賣	100.00	100.00	—
	富創環球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及塑膠製品買賣	100.00	100.00	—
輝聯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益卓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塑膠製品之製造及買賣	100.00	100.00	—
暉洋控股有限公司	東莞翰磊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塑膠製品及消費性電子產品之製造及買賣	100.00	100.00	—
裕創國際有限公司	東莞益鑫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塑膠製品及消費性電子產品之製造及買賣	100.00	100.00	—
富創環球有限公司	益卓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塑膠製品之製造及買賣	100.00	100.00	—
東莞翰磊有限電子科技公司	東莞市紘峻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耳機線材之製造及買賣	51.00	51.00	—

註：本公司董事會於111年12月29日決議以美元20,000仟元增資子公司安普新國際責任有限公司，本公司依持股比例100%增加投資。截至11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已支付增資款美元20,000仟元。

(二)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三)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無。

十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土地	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建造中之不動產	合計
成本								
111年1月1日餘額	$1,206,525	$ 934,872	$1,611,029	$ 18,815	$ 56,077	$ 486,457	$ 3,427	$4,317,202
增添	-	4,234	310,708	572	1,742	35,095	8,723	361,074
處分	-	-	(76,282)	(20)	(9,282)	(41,529)	(244)	(127,357)
重分類	-	(85,000)	119,744	(1,254)	14,487	(3,586)	(10,160)	34,231
淨兌換差額	-	44,056	67,623	591	1,995	16,262	214	130,741
111年12月31日餘額	$1,206,525	$ 898,162	$2,032,822	$ 18,704	$ 65,019	$ 492,699	$ 1,960	$4,715,891
累計折舊								
111年1月1日餘額	$ -	$ 144,251	$ 423,378	$ 12,624	$ 25,663	$ 190,824	$ -	$ 796,740
折舊費用	-	44,459	252,770	1,219	4,814	90,091	-	393,353
處分	-	-	(60,475)	(18)	(9,219)	(38,479)	-	(108,191)
重分類	-	(4,247)	82,638	(448)	25,662	28,921	-	132,526
淨兌換差額	-	6,683	8,936	300	415	4,712	-	21,046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	$ 191,146	$ 707,247	$ 13,677	$ 47,335	$ 276,069	$ -	$1,235,474
111年12月31日淨額	$1,206,525	$ 707,016	$1,325,575	$ 5,027	$ 17,684	$ 216,630	$ 1,960	$3,480,417

（接次頁）

（承前頁）

	土地	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建造中之不動產	合計
成本								
112年1月1日餘額	$1,206,525	$ 898,162	$2,032,822	$ 18,704	$ 65,019	$ 492,699	$ 1,960	$4,715,891
增添	-	4,090	94,884	5,146	375	22,970	2,420	129,885
處分	-	-	(116,390)	(1,984)	(21,625)	(88,754)	-	(228,753)
重分類	-	(52)	(104,806)	-	(12,252)	(5,531)	726	(121,915)
淨兌換差額	-	(22,255)	(52,552)	(504)	(515)	(9,709)	(160)	(85,695)
112年12月31日餘額	$1,206,525	$ 879,945	$1,853,958	$ 21,362	$ 31,002	$ 411,675	$ 4,946	$4,409,413
累計折舊								
112年1月1日餘額	$ -	$ 191,146	$ 707,247	$ 13,677	$ 47,335	$ 276,069	$ -	$1,235,474
折舊費用	-	43,300	279,541	1,423	10,060	89,227	-	423,551
處分	-	-	(102,991)	(1,590)	(21,587)	(91,676)	-	(217,844)
重分類	-	-	(104,806)	-	(11,666)	(2,606)	-	(119,078)
淨兌換差額	-	(4,740)	(22,444)	(287)	(313)	(6,047)	-	(33,831)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	$ 229,706	$ 756,547	$ 13,223	$ 23,829	$ 264,967	$ -	$1,288,272
112年12月31日淨額	$1,206,525	$ 650,239	$1,097,411	$ 8,139	$ 7,173	$ 146,708	$ 4,946	$3,121,141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物	20至50年
機器設備	2至10年
運輸設備	4至10年
辦公設備	3至10年
其他設備	2至10年

合併公司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十。

十六、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使用權	$ 439,335	$ 464,267
房屋及建築物	61,271	114,089
運輸設備	2,835	6,982
	$ 503,441	$ 585,338

	112年度	111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 -	$ 376,394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使用權	$ 12,153	$ 7,956
房屋及建築物	51,540	47,175
運輸設備	4,084	4,108
	$ 67,777	$ 59,239

合併公司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使用權資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十。

(二) 租賃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流　　動	$ 40,100	$ 47,152
非 流 動	$ 24,706	$ 74,678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築物	1.32%~2.85%	1.32%~2.85%
運輸設備	1.43%~2.85%	1.43%~2.85%

(三) 其他租賃資訊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4,715	$ 6,799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59,551	$ 56,794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辦公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七、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
成　　本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6,677
淨兌換差額	(1,10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95,576
累計折舊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156
折舊費用	2,811
淨兌換差額	(173)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8,794
11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86,782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性不動產
成　　本	
111年1月1日餘額	$ -
來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	96,402
淨兌換差額	275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96,677
累計折舊	
111年1月1日餘額	$ -
折舊費用	1,678
來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	4,447
淨兌換差額	31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6,156
111年12月31日淨額	$ 90,521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物	20至50年
使用權資產	45年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座落之越南地區，其地段因鄰近地區類似之不動產交易價格由買賣雙方協議，市場交易價格不易取得，故無法取得可靠之替代公允價值估計數，因此無法可靠決定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之座落於台北地區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僅由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評價所得公允價值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432,045	$432,295

合併公司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十。

十八、無形資產－淨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商　　譽	$ 108,404	$ 108,404
電腦軟體成本	3,428	5,386
其　　他	972	745
	$ 112,804	$ 114,535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 1 至 19 年攤銷。

十九、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附註三十）		
銀行擔保借款	$ 2,139,463	$ 1,815,772
應收帳款擔保借款	488,166	549,417
	2,627,629	2,365,189
無擔保借款		
銀行借款	462,433	267,536
	$ 3,090,062	$ 2,632,725
利率區間	2.00%~7.304%	1.72%~8.41%

(二) 應付短期票券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附註三十）	$ 250,000	$ 100,000
利率區間	1.558%~2.733%	2.258%

(三) 長期借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附註三十）		
銀行擔保借款	$ 743,813	$ 951,138
減：列為 1 年內到期部分	(61,484)	(210,993)
	682,329	740,145
無擔保借款		
信用額度借款	37,500	60,000
減：列為 1 年內到期部分	(30,000)	(30,000)
	7,500	30,000
	$ 689,829	$ 770,145
利率區間	2.050%~2.350%	1.925%~2.224%

二十、其他應付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87,426	$ 87,614
應付設備款	31,293	12,296
應付利息	14,677	11,580
應付勞務費	4,147	3,640
其他（註）	91,919	52,235
	$ 229,462	$ 167,365

註：其他主要係檢測服務費、水電費及運費等費用。

二一、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中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另合併個體中屬投資控股性質之公司因無員工人數，是以並未訂定員工退休辦法，亦未提撥及認列退休金費用。

除上述公司以外之合併個體，皆依據當地政府法令規定提撥社會保險金，並於提撥時認列為社會保險費用。

二二、權　　益

(一) 股　　本

普 通 股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500,000	500,000
額定股本	$ 5,000,000	$ 5,0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150,000	150,000
已發行股本	$ 1,500,000	$ 1,500,000

(二) 資本公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		
股票發行溢價	$1,039,175	$1,092,275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2,481	2,481
庫藏股票交易	801	801
	1,042,457	1,095,557
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2)	2,380	2,380
	$1,044,837	$1,097,937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因合併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應先預估並保留應納稅捐、依法彌補虧損、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及依相關法令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本項盈餘分派以現金發放者，由董事會決議；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則應依規定由股東會決議辦理。

本公司章程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四之(六)員工及董事酬勞說明。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本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本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就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時，若前期未分配盈餘不足提列，將自當其稅後淨利加計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未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

本公司股利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為之，惟須考量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並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之財務業務規劃等，每年就可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10%分配股東股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百分之十時，得不予分配。若公司決定分派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應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10%。

本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7,333	$ -	$ -	$ -
（迴轉)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47,710)	17,314	-	-
現金股利	20,650	10,325	0.14	0.07
股票股利	-	-	-	-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53,100	63,425	0.36	0.43
資本公積配發股票股利	-	-	-	-

上述現金股利已分別於 112 年 4 月 27 日及 111 年 4 月 28 日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盈餘分配項目亦分別於 112 年 6 月 16 日及 111 年 6 月 14 日股東常會決議。

截至合併財務報告通過日止，本公司董事會尚未擬議 112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 191,736	$ 174,422
（迴轉）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47,710)	17,314
年底餘額	$ 144,026	$ 191,736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 115,816)	($ 165,115)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差額	(57,385)	49,889
採用權益法之合資之份額	435	(590)
重分類調整		
重分類為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權益	155	-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56,795)	49,299
年底餘額	($ 172,611)	($ 115,816)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 28,210)	($ 26,621)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債務工具	338	(1,589)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338	(1,589)
年底餘額	($ 27,872)	($ 28,210)

3.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權益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 -	$ -
自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重分類	(155)	-
年底餘額	($ 155)	$ -

(六) 非控制權益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 12,131	$ 11,283
本年度淨（損）利	(1,414)	684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99)	164
年底餘額	$ 10,518	$ 12,131

(七) 庫藏股票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及年底股數（仟股）	2,500	2,500

本公司於 110 年 8 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買回庫藏股擬轉讓股份予員工。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二三、收　　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消費性電子產品	$ 3,567,677	$ 4,677,856
塑膠零組件	293,624	374,115
	$ 3,861,301	$ 5,051,971

二四、淨（損）利

(一) 其他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利息收入	$ 7,185	$ 2,949
租金收入	21,839	16,012
	$ 29,024	$ 18,961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 28,479)	$ 132,23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447)	600
投資性不動產之折舊費用	(2,811)	(1,678)
其　　他	8,241	(15,017)
合　　計	($ 24,496)	$ 116,143

(三) 財務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165,400	$ 105,228
租賃負債之利息	1,268	1,161
質押應收帳款手續費	3,967	5,192
合　　計	$ 170,635	$ 111,581

(四) 折舊及攤銷

	112年度	111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99,492	$ 348,143
營業費用	91,836	104,449
其他利益及損失	2,811	1,678
	$ 494,139	$ 454,270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 3,140	$ 4,351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982,082	$ 1,154,778
其他用人費用	12,070	13,854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附註二一）	42,812	40,409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 1,036,964	$ 1,209,041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741,702	$ 907,388
營業費用	295,262	301,653
	$ 1,036,964	$ 1,209,041

(六) 員工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提撥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3%提撥董事酬勞，但本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予以彌補。

112 年度為淨損，故未提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11 年度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於 112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提列比例

	112年度	111年度
員工酬勞	-	1%
董事酬勞	-	1%

金　　額

	112年度		111年度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 -	$ -	$ 1,090	$ -
董事酬勞	-	-	1,090	-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1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五、所　得　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546	$ 40,196
未分配盈餘加徵	4,575	-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6,495	(7,316)
	12,616	32,880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3,012	6,917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15,628	$ 39,797

稅前淨利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稅前淨利	$ 7,397	$ 113,811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 6,484)	$ 28,966
未分配盈餘加徵	4,575	-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201	17,671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841	476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6,495	(7,316)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15,628	$ 39,797

越南當地子公司依據越南政府《企業營所稅法》規定，因投資於工業區可自獲利年度起算前2年度免稅，後4年度減半課稅。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2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	$ 2,879	$ 1,440	$ -	($ 55)	$ 4,264
存貨跌價損失	5,091	(945)	-	(79)	4,067
保固之短期負債準備	3,162	1,898	-	-	5,060
採權益法之投資	30,744	4,173	-	11	34,928
其　　他	1,404	(758)	-	(8)	638
	43,280	5,808	-	(131)	48,957
虧損扣抵	118,279	(8,820)	-	(3,276)	106,183
	$ 161,559	($ 3,012)	$ -	($ 3,407)	$ 155,140

111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	$ 7,571	($ 4,721)	$ -	$ 29	$ 2,879
存貨跌價損失	6,006	(1,008)	-	93	5,091
保固之短期負債準備	3,018	144	-	-	3,162
採權益法之投資	39,310	(4,184)	(4,382)	-	30,744
其　　他	888	509	-	7	1,404
	56,793	(9,260)	(4,382)	129	43,280
虧損扣抵	114,766	(1,592)	-	5,105	118,279
	$ 171,559	($ 10,852)	($ 4,382)	$ 5,234	$ 161,559

遞延所得稅負債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之投資	$ 3,870	($ 3,928)	$ -	$ 58	$ -
未實現兌換利益	7	(7)	-	-	-
	$ 3,877	($ 3,935)	$ -	$ 58	$ -

(三)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112年12月31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 44,564	115年
378,800	116年
136,422	117年
9,935	122年
$569,721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10 年度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合併公司對於已核定內容尚無重大不符之情事。

二六、每股（虧損）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2年度	111年度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 0.05)	$ 0.50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	($ 0.05)	$ 0.50

用以計算每股（虧損）盈餘之（虧損）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淨（損）利

	112年度	111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盈餘之淨（損）利	($ 6,817)	$ 73,330

股　　數

單位：仟股

	112年度	111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47,500	147,50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30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47,500	147,530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惟合併公司將員工酬勞之潛在普通股列入計算 112 年度稀釋每股虧損時，將產生反稀釋作用，故不計入。

二七、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本公司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之整體策略並無重大變化。

合併公司須維持資本，以支應提升設備所需。因此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12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二八、金融工具

(一)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本財務報表中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層級

112年12月31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	$ -	$ -	$ 30,710	$ 30,7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 -	$ -	$245,680	$245,680
債務工具投資	9,681	-	-	9,681
合計	$ 9,681	$ -	$245,680	$255,361

111年12月31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人民幣理財商品	$ -	$ -	$ 11,461	$ 11,46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	$ 3,043	$ -	$ -	$ 3,043

112及111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三)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2 年度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合計
年初餘額	$ -	$ -	$ -
本年度增加	32,017	257,862	289,879
認列於損益(其他利益及損失)	(1,307)	(12,182)	(13,489)
年底餘額	$ 30,710	$ 245,680	$ 276,390

111 年度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人民幣理財商品
年初餘額	$ -
本年度增加	11,461
年底餘額	$ 11,461

(四)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未上市櫃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估計係基於對被投資者最近交易價格及可比公司評價乘數等，非由可觀察市場價格或利率支持之假設。其餘金融資產係依據交易對手報價作為評價技術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以計算預期可因此投資而獲取之收益。

(五)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30,710	$ 11,46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1,820,576	1,689,38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55,361	3,043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5,227,108	5,023,047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的部分）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六)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帳款、應付帳款、租賃負債及長短期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定期監控匯率風險，倘有需要將會考慮對顯著之匯率風險進行必要之措施，以因應匯率變動產生之風險控管。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三一。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說明當新台幣、人民幣及越南盾（功能性貨幣）對美元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

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及債務投資工具，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美元對新台幣升值1%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美元對新台幣貶值1%時，其對稅前淨利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元之影響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損益	($ 781)	($ 9,866)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以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202,393	$ 187,534
金融負債	314,806	221,83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356,879	473,454
金融負債	3,871,375	3,643,863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0 基數，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 100 基數，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情況下，合併公司 112 及 111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 35,145 仟元及 31,704 仟元；當利率減少 100 基數時，其對稅前淨

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主要係因合併公司之浮動利率之銀行存款及借款所致。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合併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0%，112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 24,568 仟元。

合併公司因債務工具投資而產生債務工具之價格暴險。合併公司主要目的為收取債券工具現金流量並評估於必要時出售。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合併公司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物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對象主要為出售無線耳機、遊戲耳機及塑膠產品與不同地理區域。合併公司持續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地區別之信用風險主係集中在美洲及亞洲。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1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 以 內	1 ～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浮動利率工具	$ 3,206,620	$ 295,595	$ 447,718
固定利率工具	250,000	-	-
無附息負債	1,083,265	-	-
租賃負債	40,676	24,829	-
	$ 4,580,561	$ 320,424	$ 447,718

11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 以 內	1 ～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浮動利率工具	$ 2,890,272	$ 342,528	$ 490,208
固定利率工具	100,000	-	-
無附息負債	1,196,466	-	-
租賃負債	57,093	79,084	-
	$ 4,243,831	$ 421,612	$ 490,208

(2) 融資額度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已動用金額	$ 499,933	$ 327,536
－未動用金額	274,652	342,404
	$ 774,585	$ 669,940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已動用金額	$ 3,621,442	$ 3,416,327
－未動用金額	4,846,764	5,227,569
	$ 8,468,206	$ 8,643,896

(七) 金融資產移轉資訊

合併公司於 112 及 111 年底與銀行簽訂讓售應收帳款未除列之金額分別為 565,830 仟元及 628,004 仟元，合併公司並自銀行收取價金相關負債金額分別為 488,166 仟元及 549,417 仟元。合約約定，若應收帳款到期時無法收回，銀行有權要求合併公司償還未結清餘額。是以，合併公司並未移轉該應收帳款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合併公司持續認列所有應收帳款並將該已移轉之應收帳款作為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三十。

二九、關係人交易

合併公司及子公司（係合併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佳新科技責任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銷貨收入	佳新科技責任有限公司	$ 20,489	$ -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價格及收款期間與一般客戶相當。

(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佳新科技責任有限公司	$ 5,789	$ -
其他應收款	佳新科技責任有限公司	847	1,256
		$ 6,636	$ 1,256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12 及 111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四) 出租協議

營業租賃出租

合併公司本年度以營業租賃出租廠房予關係人佳新科技責任有限公司，租賃期間為 5 年，租金係參考類似資產之租金水準，並依約按月收取固定租賃給付。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分別為 13,093 仟元及 16,664 仟元。112 及 111 年度認列之租賃收入分別為 6,249 仟元及 1,181 仟元。

(五) 董事及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9,582	$ 25,006
退職後福利	322	322
	$ 19,904	$ 25,328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十、質抵押之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639,696	$ 2,179,332
應收帳款	565,830	628,004
質押銀行存款（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91,261	424,082
使用權資產	174,356	64,828
投資性不動產	86,782	90,521
質押附買回債券（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0,000	-
	$ 3,877,925	$ 3,386,767

上述資產係合併公司向銀行借款額度之擔保品。

三一、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111,696	30.71（美元：新台幣）	$ 3,430,183
美元	17,346	7.0973（美元：人民幣）	532,691
			$ 3,962,874
非貨幣性項目			
非衍生工具			
美元	9,315	30.71（美元：新台幣）	$ 286,071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47,436	30.71（美元：新台幣）	$ 1,466,049
美元	84,364	24,667（美元：越南盾）	2,590,824
美元	8,801	7.0973（美元：人民幣）	270,271
			$ 4,327,144

111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107,427	30.71（美元：新台幣）	$ 3,299,091
美元	23,117	6.9669（美元：人民幣）	709,924
			$ 4,009,015
非貨幣性項目			
非衍生工具			
美元	99	30.71（美元：新台幣）	$ 3,043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47,797	30.71（美元：新台幣）	$ 1,467,853
美元	103,092	23,899（美元：越南盾）	3,165,950
美元	11,881	6.9669（美元：人民幣）	364,854
			$ 4,998,657

合併公司於112及111年度外幣兌換淨利及（損失）（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28,479)仟元及132,238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附表六。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等，請參閱附表一、二、五及六。

(四)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九。

(五)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5%以上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十。

三三、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之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係著重於產品別之財務資訊，而合併公司係以視聽電子產品及電腦週邊塑膠製品之製造、加工及買賣為主要業務，且透過合併公司統一集中管理產品之製造與銷售，故合併公司彙總為單一營運部門報導。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編號（註一）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註五）	期末餘額（註五）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備註
1	輝聯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裕創國際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270,248 (USD 8,800)	$ 270,248 (USD 8,800)	$ 246,794 (USD 8,036)	-	短期融通資金	$ -	營業週轉	$ -	-	$ -	$ 316,127 (USD 10,293)	$ 316,127 (USD 10,293)	註三
2	東莞益卓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輝聯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54,778 (USD 5,040)	154,778 (USD 5,040)	112,629 (USD 3,668)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51,500 (CNY 34,988)	151,500 (CNY 34,988)	註四

註一：編號欄之說明如下：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上述外幣係按 112 年 12 月底之匯率 US$1＝$30.71 及 CNY$1=$4.33 換算。

註三：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輝聯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期末淨值之 120%為限，對單一對象之限額期末淨值之 120%為限。

註四：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東莞益卓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期末淨值之 120%為限，對單一對象之限額期末淨值之 120%為限。

註五：本期最高餘額及期末餘額係貸出資金公司之董事會通過之「額度」。

註六：上述被投資公司已併入合併財務報告中，相關交易業已全數沖銷。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二）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註三）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註三）	實際動支金額（註三）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註三）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二）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註一）											
1	益卓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	2	$ 237,193 (CNY 54,779)	$ 199,615 (USD 6,500)	$ 199,615 (USD 6,500)	$ 184,260 (USD 6,000)	$ 26,035 (CNY 6,017)	7.50%	$ 237,193 (CNY 54,779)	N	Y	N	

註一：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如下：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之公司。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之公司。

註二：1.編號 1 依該公司訂定之「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程序」中規定，該公司背書保證之總額及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最近年度財務報表淨值 100%為限。

2.前述淨值係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所載為準。

註三：係按 112 年 12 月底之匯率 US$1＝$30.71 及 CNY$1＝$4.33 換算。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註二）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	債　券							
	福特汽車公司債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SD 130	$ 3,522	-	$ 3,522	
	輝瑞公司債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SD 200	6,159	-	6,159	
	政府公債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0,000	20,000	-	20,000	
	其他金融資產							
	4EST INC.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30,710	-	30,710	
	Substrate Manufacturing Corporation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247	245,680	-	245,680	
裕創國際有限公司	股　票							
	Iota Communications, Inc.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478,000	-	1.26%	-	註一

註一：經評估後業將金融資產之帳面值全數提列未實現損失。

註二：債券之單位數為債券之面額。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年初		買入		賣出				年底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	安普新國際責任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註1）	安普新國際責任有限公司（註2）	子公司	-	$ 382,402	-	$ 624,803	-	$ -	$ -	$ -	-	$ 1,002,791

註1：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於編列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消。

註2：係本公司對100%持有之子公司增資款。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	安普新國際責任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 2,923,055)	(84%)	約120天	依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 -	-	
	裕創國際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488,247)	(7%)	約120天	依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	-	
	富創環球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239,254)	(7%)	約120天	依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118,153)	(37%)	
先鋒科技有限公司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進貨	(263,744)	(100%)	約120天	依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64,857)	(100%)	
裕創國際有限公司	東莞益鑫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527,987)	(100%)	約180天	依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21,023)	(31%)	
富創環球有限公司	益卓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239,254)	(100%)	約180天	依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148,440)	(100%)	
安普新國際責任有限公司	東莞益鑫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133,683)	(5%)	約180天	依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195,499)	(7%)	
安普新國際責任有限公司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銷貨	2,923,055	99%	約120天	依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	-	
裕創國際有限公司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銷貨	488,247	95%	約120天	依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	-	
富創環球有限公司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銷貨	239,254	100%	約120天	依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118,153	100%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	先鋒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263,744	7%	約120天	依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64,857	6%	
益卓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富創環球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239,254	85%	約120天	依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148,440	93%	
東莞益鑫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裕創國際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527,987	80%	約180天	依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21,023	10%	
	安普新國際責任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銷貨	133,683	20%	約180天	依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195,499	29%	

註：上述被投資公司已併入合併財務報表，相關交易業已全數沖銷。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12年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東莞益鑫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安普新國際責任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 195,499	$ -	0.63	-	—	$ 30,710	-
東莞益卓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輝聯投資開發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	112,629	註二	-	—	-	-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	安普新國際責任有限公司	子公司	-	378,047	註一	-	—	176,356	-
輝聯投資開發有限公司	裕創國際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	246,794	註二	-	—	-	-
益卓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富創環球有限公司	子公司	148,440	-	2.27	-	—	30,710	-
富創環球有限公司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118,153	-	3.69	-	—	30,710	-

註一：該其他應收款係代為採買原物料。

註二：係資金貸與。

註三：上述被投資公司已併入合併財務報表，相關交易業已全數沖銷。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期末	期初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	先鋒科技有限公司	Samoa	一般投資業	USD 21,780 HKD 9,500	USD 21,780 HKD 9,500	23,003	100.00	$ 833,322	($ 18,280) (USD -587)	($ 18,280)	子公司
	安普新國際責任有限公司	越南	塑膠製品及消費性電子產品之製造及買賣	USD 50,000	USD 30,000	-	100.00	1,002,791	40,838 (VND 31,780,420)	40,838	子公司
	佳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	電腦週邊設備、照相器材及電子零組件製造、貿易等	TWD -	TWD 20,000	2,000	40.00	-	(5,959)	(2,383)	註二
先鋒科技有限公司	輝聯投資開發有限公司	Samoa	一般投資業及塑膠製品賣賣	USD 1,050	USD 1,050	1,050	100.00	263,440	(751) (USD -24)	(751)	子公司
	暉洋控股有限公司	Samoa	一般投資業	USD 850	USD 850	850	100.00	62,036	7,587 (USD 244)	7,587	子公司
	裕創國際有限公司	Samoa	一般投資業及消費性電子產品買賣	HKD 9,500	HKD 9,500	1,224	100.00	125,351	(26,149) (USD -839)	(26,149)	子公司
	富創環球有限公司	Seychelles	一般投資業及塑膠製品賣賣	USD 16,000	USD 16,000	16,000	100.00	385,951	3,813 (USD 122)	3,813	子公司

註一：大陸投資資訊請參閱附表八。

註二：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已將佳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註三：上述被投資公司已併入合併財務報表，相關交易業已全數沖銷。

安普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註三）	投資方式	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三）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四）	合併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四）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註三）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東莞益卓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塑膠製品之製造及買賣	$ 32,246 (USD 1,050)	註一	$ 32,246 (USD 1,050)	$ -	$ -	$ 32,246 (USD 1,050)	($ 39,630) (CNY -9,015)	100%	($ 39,630) (USD -1,272)	$ 126,184 (USD 4,019)	$ -
東莞翰磊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塑膠製品及消費性電子產品之製造及買賣	26,104 (USD 850)	註一	26,104 (USD 850)	-	-	26,104 (USD 850)	7,619 (CNY 1,733)	100%	7,619 (USD 245)	60,578 (USD 1,973)	-
東莞益鑫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塑膠製品及消費性電子產品之製造及買賣	37,326 (HKD 9,500)	註一	37,326 (HKD 9,500)	-	-	37,326 (HKD 9,500)	(34,798) (CNY -7,916)	100%	(34,798) (USD -1,117)	193,307 (USD 6,295)	-
益卓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塑膠製品之製造及買賣	414,585 (USD 13,500)	註一	414,585 (USD 13,500)	-	-	414,585 (USD 13,500)	11,003 (CNY 2,503)	100%	3,890 (USD 125)	397,936 (USD 12,958)	-
東莞市紘峻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耳機線材之製造及買賣	8,660 (CNY 2,000)	註二	註二	-	-	註二	(2,886) (CNY -657)	51%	(1,472) (CNY -335)	10,953 (CNY 2,529)	-

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三）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三）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510,261 (USD 15,400) (HKD 9,500)	$ 510,261 (USD 15,400) (HKD 9,500)	$ 1,603,842（註五）

註一：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東莞市紘峻電子科技有限公司之資本係以東莞翰磊電子科技有限公司之自有資金匯出。

註三：係按 112 年 12 月底之匯率 US$1＝$30.71、HKD$1＝$3.929 及 CNY$1＝$4.33 換算。

註四：係按 112 年度之平均匯率 US$1＝$31.155、HKD$1＝$3.98 及 CNY$1＝$4.396 換算。

註五：係按本公司合併淨值 60%計算。

註六：上述被投資公司已併入合併財務報表，相關交易業已全數沖銷。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0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	安普新國際責任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 378,047	與雙方約定條件	5%
0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	安普新國際責任有限公司	1	預付貨款	823,780	與雙方約定條件	10%
0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	裕創國際有限公司	1	預付貨款	78,979	與雙方約定條件	1%
0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	先鋒科技有限公司	1	銷貨	263,744	與雙方約定條件	7%
1	安普新國際責任有限公司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	2,923,055	與雙方約定條件	76%
2	裕創國際有限公司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	488,247	與雙方約定條件	13%
3	富創環球有限公司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	239,254	與雙方約定條件	6%
3	富創環球有限公司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	118,153	與雙方約定條件	1%
4	輝聯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裕創國際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246,794	資金貸與	3%
5	東莞益鑫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裕創國際有限公司	3	銷貨	527,987	與雙方約定條件	14%
5	東莞益鑫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安普新國際責任有限公司	3	銷貨	133,683	與雙方約定條件	3%
5	東莞益鑫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安普新國際責任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195,499	與雙方約定條件	2%
6	益卓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富創環球有限公司	3	銷貨	239,254	與雙方約定條件	6%
6	益卓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富創環球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148,440	與雙方約定條件	2%
7	東莞益卓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輝聯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112,629	資金貸與	1%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當期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僅揭露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金額重大之關係人交易，另相對之關係人交易不另行揭露。

註五：合併個體間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十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黃常青	27,671,900	18.44%
龍安投資有限公司	11,907,304	7.93%
常安投資有限公司	11,681,569	7.78%
蕭琇如	9,562,545	6.37%

註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5%以上資料。本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10%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股票代碼：6743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2及111年度

地址：台北市南港區三重路19-3號3樓D棟

電話：(02)2655-279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財務報告附註編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7	-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8～9	-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0	-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1～12	-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4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27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7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7～49	六～二六
(七) 關係人交易	50～51	二七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2	二八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二) 其　　他	52～53	二九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53～54	三十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3～54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4	
3. 大陸投資資訊	54	
4. 主要股東資訊	54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64～77	-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016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016,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2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貨收入之發生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主係銷售消費性電子產品及應用於網通產品之塑膠零組件，112 年度部分客戶及產品本年度較上年度營業收入成長，考量收入認列先天上具有較高之舞弊風險且管理階層可能存有達成預期財務目標之壓力，因是本會計師將特定客戶之營業收入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上述說明因應之查核程序彙總如下：

1. 瞭解銷貨交易流程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及作業程序，評估其攸關內部控制設計及施行情形，執行內部控制測試，俾對攸關控制執行之有效性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
2. 決定適當之抽樣方法及樣本數量，查核內外部憑證，以佐證出貨事實，以確認年度銷貨收入交易之確實發生。
3. 檢視收款沖帳紀錄及收款憑證，以評估入帳金額及匯款對象是否與出貨對象一致，以佐證銷貨交易之發生。

其他事項

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中，有關採用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佳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部分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上述被投資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 0 仟元及 14,968 仟元，占資產總額之 0%及 0.24%，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認列該投資公司之帳列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分別為(2,383)仟元及(4,442)仟元，分別占綜合損益總額之 3.76%及(3.67%)。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

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2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王　浚　宇　　會計師　劉　明　賢

王浚宇　　劉明賢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1120349008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1100356048號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3　月　14　日

安霸新服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12年12月31日 金額	%	111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附註四及六）	$ 86,384	2	$ 79,162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九及二八）	333,433	5	358,608	6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十及二八）	967,389	15	873,241	1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二七）	64,857	1	37,008	1
1200	其他應收款	-	-	319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七）	386,692	6	478,299	8
130X	存貨－淨額（附註四及十二）	5,357	-	14,727	-
1421	預付貨款（附註二七）	925,900	15	1,577,907	26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淨額（附註四及十一）	13,020	-	-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	-	3,500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2,783,032	44	3,422,771	56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30,710	-	-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255,361	4	3,043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三）	1,836,113	29	1,261,105	2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附註四、十四及二八）	1,309,367	21	1,322,768	2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四及十五）	57,898	1	59,125	1
1780	無形資產－淨額（附註四及十六）	3,930	-	5,56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三）	43,485	1	39,151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383	-	383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3,537,247	56	2,691,138	44
1XXX	資產總計	$ 6,320,279	100	$ 6,113,909	100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及十七）	$ 2,119,411	33	$ 1,742,348	28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四及十七）	250,000	4	100,000	2
2170	應付帳款	204,794	3	230,292	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七）	118,153	2	10,529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	45,277	1	49,595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100,452	2	143,751	2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四及十七）	91,484	1	240,993	4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35,556	1	22,951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2,965,127	47	2,540,459	41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四及十七）	689,829	11	770,145	13
2645	存入保證金	2,771	-	3,574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692,600	11	773,719	13
2XXX	負債總計	3,657,727	58	3,314,178	54
	權益（附註二十）				
3110	普通股	1,500,000	24	1,500,000	24
3200	資本公積	1,044,837	16	1,097,937	18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82,782	3	175,449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44,026	2	191,736	3
3350	未分配盈餘	176,839	3	163,929	3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503,647	8	531,114	9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72,611)	(3)	(115,816)	(2)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27,872)	-	(28,210)	-
3470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權益	(155)	-	-	-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200,638)	(3)	(144,026)	(2)
3500	庫藏股票	(185,294)	(3)	(185,294)	(3)
3XXX	權益總計	2,662,552	42	2,799,731	46
	負債與權益總計	$ 6,320,279	100	$ 6,113,909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3 年 3 月 14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常青　　經理人：黃常青　　會計主管：林仁傑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虧損）盈餘為元

代碼		112年度 金額	112年度 %	111年度 金額	111年度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一及二七）	$ 3,774,424	100	$ 4,928,989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二二及二七）	(3,477,289)	(92)	(4,603,923)	(94)
5900	營業毛利	297,135	8	325,066	6
	營業費用（附註二二）				
6100	推銷費用	(49,040)	(1)	(40,610)	(1)
6200	管理費用	(87,223)	(3)	(97,785)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15,999)	(3)	(113,923)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附註十）	315	-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51,947)	(7)	(252,318)	(5)
6900	營業淨利	45,188	1	72,748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二）				
7010	其他收入	21,196	1	16,57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33,219	1	197,048	4
7050	財務成本	(121,273)	(3)	(81,820)	(1)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20,175	-	(97,695)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6,683)	(1)	34,104	1
7900	稅前淨（損）利	(1,495)	-	106,852	2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三）	(5,322)	-	(33,522)	(1)
8200	淨（損）利	(6,817)	-	73,330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金　額	112年度 %	111年度 金　額	111年度 %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二十）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57,385)	(2)	$ 49,889	1
836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38	-	(1,589)	-
8371	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35	-	(590)	-
8360		(56,612)	(2)	47,710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56,612)	(2)	47,710	1
8500	綜合（損失）利益	($ 63,429)	(2)	$ 121,040	2
	每股（虧損）盈餘（附註二四）				
9750	基　本	($ 0.05)		$ 0.50	
9850	稀　釋	($ 0.05)		$ 0.5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3 年 3 月 14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常青　經理人：黃常青　會計主管：林仁傑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本（附註二十）股數（仟股）	股本（附註二十）金額	資本公積（附註二十）	保留盈餘（附註二十）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附註二十）特別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附註二十）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附註二十）	庫藏股票（附註二十）	權益總額
A1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150,000	$ 1,500,000	$ 1,161,362	$ 175,449	$ 174,422	$ 118,238	($ 191,736)	($ 185,294)	$ 2,752,441
	110 年度盈餘分配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17,314	(17,314)	-	-	-
B5	現金股利－每股 0.07 元	-	-	-	-	-	(10,325)	-	-	(10,325)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C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每股 0.43 元	-	-	(63,425)	-	-	-	-	-	(63,425)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D1	111 年度淨利	-	-	-	-	-	73,330	-	-	73,330
D3	111 年度其他綜合利益	-	-	-	-	-	-	47,710	-	47,710
D5	111 年綜合損益總額	-	-	-	-	-	73,330	47,710	-	121,040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50,000	1,500,000	1,097,937	175,449	191,736	163,929	(144,026)	(185,294)	2,799,731
	111 年度盈餘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7,333	-	(7,333)	-	-	-
B5	現金股利－每股 0.14 元	-	-	-	-	-	(20,650)	-	-	(20,650)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47,710)	47,710	-	-	-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C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每股 0.36 元	-	-	(53,100)	-	-	-	-	-	(53,100)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D1	112 年度淨損	-	-	-	-	-	(6,817)	-	-	(6,817)
D3	112 年度其他綜合損失	-	-	-	-	-	-	(56,612)	-	(56,612)
D5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合計	-	-	-	-	-	(6,817)	(56,612)	-	(63,429)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50,000	$ 1,500,000	$ 1,044,837	$ 182,782	$ 144,026	$ 176,839	($ 200,638)	($ 185,294)	$ 2,662,552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3 年 3 月 14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常青　　　經理人：黃常青　　　會計主管：林仁傑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損）利	($ 1,495)	$ 106,852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4,777	16,209
A20200	攤銷費用	3,052	3,653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315)	-
A20900	財務成本	121,273	81,820
A21200	利息收入	(5,605)	(1,741)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20,175)	97,695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17,223	23,751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2,017)	-
A31150	應收帳款	(131,647)	765,305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29,750)	9,419
A31180	其他應收款	319	(149)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90,871	1,533,381
A31200	存　　貨	9,370	647
A31230	預付貨款	652,007	(1,509,459)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500	(85)
A32150	應付帳款	(25,498)	(167,012)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1,890	(179,761)
A32180	其他應付款	(8,380)	5,85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2,605	(3,226)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782,005	783,151
A33100	收取之利息	5,605	1,741
A33300	支付之財務成本	(117,211)	(76,571)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52,955)	(21,04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17,444	687,27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65,340)	-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5,175	(82,918)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 20,000)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9)	(1,336)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1,419)	(97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41,733)	(105,22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410,692	-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680,791)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150,000	10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50,000	15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379,825)	(89,525)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803)	-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	1,503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73,750)	(73,750)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624,803)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68,489)	(592,563)
EEEE	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7,222	(10,515)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79,162	89,677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 86,384	$ 79,162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3 年 3 月 14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常青　經理人：黃常青　會計主管：林仁傑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87 年 7 月設立，主要係從事消費性電子產品塑膠零組件及耳機產品之設計及製造之業務。本公司股票自 109 年 12 月 14 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3 年 3 月 14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FRS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3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7 及 IFRS 7 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註 3：第一次適用本修正時，豁免部分揭露規定。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註 2）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適用於 202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當合併公司以非功能性貨幣作為表達貨幣時，將影響數調整首次適用日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或合資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及「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12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12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五) 存　　貨

存貨係商品存貨。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年度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

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年度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合資係指本公司與他公司具有聯合控制且對淨資產具有權利之聯合協議。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及合資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

聯企業及合資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及合資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及合資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及合資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及合資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本公司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包含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投資性不動產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之不動產係以結束自用時之帳面金額轉列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帳面金額於預期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回收時，分類為待出售。符合此分類之非流動資產必須於目前狀態下可供立即出售，且其出售必須為高度很有可能。當適當層級之管理階層承諾出售該資產之計畫，且此出售交易預期自分類日起一年內完成時，將符合出售為高度很有可能。

當承諾之出售計畫將處分全部或部分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僅將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條件之股權轉列為待出售，並對該部分停止採用權益法。

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係以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

(十三)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

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六。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C.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本公司投資債務工具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與減損損失或迴轉利益係認列於損益，其餘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時重分類為損益。

D.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B. 逾期超過一年以上，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投資工具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其帳面金額係按股票種類加權平均計算。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四)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保證產品所協議之規格相符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本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值，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十五)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商品之銷售。由於商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十六) 租　　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七)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其他收入。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八)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九) 所 得 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依所得稅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據以計算應付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

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於發展重大會計估計值時，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

六、現　　金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200	$ 20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86,184	78,962
	$ 86,384	$ 79,162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51%-1.45%	0.385%-1.05%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非流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其他金融資產	$ 30,710	$ -

本公司取得含認股權之金融資產，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將該合約整體認列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非流動		
權益工具投資	$ 245,680	$ -
債務工具投資	9,681	3,043
	$ 255,361	$ 3,043

(一) 權益工具投資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非流動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 257,862	$ -
評價調整	(12,182)	-
	$ 245,680	$ -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國外權益工具投資，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二) 債務工具投資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非流動		
國外投資		
福特汽車公司債券(1)	$ 3,522	$ 3,043
輝瑞公司債券(2)	6,159	-
	$ 9,681	$ 3,043

1. 本公司於 110 年 2 月購買福特汽車公司所發行之 26 年期公司債，票面利率為 5.291%，殖利率為 4.70%。
2. 本公司於 112 年 8 月購買輝瑞公司所發行之 10 年期公司債，票面利率為 4.75%，殖利率為 4.63%。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流動		
質押活期存款	$ 180,045	$ 207,191
質押定期存款	133,388	151,417
質押附買回債券	20,000	-
	$ 333,433	$ 358,60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二八。

十、應收帳款－淨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967,389	$ 873,525
備抵損失	-	(284)
	$ 967,389	$ 873,241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將提足備抵損失，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30 天以下	$ 943,749	$ 865,962
31~120 天	18,874	5,286
121~240 天	4,206	1,993
241~360 天	560	-
超過 360 天	-	284
	$ 967,389	$ 873,525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 284	$ 284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	(315)	-
外幣換算差額	31	-
年底餘額	$ -	$ 284

本公司讓售及讓與應收帳款之金額與相關條款，請參閱附註二六之(五)金融資產移轉資訊。

本公司將部分應收帳款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八。

十一、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淨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13,020	$ -

本公司投資之佳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該投資屬未上市櫃公司，股票流通性低，本公司於 112 年 12 月 27 日與該公司之其他股東（買方）簽訂股份買賣協議書，約定於 113 年 6 月前，買回本公司持有佳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2,000 仟股並完成交割，故對該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十二、存貨－淨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商　　品	$ 5,357	$ 14,727

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	$ 3,477,289	$ 4,603,923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 1,836,113	$ 1,246,137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	14,968
	$ 1,836,113	$ 1,261,105

(一) 投資子公司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先鋒科技有限公司	$ 833,322	$ 863,735
安普新國際責任有限公司	1,002,791	382,402
	$ 1,836,113	$ 1,246,137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子公司名稱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先鋒科技有限公司(1)	100%	100%
安普新國際責任有限公司(1)及(2)	100%	100%

1. 112及111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利益及其他綜合損失份額，係依據該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2. 本公司董事會於111年12月29日決議以美元20,000仟元增資子公司安普新國際責任有限公司，本公司依持股比例100%增加投資。截至11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已支付增資款美元20,000仟元。

(二)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佳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14,968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如下：

			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12年	111年
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主要營業場所	12月31日	12月31日
佳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電腦週邊設備、照相器材及電子零組件製造、貿易等	新北市	-	40%

本公司於111年4月以現金20,000仟元與佳能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協議，成立佳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為40%，並未取得實質控制力。

本公司於112年12月31日已將採用權益法投資之佳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轉列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請參閱附註十一。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本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彙總資訊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損	(2,383)	(4,442)
其他綜合損益	435	(590)
綜合損益總額	($ 1,948)	($ 5,032)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土地	房屋及建築	辦公設備	機器設備	試驗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成本							
111年1月1日餘額	$ 1,206,525	$ 149,562	$ 13,506	$ 446	$ 52,154	$ 11,791	$ 1,433,984
增添	-	-	-	-	650	497	1,147
重分類	-	(61,321)	-	-	-	-	(61,321)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1,206,525	$ 88,241	$ 13,506	$ 446	$ 52,804	$ 12,288	$ 1,373,810
累計折舊							
111年1月1日餘額	$ -	$ 5,375	$ 9,389	$ 328	$ 15,473	$ 6,464	$ 37,029
折舊費用	-	1,968	2,055	37	9,127	1,999	15,186
重分類	-	(1,173)	-	-	-	-	(1,173)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	$ 6,170	$ 11,444	$ 365	$ 24,600	$ 8,463	$ 51,042
111年12月31日淨額	$ 1,206,525	$ 82,071	$ 2,062	$ 81	$ 28,204	$ 3,825	$ 1,322,768
成本							
112年1月1日餘額	$ 1,206,525	$ 88,241	$ 13,506	$ 446	$ 52,804	$ 12,288	$ 1,373,810
增添	-	-	47	-	-	102	149
處分	-	-	(1,414)	-	-	(90)	(1,504)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1,206,525	$ 88,241	$ 12,139	$ 446	$ 52,804	$ 12,300	$ 1,372,455
累計折舊							
112年1月1日餘額	$ -	$ 6,170	$ 11,444	$ 365	$ 24,600	$ 8,463	$ 51,042
折舊費用	-	1,764	1,575	37	8,570	1,604	13,550
處分	-	-	(1,414)	-	-	(90)	(1,504)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	$ 7,934	$ 11,605	$ 402	$ 33,170	$ 9,977	$ 63,088
112年12月31日淨額	$ 1,206,525	$ 80,307	$ 534	$ 44	$ 19,634	$ 2,323	$ 1,309,367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50年
辦公設備	3至6年
機器設備	3至5年
試驗設備	3至10年
其他設備	2至5年

本公司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八。

十五、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
成　　本	
112年1月1日餘額	$ 61,321
增　　添	-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61,321
累計折舊	
112年1月1日餘額	$ 2,196
折舊費用	1,227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3,423
112年12月31日淨額	$ 57,898
成　　本	
111年1月1日餘額	$ -
來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1,321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61,321
累計折舊	
111年1月1日餘額	$ -
折舊費用	1,023
來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73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2,196
111年12月31日淨額	$ 59,125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主 建 物　　50年

本公司之座落於台北地區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僅由本公司管理階層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評價所得公允價值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432,045	$432,295

本公司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八。

十六、無形資產－淨額

	專利權	商標權	電腦軟體成本	合計
成本				
111年1月1日餘額	$ 2,326	$ 520	$ 21,217	$ 24,063
取得	-	-	970	970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2,326	$ 520	$ 22,187	$ 25,033
累計攤銷				
111年1月1日餘額	$ 1,580	$ 433	$ 13,804	$ 15,817
攤銷	55	33	3,565	3,653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1,635	$ 466	$ 17,369	$ 19,470
111年12月31日淨額	$ 691	$ 54	$ 4,818	$ 5,563
成本				
112年1月1日餘額	$ 2,326	$ 520	$ 22,187	$ 25,033
取得	-	-	1,419	1,419
處分	(1,441)	(193)	(5,404)	(7,038)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885	$ 327	$ 18,202	$ 19,414
累計攤銷				
112年1月1日餘額	$ 1,635	$ 466	$ 17,369	$ 19,470
攤銷	56	24	2,972	3,052
處分	(1,441)	(193)	(5,404)	(7,038)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250	$ 297	$ 14,937	$ 15,484
112年12月31日淨額	$ 635	$ 30	$ 3,265	$ 3,930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專利權	1至19年
商標權	10年
電腦軟體成本	2至10年

依功能別彙總攤銷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研發費用	$ 2,809	$ 3,582
管理費用	243	71
	$ 3,052	$ 3,653

十七、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附註二八）		
銀行擔保借款	$1,211,664	$ 969,817
應收帳款擔保借款	445,314	504,995
	1,656,978	1,474,812
無擔保借款		
銀行借款	462,433	267,536
	$2,119,411	$1,742,348
利率區間	2.00%~7.30%	1.718%~6.818%

(二) 應付短期票券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 250,000	$ 100,000
利率區間	1.558%~2.733%	2.258%

(三) 長期借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附註二八）		
銀行擔保借款	$ 743,813	$ 951,138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61,484)	(210,993)
	682,329	740,145
無擔保借款		
信用額度借款	37,500	60,000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30,000)	(30,000)
	7,500	30,000
	$ 689,829	$ 770,145
利率區間	2.050%~2.350%	1.925%~2.224%

十八、其他應付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0,913	$ 23,331
應付利息	12,468	8,406
應付勞務費	3,563	3,211
其他（註）	8,333	14,647
	$ 45,277	$ 49,595

註：其他主要係樣品費、雜項購置及運輸費等費用。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中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十、權　　益

(一) 股　　本

普 通 股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500,000	500,000
額定股本	$ 5,000,000	$ 5,0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150,000	150,000
已發行股本	$ 1,500,000	$ 1,500,000

(二) 資本公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		
股票發行溢價	$ 1,039,175	$ 1,092,275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2,481	2,481
庫藏股票交易	801	801
	1,042,457	1,095,557
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2)	2,380	2,380
	$ 1,044,837	$ 1,097,937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因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應先預估並保留應納稅捐、依法彌補虧損、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及依相關法令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本項盈餘分派以現金發放者，由董事會決議；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則應依規定由股東會決議辦理。

本公司章程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二之(六)員工及董事酬勞說明。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本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就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時，若前期未分配盈餘不足提列，將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未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

本公司股利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為之，惟須考量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並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之財務業務規劃等，每年就可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10%分配股東股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百分之十時，得不予分配。若公司決定分派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應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10%。

本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7,333	$ -	$ -	$ -
(迴轉)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47,710)	17,314	-	-
現金股利	20,650	10,325	0.14	0.07
股票股利	-	-	-	-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53,100	63,425	0.36	0.43
資本公積配發股票股利	-	-	-	-

上述現金股利已分別於112年4月27日及111年4月28日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盈餘分配項目亦分別於112年6月16日及111年6月14日股東常會決議。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日止，本公司董事會尚未擬議112年度之盈餘分配案。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 191,736	$ 174,422
（迴轉）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47,710)	17,314
年底餘額	$ 144,026	$ 191,736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 115,816)	($ 165,115)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差額	(57,385)	49,889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份額	435	(590)
重分類調整		
重分類為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權益	155	-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56,795)	49,299
年底餘額	($ 172,611)	($ 115,816)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 28,210)	($ 26,621)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債務工具	338	(1,589)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338	(1,589)
年底餘額	($ 27,872)	($ 28,210)

3.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權益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 -	$ -
自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重分類	(155)	-
年底餘額	($ 155)	$ -

(六) 庫藏股票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及年底股數（仟股）	2,500	2,500

本公司於 110 年 8 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買回庫藏股擬轉讓股份予員工。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二一、收　　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消費性電子產品	$ 3,523,530	$ 4,643,508
塑膠零組件	250,894	285,481
	$ 3,774,424	$ 4,928,989

二二、淨（損）利

(一) 其他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利息收入	$ 5,605	$ 1,741
租金收入	15,591	14,830
	$ 21,196	$ 16,571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	$ 35,652	$ 208,004
投資性不動產之折舊費用	(1,227)	(1,023)
其　　他	(1,206)	(9,933)
	$ 33,219	$ 197,048

(三) 財務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117,305	$ 76,628
質押應收帳款手續費	3,968	5,192
	$ 121,273	$ 81,820

(四) 折舊及攤銷

	112 年度	111 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 13,550	$ 15,186
其他利益及損失	1,227	1,023
	$ 14,777	$ 16,209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 3,052	$ 3,653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64,659	$ 174,251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6,862	7,091
其他員工福利	2,221	3,037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 173,742	$ 184,379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 173,742	$ 184,379

(六) 員工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提撥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3%提撥董事酬勞，但本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予以彌補。

112 年度為淨損，故未提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11 年度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於 112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提列比例

	112年度	111年度
員工酬勞	-	1%
董事酬勞	-	1%

金　　額

	112年度		111年度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 -	$ -	$ 1,090	$ -
董事酬勞	-	-	1,090	-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1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三、所　得　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	$ 36,167
未分配盈餘加徵	4,575	-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5,081	(7,388)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4,334)	4,743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5,322	$ 33,522

稅前淨（損）利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稅前淨（損）利	($ 1,495)	$ 106,852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 299)	$ 21,370
未分配盈餘加徵	4,575	-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4,035)	19,540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5,081	(7,38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5,322	$ 33,522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2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	$ 725	$ 449	$ -	$ 1,174
保固之短期負債準備	3,162	1,898	-	5,060
採權益法之投資	34,928	-	-	34,928
資產減損損失	22	-	-	22
未休假獎金	314	-	-	314
	39,151	2,347	-	41,498
虧損扣抵	-	1,987	-	1,987
	$ 39,151	$ 4,334	$ -	$ 43,485

111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	$ 5,612	($ 4,887)	$ -	$ 725
保固之短期負債準備	3,018	144	-	3,162
採權益法之投資	39,310	-	(4,382)	34,928
資產減損損失	22	-	-	22
未休假獎金	314	-	-	314
	$ 48,276	($ 4,743)	($ 4,382)	$ 39,151

(三)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 9,935	122 年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截至 110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四、每股（虧損）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2年度	111年度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 0.05)	$ 0.50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	($ 0.05)	$ 0.50

用以計算每股（虧損）盈餘之（虧損）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淨（損）利

	112年度	111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盈餘之淨（損）利	($ 6,817)	$ 73,330

股　　數

單位：仟股

	112年度	111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47,500	147,50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30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47,500	147,530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惟本公司將員工酬勞之潛在普通股列入計算 112 年度稀釋每股虧損時，將產生反稀釋作用，故不計入。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本公司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之整體策略並無重大變化。

本公司須維持資本，以支應提升設備所需。因此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 12 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二六、金融工具

(一)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本財務報表中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2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	$ -	$ -	$ 30,710	$ 30,7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 -	$ -	$ 245,680	$ 245,680
債務工具投資	9,681	-	-	9,681
合計	$ 9,681	$ -	$ 245,680	$ 255,361

111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	$ 3,043	$ -	$ -	$ 3,043

112 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2 年度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案公允價值衡量權益工具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	合計
年初餘額	$ -	$ -	$ -
本年度增加	32,017	257,862	289,879
認列於損益（其他利益及損失）	(1,307)	(12,182)	(13,489)
年底餘額	$ 30,710	$ 245,680	$ 276,390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30,710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55,361	3,04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1）	1,838,828	1,826,710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3,521,719	3,147,476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未上市櫃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估計係基於對被投資者最近交易價格及可類比公司評價乘數等，非由可觀察市場價格或利率支持之假設。其餘金融資產係依據交易對手報價作為評價技術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以計算預期可因此投資而獲取之收益。

(五)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帳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帳款及長短期借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管理階層定期監控匯率風險，倘有需要將會考慮對顯著之匯率風險進行必要之措施，以因應匯率變動產生之風險控管。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二九。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金之匯率增加及減少1%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及債務投資工具，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美元對新台幣升值1%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美元對新台幣貶值 1%時，其對稅前淨利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112年度	111年度
損　　益	$ 13,630	$ 18,343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同時以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53,387	$ 151,417
金融負債	250,000	100,00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266,097	286,020
金融負債	2,900,724	2,753,486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0 基數，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 100 基數，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情況下，本公司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 26,346 仟元及 24,675 仟元；當利率減少 100 基數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主要係因本公司之浮動利率之銀行存款及借款所致。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本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0%，112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 24,568 仟元。

本公司因債務工具投資而產生債務工具之價格暴險。本公司主要目的為收取債券工具現金流量並評估於必要時出售。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本公司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物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對象主要為出售無線耳機、遊戲耳機及塑膠產品與不同地理區域。本公司持續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地區別之信用風險主係集中在美洲及亞洲。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12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1～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355,756	$ -	$ -
固定利率工具	250,000	-	-
浮動利率工具	2,233,759	295,595	447,718
	$ 2,839,515	$ 295,595	$ 447,718

11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 以 內	1 ～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282,010	$ -	$ -
固定利率工具	100,000	-	-
浮動利率工具	2,002,857	342,528	490,208
	$ 2,384,867	$ 342,528	$ 490,208

上述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融資額度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已動用金額	$ 499,933	$ 327,536
－未動用金額	274,652	342,404
	$ 774,585	$ 669,940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已動用金額	$ 2,650,791	$ 2,525,950
－未動用金額	2,275,542	2,323,904
	$ 4,926,333	$ 4,849,854

(六) 金融資產移轉資訊

本公司於 112 及 111 年底與銀行簽訂讓售應收帳款未除列之金額分別為 512,266 仟元及 569,835 仟元，本公司並自銀行收取價金相關負債金額分別為 445,314 仟元及 504,995 仟元。合約約定，若應收帳款到期時無法收回，銀行有權要求本公司支付未結清餘額。是以，本公司並未移轉該應收帳款之重大風險及報酬，本公司持續認列所有應收帳款並將該已移轉之應收帳款作為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二八。

二七、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安普新國際責任有限公司	子公司
輝聯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裕創國際有限公司	子公司
富創環球有限公司	子公司
東莞益鑫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先鋒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東莞翰磊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二) 營業收入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子公司		
先鋒科技有限公司	$ 263,744	$ 217,686
安普新國際責任有限公司	1,063	-
	$ 264,807	$ 217,686

(三) 進　　貨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子公司		
安普新國際責任有限公司	$ 2,923,055	$ 3,093,200
裕創國際有限公司	488,247	1,216,982
富創環球有限公司	239,254	265,024
	$ 3,650,556	$ 4,575,206

本公司與關係人進貨條件因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商決定。

(四) 應收帳款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子公司		
先鋒科技有限公司	$ 64,857	$ 37,008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12 及 111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五) 應付帳款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子公司		
富創環球有限公司	$ 118,153	$ 10,529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其他應收款（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子公司		
安普新國際責任有限公司	$ 378,047	$ 478,299
裕創國際有限公司	8,645	-
	$ 386,692	$ 478,299

其他應收款主要係代關係人採購墊付之貨款。

(七) 預付貨款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子公司		
安普新國際責任有限公司	$ 823,780	$ 1,519,365
裕創國際有限公司	78,979	-
其　　他	-	17,004
	$ 902,759	$ 1,536,369

(八) 預收款項（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子公司		
輝聯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299	$ 299
富創環球有限公司	4,382	-
	$ 4,681	$ 299

預收款項主要係向關係人預收代採購之貨款。

(九)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9,582	$ 25,006
退職後福利	322	322
	$ 19,904	$ 25,328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八、質抵押之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512,266	$ 569,83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86,832	1,288,596
質押銀行存款（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13,433	358,608
投資性不動產	57,898	59,125
質押附買回債券（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0,000	-
	$ 2,190,429	$ 2,276,164

二九、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82,511	30.71（美元：新台幣）	$ 2,533,912
非貨幣性項目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美元	27,135	30.71（美元：新台幣）	$ 833,322
越南盾	805,454,697	0.0012（越南盾：新台幣）	1,002,791
非衍生工具			
美元	9,315	30.71（美元：新台幣）	286,071
			$ 2,122,184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47,444	30.71（美元：新台幣）	$ 1,457,009

111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107,427	30.71（美元：新台幣）	$ 3,299,091
非貨幣性項目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美元	28,126	30.71（美元：新台幣）	$ 863,735
越南盾	297,589,278	0.0013（越南盾：新台幣）	382,402
非衍生工具			
美元	99	30.71（美元：新台幣）	3,043
			$ 1,249,180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47,797	30.71（美元：新台幣）	$ 1,467,853

本公司於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外幣兌換利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 35,652 仟元及 208,004 仟元。

三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六。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一、二、五及六。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5%以上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九。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編號（註一）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註五）	期末餘額（註五）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備註
1	輝聯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裕創國際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270,248 (USD 8,800)	$ 270,248 (USD 8,800)	$ 246,794 (USD 8,036)	-	短期融通資金	$ -	營業週轉	$ -	-	$ -	$ 316,127 (USD 10,293)	$ 316,127 (USD 10,293)	註三
2	東莞益卓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輝聯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54,778 (USD 5,040)	154,778 (USD 5,040)	112,629 (USD 3,668)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51,500 (CNY 34,988)	151,500 (CNY 34,988)	註四

註一：編號欄之說明如下：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上述外幣係按 112 年 12 月底之匯率 US$1＝$30.71 及 CNY$1=$4.33 換算。

註三：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輝聯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期末淨值之 120%為限，對單一對象之限額期末淨值之 120%為限。

註四：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東莞益卓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期末淨值之 120%為限，對單一對象之限額期末淨值之 120%為限。

註五：本期最高餘額及期末餘額係貸出資金公司之董事會通過之「額度」。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二）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註三）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註三）	實際動支金額（註三）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註三）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二）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註一）											
1	益卓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	2	$ 237,193 (CNY 54,779)	$ 199,615 (USD 6,500)	$ 199,615 (USD 6,500)	$ 184,260 (USD 6,000)	$ 26,035 (CNY 6,017)	7.50%	$ 237,193 (CNY 54,779)	N	Y	N	

註一：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如下：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之公司。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之公司。

註二：1.編號 1 依該公司訂定之「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程序」中規定，該公司背書保證之總額及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最近年度財務報表淨值 100%為限。

2.前述淨值係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所載為準。

註三：係按 112 年 12 月底之匯率 US$1＝$30.71 及 CNY$1＝$4.33 換算。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註二）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	債　券							
	福特汽車公司債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SD 130	$ 3,522	-	$ 3,522	
	輝瑞公司債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SD 200	6,159	-	6,159	
	政府公債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0,000	20,000	-	20,000	
	其他金融資產							
	4EST INC.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30,710	-	30,710	
	Substrate Manufacturing Corporation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247	245,680	-	245,680	
裕創國際有限公司	股　票							
	Iota Communications, Inc.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478,000	-	1.26%	-	註一

註一：經評估後業將金融資產之帳面值全數提列未實現損失。

註二：債券之單位數為債券之面額。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年初		買入		賣出				年底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	安普新國際責任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安普新國際責任有限公司（註1）	子公司	-	$ 382,402	-	$ 624,803	-	$ -	$ -	$ -	-	$ 1,002,791

註1：係本公司對100%持有之子公司增資款。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	安普新國際責任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 2,923,055)	(84%)	約120天	依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 -	-	
	裕創國際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488,247)	(7%)	約120天	依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	-	
	富創環球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239,254)	(7%)	約120天	依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118,153)	(37%)	
先鋒科技有限公司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進貨	(263,744)	(100%)	約120天	依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64,857)	(100%)	
裕創國際有限公司	東莞益鑫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527,987)	(100%)	約180天	依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21,023)	(31%)	
富創環球有限公司	益卓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239,254)	(100%)	約180天	依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148,440)	(100%)	
安普新國際責任有限公司	東莞益鑫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133,683)	(5%)	約180天	依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195,499)	(7%)	
安普新國際責任有限公司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銷貨	2,923,055	99%	約120天	依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	-	
裕創國際有限公司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銷貨	488,247	95%	約120天	依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	-	
富創環球有限公司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銷貨	239,254	100%	約120天	依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118,153	100%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	先鋒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263,744	7%	約120天	依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64,857	6%	
益卓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富創環球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239,254	85%	約120天	依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148,440	93%	
東莞益鑫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裕創國際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527,987	80%	約180天	依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21,023	10%	
	安普新國際責任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銷貨	133,683	20%	約180天	依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195,499	29%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12年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東莞益鑫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安普新國際責任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 195,499	$ -	0.63	-	—	$ 30,710	-
東莞益卓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輝聯投資開發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	112,629	註二	-	—	-	-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	安普新國際責任有限公司	子公司	-	378,047	註一	-	—	176,356	-
輝聯投資開發有限公司	裕創國際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	246,794	註二	-	—	-	-
益卓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富創環球有限公司	子公司	148,440	-	2.27	-	—	30,710	-
富創環球有限公司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118,153	-	3.69	-	—	30,710	-

註一：該其他應收款係代為採買原物料。

註二：係資金貸與。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期末	期初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	先鋒科技有限公司	Samoa	一般投資業	USD 21,780 HKD 9,500	USD 21,780 HKD 9,500	23,003	100.00	$ 833,322	($ 18,280) (USD -587)	($ 18,280)	子公司
	安普新國際責任有限公司	越南	塑膠製品及消費性電子產品之製造及買賣	USD 50,000	USD 30,000	-	100.00	1,002,791	40,838 (VND 31,780,420)	40,838	子公司
	佳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	電腦週邊設備、照相器材及電子零組件製造、貿易等	TWD -	TWD 20,000	2,000	40.00	-	(5,959)	(2,383)	註二
先鋒科技有限公司	輝聯投資開發有限公司	Samoa	一般投資業及塑膠製品賣賣	USD 1,050	USD 1,050	1,050	100.00	263,440	(751) (USD -24)	(751)	子公司
	暉洋控股有限公司	Samoa	一般投資業	USD 850	USD 850	850	100.00	62,036	7,587 (USD 244)	7,587	子公司
	裕創國際有限公司	Samoa	一般投資業及消費性電子產品買賣	HKD 9,500	HKD 9,500	1,224	100.00	125,351	(26,149) (USD -839)	(26,149)	子公司
	富創環球有限公司	Seychelles	一般投資業及塑膠製品賣賣	USD 16,000	USD 16,000	16,000	100.00	385,951	3,813 (USD 122)	3,813	子公司

註一：大陸投資資訊請參閱附表八。

註二：本公司於 112 年 12 月 31 日已將佳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安普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註三）	投資方式	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三）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四）	合併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四）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註三）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東莞益卓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塑膠製品之製造及買賣	$ 32,246 (USD 1,050)	註一	$ 32,246 (USD 1,050)	$ -	$ -	$ 32,246 (USD 1,050)	($ 39,630) (CNY -9,015)	100%	($ 39,630) (USD -1,272)	$ 126,184 (USD 4,019)	$ -
東莞翰磊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塑膠製品及消費性電子產品之製造及買賣	26,104 (USD 850)	註一	26,104 (USD 850)	-	-	26,104 (USD 850)	7,619 (CNY 1,733)	100%	7,619 (USD 245)	60,578 (USD 1,973)	-
東莞益鑫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塑膠製品及消費性電子產品之製造及買賣	37,326 (HKD 9,500)	註一	37,326 (HKD 9,500)	-	-	37,326 (HKD 9,500)	(34,798) (CNY -7,916)	100%	(34,798) (USD -1,117)	193,307 (USD 6,295)	-
益卓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塑膠製品之製造及買賣	414,585 (USD 13,500)	註一	414,585 (USD 13,500)	-	-	414,585 (USD 13,500)	11,003 (CNY 2,503)	100%	3,890 (USD 125)	397,936 (USD 12,958)	-
東莞市紘峻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耳機線材之製造及買賣	8,660 (CNY 2,000)	註二	註二	-	-	註二	(2,886) (CNY -657)	51%	(1,472) (CNY -335)	10,953 (CNY 2,529)	-

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三）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三）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510,261 (USD 15,400) (HKD 9,500)	$ 510,261 (USD 15,400) (HKD 9,500)	$ 1,603,842（註五）

註一：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東莞市紘峻電子科技有限公司之資本係以東莞翰磊電子科技有限公司之自有資金匯出。

註三：係按 112 年 12 月底之匯率 US$1＝$30.71、HKD$1＝$3.929 及 CNY$1＝$4.33 換算。

註四：係按 112 年度之平均匯率 US$1＝$31.155、HKD$1＝$3.98 及 CNY$1＝$4.396 換算。

註五：係按本公司合併淨值 60%計算。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九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黃常青	27,671,900	18.44%
龍安投資有限公司	11,907,304	7.93%
常安投資有限公司	11,681,569	7.78%
蕭琇如	9,562,545	6.37%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5%以上資料。本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明細表	表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附註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明細表	附註八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附註九
應收帳款明細表	表二
存貨明細表	表三
預付貨款明細表	表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表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四
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五
投資性不動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五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二三
短期借款明細表	表六
應付帳款明細表	表七
長期借款明細表	表八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表九
營業成本明細表	表十
營業費用明細表	表十一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附註二二
財務成本明細表	附註二二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表十二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名稱	金額
庫存現金	$ 200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133
活期存款（註1及2）	86,051
合　　計	$ 86,384

註1：包括 2,380 仟美元及 2 仟港幣。

註2：上述外幣分別按匯率 USD$1＝$30.71 及 HKD$1＝$3.93 換算。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戶名稱	金額
A 公司	$ 300,259
B 公司	170,960
C 公司	85,075
D 公司	71,273
E 公司	59,745
F 公司	58,587
G 公司	50,905
其他（註 1）	170,585
	967,389
減：備抵損失	-
淨　額	$ 967,389

註 1：客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5%。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為新台幣仟元

項目	金額 成本	淨變現價值
商品	$ 5,357	$ 5,686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
合計	$ 5,357	$ 5,686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

預付款項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廠商名稱	金額
關係人	
安普新國際責任有限公司	$ 823,780
裕創國際有限公司	78,979
	902,759
非關係人	
其他（註）	23,141
合計	$ 925,900

註：各廠商餘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餘額之 5%。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年初餘額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銷貨利益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失之份額	年底餘額			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持股%	金額		
先鋒科技有限公司	23,003	$ 863,735	-	$ -	-	$ -	($ 18,280)	($ 12,133)	$ -	$ -	23,003	100%	$ 833,322	$ 833,322	無
安普新國際責任有限公司	-	382,402	-	624,803	-	-	40,838	(45,252)	-	-	-	100%	1,002,791	1,002,791	無
佳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	2,000	14,968	-	-	2,000	13,020	(2,383)	-	-	435	-	-	-	-	無
合計		$ 1,261,105		$ 624,803		$ 13,020	$ 20,175	($ 57,385)	$ -	$ 435			$ 1,836,113	$ 1,836,113	

註：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已將帳列佳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列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表六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契約期限	年利率（%）	年底餘額	融資額度	抵押或擔保
玉山銀行	112.10.4-113.10.4	7.05%~7.29%	$ 319,513	USD 48,000	應收帳款擔保借款
玉山銀行	112.10.4-113.10.4	2.40%	60,000	NTD 60,000	無擔保借款
中國信託銀行	112.11.30-113.11.30	6.84%	18,994	USD 6,000	應收帳款擔保借款
中國信託銀行	112.11.30-113.11.30	6.84%	184,260	USD 6,000	銀行擔保借款
中國信託銀行	112.11.30-113.11.30	6.998%~7.051%	85,026	USD 6,000	無擔保借款
中國信託銀行	112.11.30-113.11.30	2.53%	40,000	NTD 50,000	無擔保借款
兆豐銀行	112.2.14-113.2.13	7%-7.3%	152,455	USD 5,000	銀行擔保借款
台灣銀行	112.6.5-113.6.5	2.11%	80,000	NTD 80,000	銀行擔保借款
星展銀行	112.9.25-113.6.30	6.55%-6.59%	49,097	USD 2,000	銀行擔保借款
星展銀行	112.9.25-113.6.30	2.9%	150,000	NTD 150,000	銀行擔保借款
彰化銀行	112.6.1-113.4.30	2.1%	24,583	NTD 73,750	銀行擔保借款
華南銀行	112.5.4-113.5.4	2.4%	80,000	NTD 80,000	銀行擔保借款
台北富邦銀行	112.8.2-113.2.25	2.25%	50,000	NTD 50,000	銀行擔保借款
安泰銀行	112.4.26-113.4.26	6.8%	8,666	USD 1,667	銀行擔保借款
安泰銀行	112.4.26-113.4.26	2.36%	100,000	NTD 100,000	銀行擔保借款
新光銀行	112.3.24-113.3.24	6.3%-6.33%	55,603	USD 2,167	銀行擔保借款
新光銀行	112.3.24-113.3.24	6.3%-6.33%	35,000	NTD 35,000	銀行擔保借款
台中銀行	112.6.19-113.6.19	6.8%-7.1%	50,000	NTD 100,000	無擔保借款
台中銀行	112.6.19-113.6.19	2.32%	44,284	USD 2,000	無擔保借款
永豐銀行	112.9.20-113.3.31	2.38%	106,807	USD 9,000	應收帳款擔保借款
永豐銀行	112.9.20-113.9.30	6.69-6.91%	45,040	USD 3,000	無擔保借款
永豐銀行	112.9.22-113.9.30	6.83%-7.1%	63,083	USD 2,500	無擔保借款

（接次頁）

（承前頁）

	契約期限	年利率（%）	年底餘額	融資額度	抵押或擔保
永豐銀行	112.9.20-113.9.30	2.1%	$ 117,000	NTD 117,000	銀行擔保借款
永豐銀行	112.9.20-113.9.30	2.1%-2.114%	85,000	NTD 85,000	銀行擔保借款
永豐銀行	112.9.20-113.9.30	2.11%	75,000	NTD 75,000	無擔保借款
台新銀行	112.7.7-113.6.30	2.66%	40,000	NTD 40,000	銀行擔保借款
合計			$ 2,119,411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戶名稱	金額
關係人	
富創環球有限公司	$ 118,153
	118,153
非關係人	
A 供應商	33,648
B 供應商	26,824
C 供應商	24,359
D 供應商	15,535
E 供應商	14,374
F 供應商	11,086
其他（註1）	78,968
	204,794
合　　計	$ 322,947

註 1：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權銀行	借款金額	償還辦法	契約期間	年利率	抵押或擔保
擔保借款					
永豐銀行	$ 191,980	自借款之當月開始平均償還本金及利息。	106.7-113.7	2.13%	註一
永豐銀行	455,408	自借款之當月開始平均償還本金及利息。	110.6-117.6	2.05%	註一
中國信託銀行	96,425	自借款之當月開始平均償還本金及利息。	111.11-117.11	2.35%	註一
減：1 年內到期部分	(61,484)				
	682,329				
無擔保借款					
中國信託銀行	37,500	自借款當日起每三個月為一期平均償還本金及利息。	111.11-115.11	2.33%	無
減：1 年內到期部分	(30,000)				
合計	$ 689,829				

註一：提供自有土地、建築物及停車位作為擔保品。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2 年度

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金額
營業收入	
消費性電子產品	$ 3,523,530
塑膠零組件	250,894
營業收入淨額	$ 3,774,424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2 年度

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營業成本	
加：年初商品	$ 14,727
本年度進貨	3,466,648
減：年底商品	(5,357)
轉列營業費用	(491)
維修成本	1,762
合　　計	$ 3,477,289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銷售費用	管理費用	研發費用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	合計
薪資費用	$ 31,146	$ 53,725	$ 73,966	$ -	$ 158,837
折舊	151	3,452	9,947	-	13,550
保險費	3,754	4,815	5,973	-	14,542
差旅費	5,987	2,772	4,270	-	13,029
其他（註）	8,002	22,459	21,843	(315)	51,989
	$ 49,040	$ 87,223	$ 115,999	($ 315)	$ 251,947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

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	$144,885	$144,885	$ -	$154,808	$154,808
勞健保費用	-	12,684	12,684	-	12,626	12,626
退休金費用	-	6,862	6,862	-	7,091	7,091
董事酬勞	-	7,090	7,090	-	6,817	6,817
其他員工福利	-	2,221	2,221	-	3,037	3,037
	$ -	$173,742	$173,742	$ -	$184,379	$184,379
折舊費用	$ -	$ 13,550	$ 13,550	$ -	$ 15,186	$ 15,186
攤銷費用	$ -	$ 3,052	$ 3,052	$ -	$ 3,653	$ 3,653

註：

1. 112 年及 111 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142 人及 147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 6 人及 6 人。
2. 股票已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之公司，應增加揭露以下資訊：
   (1)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1,225 仟元。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1,259 仟元。
   (2)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1,065 仟元。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1,098 仟元。
   (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3.01%)。
3. 本公司採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制度。
4. 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員工薪資酬勞政策如下：
   (1) 董事：依據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由薪資報酬委員會考量整體董事會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營運，並提請董事會決議，再依個別董事及獨立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另行分派之。
   (2) 經理人：依據同業薪資水準，經理人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貢獻之價值及經理人績效為基礎，並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核後，提請董事會通過。
   (3) 員工：本公司員工薪資酬勞係致力於提供員工在同業平均水準以上的薪酬與福利，每位員工獲派金額，依其職務、貢獻及績效表現而定。薪資酬勞由單位最高主管提出，並經董事長核准。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

AMPACS CORPORATION

董事長：黃常青